

第 3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1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10 年 10 月 14 日上午 9 時 2 分)

工務部門業務質詢

主席 (何議員權峰):

開會。(敲槌) 首先我們確認上次會議紀錄，上次會議紀錄已經放在各位議員桌上，請參閱。對於上次會議紀錄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會議紀錄確認。

(敲槌)

向大會報告，今天的議程繼續進行工務部門業務質詢，首先請簡議員煥宗質詢，時間 15 分鐘。

簡議員煥宗：

局長，辛苦了，我知道你剛從鹽埕區的「城中城」大樓那邊趕過來議會備詢，我們期待這樣的火災事件一切都可以平安，也更期待未來建管處和消防單位對於老舊大樓的消防設施，我們要來進行相關的檢討，也期待這樣的事件真的可以平安落幕，因為鹽埕區是我自己的選區，所以我也滿著急的，因為我也知道裡面的狀況。

接下來就是我的質詢，我們來討論有關於公園兒童遊戲場的安全問題，在整個疫情期間，我們有些公園兒童遊戲場是沒有對外開放的，因為擔心小朋友去那邊會造成群聚。當然在這段期間，我在今年年初也去旗津看了，就是安順里渡船巷一個公園遊戲場的會勘，因為旗津日照日很長，所以導致地上軟墊容易硬化，以及因為公園接近海邊，所以有些遊戲器材的金屬部分容易遭受到侵蝕，目前這樣的公園遊戲場也亟需市政府的一些經費來做一些支撐與改善。

長久以來，我們可以檢視整個高雄地區，因為高雄天氣很好，還有在 1989 年因中央有立法的關係，我們必須要達到 CNS 的兩項標準，所以我們可以看到，從那時候一直到現在，整個台灣的兒童遊戲場幾乎都是呈現一個複製、貼上的型態，也就是人家說的類似一個罐頭遊戲場的型態，還好最近大家都在推動共融式公園與遊戲設施。這些遊戲場長期以來發生的問題，就是它地上的軟墊容易硬化，因為長期受到風吹雨淋日曬。再來是部分遊具也會生鏽，以及整個遊具當中，有時候它的開孔會大小不一。

這個是相關的規定，在一個遊戲場裡面，設施和設施之間至少要有 183 公分的淨空區域，其實這也會衍生一些問題，例如像旗津的這個共融式公園，它位在區公所旁邊，其實它整個興建的概念都非常好。可是大家也知道，旗津的日照數真的很長又很久，會很熱，因為這個公園缺乏一些遮蔽物，所以孩童容易灼傷或中暑，以致造成後續的問題是，它如果沒有一定遮蔽物的話，可能會變

成我們去到那邊沒辦法使用，或是家長就可能沒有辦法帶小朋友去使用，如果要去，可能會選擇很早的時間去或是晚一點再去，否則夏季的白天，那些遊具是完全無法使用的。

從 2018 年開始，高雄市政府委外去檢視所有的兒童遊戲場到底合不合格，我們總共有 458 座兒童遊戲場，到目前為止，不合格數達到 436 座。對於市政府來說，我們要去改善，讓它成為一個合格的遊戲場，這一定是一筆很龐大的經費。另外，中央也有要求我們必須要拿到第三方相關的檢驗證明，到 2023 年 1 月 24 日前要出具一些合格的檢驗報告與相關證件，完成備查手續，不然的話，我不曉得我們這些遊戲場可不可以使用？等一下請局長或養工處長來回答。目前我們只剩下一年多的時間，我們還有 400 多座將近 9 成的兒童遊戲場還沒有達到中央的規定，那該怎麼辦？尤其是高雄特殊的天氣條件，我們下大雨的時候，雨會下很大；熱的時候，太陽會很大。這部分來講，我先請教局長，後續我們會做怎麼樣的改善？還是要請養工處長回答？處長，請答復。

主席（何議員權峰）：

處長，請答復。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這個兒童遊戲場，因為衛福部有公布，就像議員所說的，它必須在後年的 1 月 24 日前要完成整個…。

簡議員煥宗：

只剩一年多的時間，那該怎麼辦？還有 400 多座要改善。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它要完成備查。我們在檢驗的時候是全部去檢驗，也就是遊具和遊具之間要留有 183 公分的間距，每一個彈性地墊都要做檢查，總共有四百多處兒童遊戲場。但有些項目不是全部不合格，有些是某些部分不合格，像學校裡面，它對於不合格的項目，它乾脆就把整個遊具拆掉。有些是室內的，像麥當勞的那些，它就是不開放使用，但是我們是政府部門，當然是要提供給民眾來使用。對於這個部分，我們今年就改善了 60 處，大概全部去更新，因為這個法令公布之前所設置的遊戲設施，有些都不符合現在所規範的，所以全部拆除的大概有 60 處。後續我們還會繼續來處理，包括有些部分可以去汰換的，我們就來汰換，並在衛福部法令期限到期之前來做處理。

但是有一個問題是，全國裡面只有 7 家檢驗公司，他們有些項目又被停權，所以大概只剩下 5 家檢驗公司。而這種兒童遊具的檢驗，它不是書面檢驗，它必須要到現場量測，所以就造成像旗津這樣，旗津的部分已經做好了，但是你要排檢驗，也是要排到很久。鼎泰公園也是一樣，它已經完工了，但是大概也

要半年以後，它才通過檢驗，這是我們面臨最大的問題，我們也有向中央反映說，他要求地方要做檢驗的話，檢驗公司的量能也要充足。

簡議員煥宗：

我期待這個部分，養工處和工務局可能要請高雄市的立委去和中央做一些溝通，要不然只剩下一年半的時間，我們的檢驗又沒有通過，未來公園那些休憩設施根本也沒辦法去使用，如果按照現行規定或標準的話，我們必須不能開放，對於民眾的衝擊也會很大，因為大家都會帶小朋友去那邊玩嘛！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我們再來爭取，還有我們整個汰換的速度會再加強。

簡議員煥宗：

好，就麻煩你們了。接下來也是要跟工務局討論一下，因為這個議題我也持續一直追蹤，就是有關於鹽埕市民廣場的公園綠地，未來我們要怎麼樣去做整理的一個問題。其實過去它是一個親水廣場，會有水舞，自從有小朋友在那邊發生事情之後，我們的舊市政府就把整個親水設施完全水泥化，它的現狀就是變成這樣子。目前來說，其實觀光局一直不斷在跟中央爭取愛河沿岸要成為一個指定觀光區域，所以我們也期待相關單位，包括市府各級單位可以橫向去做聯繫，可以來打造一個新的廣場。我不曉得這個部分工務局有沒有什麼一些想像或想法？這個部分是要請局長回答還是要請養工處長回答？局長，你簡單說明一下，因為我之前也和你討論過這個部分。

主席（何議員權峰）：

局長，請回答。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有關這個廣場的部分，因為它也已經使用一段期間，當然很多設施並沒有符合目前市民的需要，所以這個部分我會請養工處籌措相關經費先來規劃。因為過去它跟周遭地區串聯性的效果不是很好，所以這一次大致上我們會做一個串聯，譬如它可以連到愛河兩岸或 228 公園，讓鹽埕區的開放空間能夠更活化。

簡議員煥宗：

好，我期待我們也可以聽一下地方的意見，把整個場域給活化起來。

下一個問題要就教於養工處處長，就是有關於樹木權管的問題。在我的選區旗津、鼓山區都有眷村或是新建的國宅，我知道市府過去有國宅處這個單位。國宅蓋好之後，當時有種下一些綠美化的樹木，一直到現在，它的權責還是沒有分得那麼清楚，譬如在我的選區鼓山區鼓峰里就有一片國宅，如果沿著周遭的馬路邊，其實就很簡單，大家都知道人行道旁邊的路樹是養工處要去處理，但是有些樹木是在國宅的興建範圍裡面做綠美化，常常就會衍生出很多問題，

就是修剪樹木的問題。其實這個部分也很感謝養工處和環保局，大家都願意來做一些支援和合作，可是到現在有時候沒有相關的權責機關去處理當時因為興建國宅所種下的樹木，我不曉得養工處對於這部分有沒有一些想法？要不要解決這樣的一個問題？處長，請答復。

主席（何議員權峰）：

處長，請答復。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對於這個國宅，我們當時在市政府已經有召開一個會議，它本來就是屬於國宅基金在管理，移到類似他們的管理委員會。但是我們也對每一個國宅都去盤點，正面表列去檢討，如果是屬於開放空間供公眾使用的，都發局認為這個需要養工處來行政協助，就由都發局行文給我們或者是辦個會勘，我們就予以行政協助，目前我們對於整個國宅的開放空間是這樣來處理。

簡議員煥宗：

所以這樣就變成都發局每次遇到這樣的問題，就要行文給你們，我覺得這個問題還是沒有辦法解決，因為畢竟這已經是長久下來的問題。我認為這兩個局處是不是可以來做一些檢視？就像處長你剛才說的供公眾使用的，就是養工處來做處理，這個部分會不會有問題？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就是我們給予行政協助，因為它的土地畢竟還是屬於私人所有的，這是整個歷史背景所造成的，所以我們是行政協助啦！因為畢竟也不是屬於我們所權管的部分，但是是公眾使用，我們就會來協助。

簡議員煥宗：

好，處長，沒有關係，我期望都發局和養工處針對這個問題，你們可以橫向聯繫，然後去盤點好，不然每次遇到這個問題，在地的里長就又要找民意代表，變成民意代表再把這兩個局處邀集後去做會勘，這樣子對於整個效率來講的話，我覺得看能不能一次做一個檢討、做一個盤點，並做一個整體性的處理。

再來，這邊也再跟工務局討論一下，因為這件事情我在都委會業務質詢也有提出來。有關於鼓山區樹德里，從鼓山二路 182 巷到興隆路有一個都市計畫道路，它是沿著輕軌沿線，整個都市計畫道路大概是兩、三百公尺，它是從興隆路到鼓山二路 182 巷。這裡是屬於一個舊部落，過去可能因為種種因素，包括市府的財政也好、包括整個施政的方向也好，現在輕軌打通了，它旁邊的現狀就是這樣子。目前輕軌在那邊試營運，旁邊大概有很多是跟土地銀行也好，或是跟國有財產署也好，他們承租了一些土地，有蓋了一堆房子在一個都市計畫道路上面。林副市長表示說，這個都市計畫道路有必須性，會加速優先來開闢，

所以這個部分我要請教工務局局長，這條道路明年有沒有機會可以來做處理？局長，請答復。

主席（何議員權峰）：

局長，請回答。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條路剛好是在捷運輕軌的旁邊，它的寬度大概是 6 公尺，長度有 260 公尺，整個開闢經費，它的土地費就要 6,000 萬元，因為我看到它有地上物，地上物補償大概要 4,200 萬元，它的工程費很少，大概是 900 多萬元。因為總經費高達 1 億 1,000 多萬元，民眾也有開闢需求，但是經費很龐大，所以我們有先徵詢地主同意，例如分 3 年到 5 年來徵收。目前我們徵詢的結果，地主有 12 個人，目前有 6 個人沒有回復；有回復的部分，有 3 個人不同意開發，我們也會再積極努力。現在市府的財政真的是有限，如果土地費的部分能夠把它分 5 年處理的話，市府的財政負擔會比較少，這個部分我會請新工處再繼續協調溝通。

簡議員煥宗：

好。我們期待那邊的整個舊部落不會影響到整個社區的動線，包括之前那邊也發生過火災，地方上也是期待這條道路可以順利打通。

接下來最後一分鐘的時間，請局長簡單說明一下，因為市長已經有向中央爭取 4 億 1,000 多萬元的經費來拆除九如陸橋，我想知道目前整個狀況，以及我們什麼時候可以進去施作？請局長答復。

主席（何議員權峰）：

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部分，我們本來是向交通部申請，但是因為交通部說由它來補助，其他縣市會來效法，所以後來我們也拜託高雄市的立法委員，包括李昆澤等幾位委員去協助爭取營建署的生活圈補助。我們在今年 8 月的時候已經向營建署申請，營建署在 10 月下旬左右會審查，審查通過之後，我們會開始辦理規劃設計，整個工期大約需要 695 個日曆天，將近兩年。在營建署審查期間，我們會極力爭取，經費爭取到位之後，就會按照我們所規劃的期程來做規劃設計和施工，以上向簡議員報告。

主席（何議員權峰）：

謝謝簡議員煥宗。接著請李議員喬如質詢，時間 15 分鐘。

李議員喬如：

今天凌晨在我的選區，鹽埕區發生一件相當嚴重的大火事件，在前天都市計畫委員會業務報告的時候，我質詢了兩個議題，其中一個議題就是「城中城」

大樓。對於「城中城」大樓在十年前，本席就有召開都更重建說明會，我舉辦了兩次，也邀請工務部門來出席協助，因為我跟住戶說，這樣的大樓在公共安全上可能是非常危險的，我願意協助他們來做重建，否則要是發生火災，大家會跑不出去。十年前，我舉辦過兩場說明會，但是這個任務沒有成功，我覺得好可惜，如果當時我成功了，這些在國外的所有權人都能夠回來授權讓大家處理的話，今天這樣悲哀的事情就不會發生。

針對今天上午鹽埕區「城中城」大樓發生大火，這一棟大樓位在府北路 31 號，為了搶救這場大火，動用的消防人力真的是破紀錄，高雄市鼓山消防隊出動了 72 輛消防車，有 145 個消防人員投入搶救這棟大樓的住戶。「城中城」的總樓層是從 B2 到 12 樓，有些樓層沒有人居住，1 樓到 5 樓是廢棄樓層，當時我們認為它很複雜。這棟大樓是私有財，但是據我知道的訊息，好像市政府也有部分的產權在這裡，待會兒再看看哪一個單位知道，知道的可以回應我，好不好？我知道「城中城」的產權有私有的，也有公有的。我們覺得很難過的是今天有這麼多人因為火災而受傷，傷者被送到各個醫院，有 1 個人昏迷，有數十個人的狀況我們不知道怎麼樣，都已經被送到各個醫院，我也希望他們早日康復。

當然也要謝謝陳市長，他以最快的速度，清晨 5 點鐘率領市府團隊，林副市長、秘書長以及局處首長，相關的局處首長大概都有到現場，各個部門的首長都到了，表示市長非常重視這樣的公共安全以及居民生命安全的問題。

今天發生這件事情，我覺得非常遺憾，身為一個議員，我們看到它發生了，我覺得很難過的是十年前我沒有協助他們重建成功，十年後發生這種事情，我覺得很可惜。而現在所面對的問題，除了政府必須善後，協助這些住戶可以得到更好的照顧，例如他們現在可能沒有地方可以居住，政府就應該要協助安置他們，安置以後，後面還有很大的問題，待會兒我會請教建管處處長，像這樣的狀態，大樓已經燒成這個樣子了，還可以整修再住人嗎？

根據我的資料，這棟大樓已經有四十年歷史了，當初它裡面有戲院、歌廳與餐廳，非常熱鬧的，當時來到高雄市的人，如果沒有到過鹽埕區的「城中城」，就不算來過高雄。但是後來它凋零了，在凋零之後，本席很期待它可以重建。有關建物所有權人的資訊，我也會請教工務部門，譬如它的所有權人，我們政府如何把他們搜尋出來，都更重建的工作交給民間是沒有能力的，政府必須站在主導協助的角色，為了讓發生火災之後的「城中城」建築物不再成為廢墟，不要成為更可怕、更危險的一個場域。

本席在工務部門質詢要建議，第一個，我可能也會請教都發局楊局長，這樣嚴重的大樓又這麼多年，這裡面還沒有發生火災就沒有水，非常破舊，站在都

發局的角度，有什麼樣的建議，可以讓這個場址做好，未來對他們比較有幫助？第二個，我也要請教建管處，像這樣的狀態，之後有沒有機會可能再復電，讓他們再住？我也希望市政府這個部分，現在除了要照顧他們後續的安置之外，同步的要幫「城中城」的所有權人做最好的建議跟協調，要把那些協調出來，沒有地方住的人我們也要調查，所以我們的戶政單位也要動起來。

針對這個部分，我先請教建管處陳處長，針對「城中城」燒成這個樣子，我聽說裡面差不多都燒到空了，目前當然還不知道後面是什麼情形？裡面有沒有什麼人？我也順便跟處長講一個典故。我之前辦說明會的時候，有請了一個特別助理一戶一戶去做調查，我為了保護他們、保障他們不要有今天這種情形的發生，去查第一件的時候就聞到一個味道了，他一聞到味道，反應很快說這個味道不是老鼠的味道，這不正常，於是通知鹽埕派出所。鹽埕派出所立刻派人來，門打開就發現一個人倒在那邊，已經過世 5 天，所以它是這麼複雜的環境。我們當作是做功德，不然那個人在裡面過世已久都沒有人知道，那是一個非常不好的環境，對人體的健康也不好。

我請問像這棟「城中城」發生這種情形之後，你站在建管處的角度有什麼樣的看法？在工務的部分，以你的業務說明就好。

主席（何議員權峰）：

處長請答復。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這件事情目前的處理當然是先由 119 救災為主，現在我們局長這邊，市長、副市長也有責成我們，我們早上就有過去現場，過去現場之後目前我們是請三個公會，包含結構技師公會、土木技師公會，還有建築師公會，這三個公會在這邊待命，因為配合現在在救火，要等全部處理完之後，我們會請相關的三個公會來針對建築物做一個初步的鑑定，因為水泥燒太久也是會裂開…。

李議員喬如：

處長，當然是這樣子，行政的程序是不能跳開的，我們有我們的業務規定，本席也了解，〔是。〕這個部分就麻煩建管處在這個地方的效率上…。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我們會趕快來處理。

李議員喬如：

整合上，快一點好不好？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會，現在人員都在那裡待命，我們會馬上處理，謝謝。

李議員喬如：

好。接下來就針對「城中城」，在都市計畫委員會質詢的時候，因為我的時間有限，所以我沒有針對「城中城」這個都市計畫都更的問題來請教楊局長。我非常的遺憾，十年前如果大家聽我的，今天不會這樣子發生，我們就可以讓住在那裡的住戶的生命安全沒有疑慮，所以我現在心情很沉痛，我用很沉痛的心情在討論這個問題。我希望這件事情的教訓，政府也是要主動跳出來幫忙，因為我介入之後發現，這不是我個人能力所及的，沒有公權力是沒有辦法。

據說這個土地也有我們市政府財政局的，資訊是不是正確？我想先請教楊局長，就你的角色，站在一個都市計畫專業領域上，你認為「城中城」未來怎麼做，會對這些所有權人及住戶最有幫助？請楊局長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針對「城中城」這一件火災，我也覺得很遺憾也非常難過，這個部分既然發生了，這種老房子的建築物第一就是消防不夠好，逃生也不夠完備，所以這個經過火災鑑定之後，現在結構不安全，可能就是要去做處理，處理的方式大概有兩種情形。第一、當然就是走危險老舊建築物的重建，這個一定是符合的，但是這個要百分之百同意，所以困難度也很高。如果我們把它劃成都更的區域，就是用都更的方式去做重建，如果有五成的住戶同意，我們就來成立都更會，我們會輔導他們，如果有到八成，我們就會啟動都更計畫，讓這個房子可以重建、重生。因為這棟是複合型建築物，產權也複雜、機能也複雜，重建之後要如何使用，可能還要去思考；而這些住戶要如何安置，是後續的問題。

李議員喬如：

當然這要看市長要如何處理啦！〔對。〕但是楊局長，我今天會來請教你，就是希望政府…，都更是在都發局嘛！對不對？是我們都發局的業務吧！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都更是都發局的業務沒有錯。

李議員喬如：

都更重建跟你們也有關係吧！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對，都更重建的部分也是在我們這邊。

李議員喬如：

局長，我建議這樣子，因為這很分散，我今天會在這邊講，就是希望政府主動去召集處理資料，可以把這邊的人都調查出來，幫忙他們去籌備，不然什麼人都拿它沒辦法啦！因為我十年前就試過了，〔是。〕我很有耐心，因為我很想幫忙這棟大樓。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也很感謝議員這樣處理。

李議員喬如：

這個議題就先到這邊，但是下一個議題也是跟楊局長有關係，我也要請教楊局長。這是我每次大會質詢都會提過的，因為我很堅持，我希望高雄市的土地能夠幫人民管理到最有價值。這個地方是九如四路的路邊，你看到 400 多巷就是九如陸橋上了，九如橋上的旁邊有兩塊地，一共大概接近 7,000 平方公尺，2,600 多坪。局長，你的位置在那邊，我們就看右邊的銀幕。

這有兩個單位在使用，目前有做停車場，也有清潔隊在使用，這都沒有影響，這權利不會改變。現在我想的就是，既然裡面的 55 地號是市場用地，這是我們政府的土地，我現在說的是這個比較大塊的，而兩塊都是市政府的土地，由交通局管理，但是裡面的 55 地號是在厚安街跟厚德路之間，也是鼓山路跟九如陸橋的中間，局長大概知道範圍了吧！那是市場用地，但是那邊已經不可能蓋市場了，在不可能蓋市場的情況之下，這是我們市政府的土地，所以這不需要民間來發起啊！政府如果調查或者做什麼樣的公民參與說明會都可以，也是要把這個市場用地去做處理，這裡已經不可能蓋菜市場，因為傳統菜市場已經有國泰市場，現在也經營得零零落落，早上菜市場都已經很難經營了。楊局長，我建議的是，可不可以把這個市場用地用都市計畫變更為一般的用地？或者市長想要善用這筆土地的方式去做處理。

第二點，這個地方是高污染控制場址，都市計畫變更跟高污染的控制場址有沒有衝突？都市計畫變更到底要不要等到它的污染處理好才能變更？還是污染處理還沒有做，我一樣可以把這個地號的市場用地，變更為市政府認為可以高度發揮的土地利用價值？可以讓高雄市民的財產更有價值。針對這個部分，請教楊局長，請楊局長答復。

主席（何議員權峰）：

楊局長請回答。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針對這塊土地是重劃後取得的土地，現在是市場用地及停車場用地的部分，它有幾種方式可以來辦理，第一個是用公共設施多目標使用方案來處理、來蓋，然後再招商。第二個，市場用地是經發局的…。

李議員喬如：

如果它是市場用地，將來你蓋這個多功能，你一定要蓋菜市場？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菜市場有很多種，像比較現代化的菜市場也是一種方式。

李議員喬如：

像全聯這樣也算是菜市場嗎？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這個要經發局認定，所以用多目標的方式可以解決這個問題。第二個，如果經發局認為這個市場用地沒有再經營需求的話，可以循都市計畫通盤檢討來變更，個案變更可能比較困難，就是要通盤檢討。

李議員喬如：

因為你除了是都發局長外，還身兼都市計畫委員會委員，所以今天才要把這個任務交…。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好的，我們來研究看看，因為要市場用地的主管機關來提出。

主席（何議員權峰）：

謝謝李議員喬如，接著請林議員智鴻質詢，時間 15 分鐘。

林議員智鴻：

延續剛剛喬如議員前面質詢所提，清晨的暗夜大火，「城中城」大樓剛剛最新的消息是有 33 人被救出，有 4 個人已經 OHCA，這是一個令人難過、心痛的一個夜晚，我們希望這些傷者都可以很平安，趕快早日康復。其實「城中城」大樓的暗夜大火，我們應該以此為誡、痛定思痛。我看一下資料，這一棟大樓的屋齡大概 40 年，在民國 70 年完工，至今 40 年過去了。請教工務局局長，在高雄像這樣屋齡超過 40 年以上的大樓，它現在存在著會是公共安全的問題、建築安全的問題、消防安全問題等會非常多。在高雄像這樣超過 40 年、50 年以上的大樓，大概有多少的量？請局長回答。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今天發生這個事情，我們也很遺憾，但是現存的大樓，因為當時的建築法令或消防法令，它的要求沒有目前的嚴謹，面對這種大樓，在建管處的角度，依照建築法相關的規定，建築物的所有權人要去保管他的建築物。公寓大廈管理辦法大概是在 84 年以後公布，以後都一定要強制設置管理委員會，84 年以前的建物，我們都是用宣導的方式。一棟大樓或集合住宅一定住戶很多，不可能是每個人管自己的，還有公共空間。早上市長也指示我們，類似這種大樓，第一個，我們要請他能夠自救，就是成立管理委員會，政府才有辦法介入管理。成立管理委員會之後，我們有很多的宣導事項，或者是跟民眾的溝通，我們可以透過管委會來執行，其餘的部分我們會就公安部分來輔導他們，把它做到更完善。

今天這棟大樓，基本上市府其實在 108、109 年都有做過消防檢查，甚至在今年的 5 月我們也去做過安全檢查。有關消防部分，有些缺失，我們也有通知

住戶去改善，我們發覺管理委員會不健全的時候，有時候要每棟住戶自己去改善，確實有它的難度，這方面我們會跟消防局協調，希望民眾能夠把自己的住家環境、安全顧好。

林議員智鴻：

因為發生這樣的事情，我們還是希望政府的一些政策工具、輔導措施，除了住民自己對自家安全的守護以外，其實像這樣的老舊建築整體的改造，對他們整體環境的調整，這都應該有政策工具進去裡面。所以我在看一個數字，這次你的業務報告裡面特別提到，現在有一個危老建築的政策工具，以我的選區鳳山來說，這邊寫到目前有 1 萬 4,945 戶受惠，從數字上顯示，鳳山申請案 428 件，我算一下比率是百分之二點多，不到 3%，代表市民對於現在政府推出的公共政策，看起來叫利多，看起來是要幫助民眾解決老舊建築物、各項安全問題的政策工具，但是目前申請案件是百分之二點多。

請教局長問題環節在哪裡？是市民認為誘因不足？還是市民沒有意願？還是沒有居安思危的觀念？是不是哪部分的政策工具應該要去強化？老舊建築的問題，其實是現在高雄很多區會面對的問題，不是只有鳳山，每個區都遇到一樣的問題，這樣的低比率，提出申請有 428 件，但不代表成功的就會有 428 件，比率該如何提高？請局長回答。

主席（黃議員文益）：

蘇局長請回答。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有關鳳山合法房屋申請的部分，我們的政策工具，當時林副市長也主持鳳山…，我們在這個區域有成立 4 個據點。這 4 個據點裡，我們每站有 5 位建築師進駐，我們也希望透過在地的服務，民眾不需要跑到市政府來，他們可以就近到八德路、府前路、大東路或五甲路，我們有 4 個據點，我們希望透過這些服務據點，協助民眾來申請合法房屋證明，有了合法房屋證明後，他就可以來做危老或相關都更的申請。其實我們當時設計這個據點最大的用意是，建築師是專業人士，他們進駐之後，可以根據民眾…，譬如民眾要跟建商去談相關的合建條件時，有一個專業的人來輔導他。讓民眾能夠把他的需求和建商的需求媒合，這個是另外一個目的，但是前面的目的就是希望民眾能夠就近在市區，在社區裡，他就可以把必要的程序都辦好。

我們在這幾個據點，會請這些駐點的專業建築師能夠再多給民眾協助，我們現在也有定期在開說明會，也請他們要主動出擊，這個我們會再請這些駐點的建築師多給民眾協助。

林議員智鴻：

我認為這是一個好的政策方向，但是這樣的比率偏低，一定要去探究實質原因，是因為宣傳不足，還是誘因不足，還是條件不夠好？這些都應該列入綜合考量。未來政府這麼好的政策工具的方向，進到細節執行時，才不會淪落到雷聲大、雨點小，這會很可惜。尤其捷運黃線未來要開闢，對鳳山來說是至為重要的路運命脈，這部分要請局長回去之後調查一下，到底原因出在哪裡？怎麼比率會那麼低？我們都願意扮演協助、推動的角色，但是民眾第一時間接到單子的反應是，好像是要拆他們房子的感覺，所以民眾是恐慌的，這是文字宣傳上的不足，還是怎麼樣的不足，應該去做整體探究。

談完都市比較老舊的整體改造之後，我們更重要的是創新。我們知道工務局把特色公園列為施政的一個重點，今天報紙也報導說因為福山公園這種亮點，所以好多行政區的議員們紛紛希望能夠爭取更多的特色公園在自己的選區裡面，當然包括鳳山區在內。這張是陳其邁市長在 2018 年的照片，雖然當時選舉他沒有選上，不過他已經揭櫫未來整個公園改造的方向，我們也一起開過記者會，希望能夠來推動這個特色公園。

我想請問具體的進度，就是在當時一起開記者會的旁邊附近有一塊公 12 主題公園，你們的計畫裡面好像提到在辦理中。地方民眾期待很久了，到底這個貨櫃主題的特色公園，當時我們還參加了公聽會，什麼時候可以發包動工？請局長或處長回答。

主席（黃議員文益）：

處長，請回答。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紅毛港 77 期公 12 整個設計，林議員非常關心，也召開很多的公聽會，在整個特色公園遊戲場的規劃，也都提供很多的意見。這個規劃以後，昨天我們已經辦理評選，在資格標開標以後，我們就可以來處理。後續要廠商備料，近期就可以來開工。

林議員智鴻：

所以年底就可以動工？〔對。〕年底可以動工，這是一個很重要的資訊，地方民眾也等待很久了，這部分要請處長加緊腳步，謝謝處長。

再來看另外的部分，讓藝術深入社區。衛武營是全台灣最重要的一個藝術聚落，周邊的生活圈更是我們很重要的一個生活場域。未來台灣燈會也把衛武營當作一個燈區，所以對鳳山來說，這是何等重要的事情。我們發現到，在衛武營的一側是苓雅區，有一個很棒的迷迷村，這是一個彩繪村，現在又看到綠園道整體彩繪，都發局也投入資源，但是在衛武營的另一側五甲國宅社區，好像還等不到市府的關懷。

我請教楊局長，我們能不能比照綠園道整體的彩繪意象，為未來台灣燈會在衛武營這個燈區做好準備？我們也跟地方的民眾溝通，他們很期待！我們怎麼開始進行這樣的社區彩繪？把整個衛武營當作大衛武營藝術聚落，讓周邊的社區因衛武營而繁榮起來。請楊局長回答。

主席（黃議員文益）：

楊局長，請回答。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有關藝術聚落，我想大家都希望能夠繼續的施作。綠園道的彩繪，大概都是各區公所以及各單位機關共同努力的成果，當然需要一些市民的付出；當初這些都是要經過住戶的同意才來做彩繪。五甲社區，我們會跟當地的居民和區公所來做這樣的協調，跟政策裡面該如何去協助融入做藝術的彩繪。

林議員智鴻：

因為可以感受到的就是，苓雅區公所當時真的是做得很好，成為一個典範，現在綠園道沿線，我相信地方區公所也都很樂意幫忙。我現在期待的是，其實現在居民看到這樣的綠園道意象之後很期待，已經有 1、2 個區權會正在討論這樣的事情，如果談定，大家都有共識，是不是請都發局直接安排媒合對接，開始有政策工具來協助這件事情？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好，可以的，我們來協助。

林議員智鴻：

因為時間關係，我直接跳到後面的部分，在鳳山華鳳特區，就是過去稱為牛稠埔，那裡有一條道路，之前我們也有跟新工處進行會勘。那條道路是這樣，可能是過去自辦重劃到原本周邊工業區之間的一個聯接道，它變成像一個盆地概念一樣，一下雨，那條道路就成為一個盆子，像有貯水功能的一條道路，可是這條道路在這個社區裡面，又是一條很重要的聯通道路，就在鳳仁路 110 巷。我們之前也有跟新工處一起會勘，會勘完，當時有說要取得周邊土地所有權人或住戶的相關同意。當時我們認為如果要進行徵收開闢的話，可能就需要好幾億以上的經費，但是後來我們就想到一個方式，如果朝向有排水改善並加上凹地填平的工法，這樣經費上就會節省很多。請教工務局長，對於這樣的計畫，地方都已經簽完連署書，那要怎樣開始啟動這部分？請局長回答。

主席（黃議員文益）：

局長，請回答。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如果這個道路的屬性是屬於計畫道路，當然我們有道路設置的基本工程規

範，最少要滿足這種規範，才可以讓民眾很方便通行。至於那個工法，會後我請新工處跟議員報告。如果我們開闢，當然希望能以最精簡的經費讓民眾可以通行，所以相關的工法，我請新工處會後跟議員報告。

林議員智鴻：

這個已經有計畫，當時也說要請地方居民簽同意書，里長也協助簽署了這個同意書，要怎麼開始進行後面的部分？這個程序很重要。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詳細情形，我再請新工處處長跟議員做討論。

主席（黃議員文益）：

謝謝林議員智鴻的質詢。接下來請林議員于凱質詢，時間 15 分鐘。

林議員于凱：

第一個我想提到的是，最近基本工資調升了，然而保全業一直處於薪資沒有被合理給付，或是他們根本不知道他們的薪資應該怎麼計算的狀況。我舉個例子，2021 年，我們如果是做 288 小時，就是 240 小時，再額外加班 48 小時，他的月薪計算起來，應該是不能低於 3 萬 7,000 元。但是勞動部的函釋跟計算非常複雜難懂，而且他們的班制又很複雜，有月休 6 天、7 天、8 天，工時 240、280、288 的，都不一樣。所以基本工資調漲以後，保全人員或許也不知道今年過了之後，到明年 2022 年，他們的薪資應該是多少。

其實勞動部在 2021 年時，就有針對我剛才列舉的各種樣態去進行一張保全公司的試算表。在最後一欄總計，就是他們在那個月的工時是多少，就應該要領到多少的工資，很清楚，他也不用去弄那麼多複雜的計算公式，總之就是給你一張表。所以我這邊請建管處和勞工局核算 2022 年，新制基本工資調漲之後的新試算表，然後將這個新試算表行文到高雄市各大樓管委會，並且要告知最低薪資如果不符合的話，就會針對勞動法規來裁罰，這樣做才能讓保全業者有一個明確的依循，否則我們會常常接到保全人員說，現在基本工資不是已經調了，他們的薪資怎麼沒有調？因為他們也不見得能夠搞清楚那麼複雜的計算公式，所以就要麻煩建管會這邊，你們有所有大樓管委會的名單，所以請你們跟勞工局要一下這個試算表，然後再行文到各大樓的管委會，告訴他們就是要依據 2022 年這個新版本來執行，這個再麻煩建管處。

第二個，我要討論的是有關新闢道路的工程規劃。我們常常會遇到標線劃設之後又塗銷的問題，因為塗銷是用黑漆，所以會反光，有些民眾就反映有些路段，特別是之前在凱旋路鐵軌附近，我們就有去處理過；白天時，黑色反光非常嚴重，所以民眾就會覺得有行車安全的疑慮。到底要怎樣去避免這個事情？我覺得在標線劃設時就要讓它一次到位。交通安全是有好幾個單位，包含工務

局和交通局是主要單位。重複塗黑漆容易造成混亂，所以在道路重新刨鋪時，標線重新劃設時，那個應該是最好的時機點。既然是這樣的話，我們有沒有機會在道路刨鋪的時候，就和交通的專業部門溝通，然後在兩側人行道中間的道路施工配置，在標線劃設的這個階段，我們就讓它一次到位。當然這個有很多是工務局會直接決定那個路型的長相，比如說有沒有中間的分隔島、有沒有同向的分隔島、人行道要多寬、有沒有避車彎、有沒有內縮的停車空間等等，這些都是工務局在施工規劃當中就已經決定了這個路型，所以後續交通局他們在做標線劃設的時候，就是已經在處理後段了。

我認為比較好的做法是，在前段的時候就一起來溝通這個道路到底要長什麼樣子？比如說三民區的九如路，這一段路在去年的時候有重新刨鋪過，刨鋪過後，全部整條標線重新劃設，很可惜的是，它劃設的時候並沒有考慮到可以在這麼寬的路幅底下設置一個左轉的專用道，現在變成九如路還是直左，直左就是直行和左轉在同樣一個車道，這會有什麼困擾？就是你的左轉和直行車開在同一個車道的時候，左轉車沒有左轉就會卡到後面的直行車，直行車如果停紅燈的時候，他沒有往前開就會卡住後面的左轉車。所以這個如果當初在劃設的時候有一個稍微好的想法，就會變成類似像這樣子的，就是有一個左轉專用道，這個是岡山的友情路和介壽東路，它就有一個完全的左轉專用道，這個叫偏心式的左轉專用道。介壽東路和友情路還是有一個問題，就是它這個內側車道是兩車道最後變成一個混車道、變成一車道，所以兩車道匯入一個車道的時候容易造成碰撞或容易變成壅塞的狀況。

他如果直行變成直行車道，他就不是一個直覺的直走，他要有一個靠右的駕駛路徑，所以像這樣的路當初設計的時候，如果可以變成這樣子，就是直行車還是一樣直行，變成最外側車道一開始就是一個大的混車道，就不用配置像剛剛這樣子，是兩個小的車道變成一個大的混車道，一開始就是大的混車道，中間就是直行車道，最左側就是左轉專用道，它就會變成直行的永遠在直行，然後你要左轉的時候，你就在入口的時候往左靠，這樣子比較符合駕駛自然行為的道路規劃。所以這個路型，在當初規劃的時候如果稍微討論過，或許就有機會可以稍微做調整。我剛才講的意思就是，如果工務單位和交通單位在施工規劃前就有一些討論，或許我們就可以創造出一個更符合駕駛自然行為的路型。

第二個是漸變線過短，這個應該是在三多路，它雖然有一個左轉專用道，但是它太靠近路口的時候，有一個很大的往左切的狀況，其實這個轉向車道有一個標準的行車速度和寬度漸變的比例，比如我們在市區都是時速 50 公里左右，它的長寬比例就是 8 比 1，如果是 60 公里的話，它就要 10 比 1，車速越快，它的漸變線應該要越長。

還有一個問題就是公車彎，這去年就提過了，為什麼在聯合醫院中華一路上面的公車，老人家或推輪椅的要先進到快車道才能夠上公車，因為它的公車彎進去的斜率太大了，所以斜率太大的狀況，公車司機就算技術再好，他也沒有辦法靠邊停車，他只能夠停在靠近這個平台 1 米或 1.5 米左右的距離就沒有辦法靠近了。這個也都有在內政部的市區道路標準規範裡面，它有一個公車彎配置的漸變線，進入端和離去端的漸變線都有規範，我不知道當初為什麼像這樣的狀況可以驗收通過？它這個完全不符合內政部所規範的斜率，它怎麼可以驗收得過呢？所以我希望如果有新的公車彎或者新的避車彎要注意到這件事情。

另外一個，現在有很多綠廊道，綠廊道現在都還在做交通的指示，本席有一個建議就是，如果綠廊道要提升轉彎的行車車流順暢度，其實可以開一個綠廊道 U-TURN 的迴轉，在輕軌或綠廊道中央大型分隔島上面，它可以創造一個比較順暢的車流。我剛才講的這個公車停靠站及路邊停車彎，其實在內政部的標準規範裡面都有提到。

還有一個就是轉角行人和自行車的保護措施，就是轉角推出，什麼是轉角推出？就是在簡報上方的圖片是一般的人行道，轉角推出就是把轉角部分再做一個推展，第一個，它可以創造和對向的人行道正交性的行人穿越線，它就變成正交的，它不會變成一個斜交的，現在高雄的道路很多行人穿越道是斜的，變成斜交的狀況。第二個，在這種社區型道路，很多居民都反映車速過快，車速過快，你又不能設置減速坡，你又不能設置減速標線，因為都會有噪音，居民會抗議，又不可能有執法人員在那邊站 24 小時，那有什麼方法呢？就是車道瘦身。車道瘦身就是直接降低車速的可能性，就是這個車道如果可以窄一點的話，它到社區的行車速度自然就會下降，所以凸起來的這一塊就會讓車道瘦身，然後直接限制車子到路口的車速，這樣也是保障行人在過馬路的安全。這是轉角外推的示意圖，轉角外推的優點剛才都已經講過了，第一個，它會讓行人更安全，行人視距會更清楚，然後會減速，步行的距離會縮小，因為它變成正交，它不是斜交，斜交會使行人過馬路的距離拉長。

最後一個就是新設道路和道路重鋪，交通規劃到底誰決定？有沒有人行道？人行底護島有沒有設置？有沒有左轉專用道？後面要不要再花錢做改善？可以趁經費到位的時候一次把它做好。其實之前也有和新工處溝通過，我們有十大路口的設計原則，因為處長也換人了，或許我們再找一個時間拜訪處長，向處長做說明。我覺得我們在道路設計的時候，很感謝工務局在這兩年做了很多人行環境的改善，包含中華一路、九如路等等，這個要感謝整個工務局的努力，有很多透水鋪面，這個是新的生態工法等等，都是導入高雄市做為一個海綿城市重要的基礎建設。在這邊感謝所有工務局同仁的辛苦努力，希望之後如果有

機會，我們在一開始做規劃的時候就把它做好，這個再麻煩工務局。

再來要就教都發局，現在火車站已經定位中軸線了，旁邊有 71 期重劃區和台鐵站東宿舍區都市更新計畫，這一個都市更新計畫，我說的台鐵東宿舍在這一塊，整塊是 71 期重劃區。這個計畫看起來會是火車站更新後最重要的門面，但是現在還不是很清楚這一塊到底要怎麼配置。市長提出火車站南北軸線的表參道計畫，但是我們卻看到新聞裡面提到說，71 期重劃區要做為開發全齡社區與健康之家，這個和我們商圈發展就不是一致的概念。所以剛才說的台鐵東宿舍區都市更新，那一塊就是過去台鐵員工住的宿舍區，本來在搬遷之前它都是長輩在住的地方，其實它拆掉非常可惜，但是已經來不及了。如果你真的要做一個全齡社區與健康之家，我認為不要直接把它放在火車站的兩側，而是把它搬到東宿舍區那邊，它是一個比較安靜的地方，而且不會直接是火車站的門面，而火車站的門面做健康老人照護中心，確實有一點奇怪。

土開處的都市計畫書裡面有一些針對廊道、廣告、垃圾、建築附屬設施及照明設備有一致性的規定，但是現在實際上的狀況，你看它的規定裡面，其實水箱跟冷卻水塔應該要考量到整體視覺的配置。但我們實際去現場拍照，發現它上面的水塔還是一樣用鐵皮搭建，旁邊還有就地已經興建好的廟宇在 71 期重劃區上面，這個看起來滿突兀的，還有一些是直接臨時搭建的娛樂設施。如果整個站體已經確定，然後重劃區計畫確定之後，我不曉得這些設施會不會繼續存在？或者是因為你只有台鐵公有地 70%到 80%，其餘的私人用地，市府無權去干涉，就會變成一個很混亂的車站出口門面，就不會是一個整體性，像你們剛剛有一致性的規劃。台中綠園道還有把後面認養維護經費考量在它的重劃區規劃裡面，所以我會認為，重劃只負責開闢公園，維護經費沒有處理，這件事情滿嚴重的。我也一直提到，如果附近有興設公園的話，他要讓新的建商享有房價高漲的權利之外，他也可以去認養公園，因為認養經費對建商而言沒多少錢，維護經費沒多少錢，但是對於政府機關會有很大的公園管理助益。以上是不是請都發局長回答？

主席（黃議員文益）：

楊局長，請回答。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有關台鐵站東宿舍的都更以及整個 71 期重劃區，這兩個部分等於是高雄市的門面，71 期重劃區在重劃以後，它屬於大街廓的，剛剛那些未來都會再改善，這個部分在都市設計審議也都會去要求審這些樣式。另外是台鐵站東宿舍的部分，它現在只是提出更新地區的四大發展原則，這些都是屬於媒體上面所報導的，並不是最後的結果。我們目前給他們都市計畫訴求的原則是，第一個，

要有青年通勤宅，就是要配合鐵路地下化 TOD 概念；還要打造長明商街的表參道，這是做為綠園道北側街廓的發展；第三個，要滿足停車需求；第四個，要針對後疫情時代新的生活空間典範，這四大主軸是上次都市計畫委員會裡面對都更這個案子的計畫所要求的四大原則。後續台鐵會去提出他們的都更事業計畫，根據這四項提出來再送審，所以那個部分只是新聞媒體上面的新聞稿，並不是真正最後的全齡通勤宅這部分的概念，其他這些部分我們在做都更審查的時候，會針對都市設計審議規範去做比較詳細的規劃，包括退縮、植栽以及這些色彩樣式都會做管制。〔…〕第一個，青年通勤宅就是配合鐵路地下化的高雄車站，提供青年返鄉就業的通勤宅，就是可能類似二房或小三房這樣的方式，讓青年能夠返家的住宅，不是一個全齡、豪宅的概念。〔…〕下面有商店，它有商店的空間，當然整個沿街的商店一定要照顧到，就是打造長明商圈原來的商圈行為。加上未來靠綠園道部分，我們希望有幾棟是大型商業空間的方式去創造，未來 71 期這邊銜接是比較好的都市門面計畫。〔…〕他們現在還沒有，這是一個都市計畫委員會通過的發展原則，它必須要送新的計畫進來，我們才能夠審查。〔…〕對，還沒有具體計畫。

主席（黃議員文益）：

謝謝林議員于凱的質詢，現在先休息 10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接下來請陳議員麗珍進行質詢，時間 15 分鐘。

陳議員麗珍：

工務部門的各位局處首長、議會同仁、媒體朋友市民朋友，大家好。首先，我要請教工務局長，現在左楠的左營區、楠梓區最近台積電要來設廠，包括我們的橋科，所以整個房價都大漲，這樣的情況之下，我們一方面高興的是高雄市的經濟發展一直在輝煌騰達，但是市民對於居住房子越來越擔心，住不起，加上我們希望創造就業機會能夠讓北漂回來，能夠讓市民增加就業機會，但是工作都還沒有，我們的房子就先漲了，這是最近在地方上大家最擔心，也是最痛苦的一件事情。

市府應該也是要有一些對策，所以我要跟都發局長來探討，對於社會住宅，我們能做的是盡量多加速興建社會住宅。社會住宅現在有 8,800 戶，一部分是 2,400 多戶是高雄市政府建的，其他 4,000 多戶是內政部建的。現在左楠地區人口增長最快的是左營區、楠梓區，現在只有兩個地點，一個地點是在先鋒路跟介壽路口，這裡是 856 戶，第二個是在土庫路跟清豐五路，這裡有 1,412 戶。還有另外一個是第三個地點在高雄大學，這個案子好像之前有聽到一些報告，最近卻沒消息，這個案子等一下你一併來說明。

其實我們現在很需要社會住宅能夠多興建，我也很肯定都發局楊局長，最近

你的專業跟你的行政效率也做了很多成績，包括機 20 在民族路跟大順路，這一塊本來是一個瀝青廠，現在已經也要把它興建為大樓，裡面也會有一些空間做為社會福利的長照、托嬰中心之類的。從你這樣的快速效率，我們對你很有信心，所以我希望你也能夠以你的專業跟你的效率趕快加速社會住宅。有很多的土地，公有的土地可以做地上物的興建或以公辦都更，很多方式都可以創造更多平價住宅。早期的社會住宅是以弱勢為主，事實上未來的住宅應該是平價的，是給青年就業、成家，大家能夠買得起。

最近有一個例子，就是有一位民眾，他每個月的薪資 4 萬元，很有希望的計畫在存錢，存到現在已經存了 10 年，他想要去買房子，連自備款的訂金跟簽約金都不夠。所以我們看到這個例子，我們覺得大家都很節省的省吃儉用要來買房子，但是怎麼追都追不到，所以我覺得這個時候市府應該要有個對策，不能放任房子大漲，一些企業都要進來，但市民是痛苦的，生活是不開心的。局長，未來你的政策是不是能夠針對社會住宅加速去興建？高雄大學這個案件的情形如何？請答復。

主席（黃議員文益）：

楊局長請回答。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有關社會住宅的部分，大概是中央跟地方合作，就是中央準備興建 6,000 戶，地方我們市長上任以後再加碼，本來是沒有的，再加碼 2,800 戶，所以有責成我們都發局趕快去開發這樣的社會住宅，這一年多來已經有成果了，準備要做發包的動作。針對左營跟楠梓的部分，事實上它是最多的，有 2,400 戶，1,400 戶加上 1,000 戶，總共 2,400 戶，等於是全區裡面最高的比率，8,800 戶裡面占了 2,400 戶，是非常多的。我們也預測左楠地區或是北高雄會有新的產業出現，所以必須要有很多社會住宅的供給，因此這個地方的配比是最多的。至於高雄大學，之前是中央住都局在評估的，還沒有評估好，所以等他們在做評估。

陳議員麗珍：

還在繼續評估嘛！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對。所以我們社會住宅是以三個方向，採 TOD 的政策選址、產業的發展以及整個都市發展去做，所以我們從北到南，從岡山到小港，都有布局所有社會住宅的量，所以它是全面性的。如果有好的土地或好的區位，我們會再去做評估來興建社會住宅。

陳議員麗珍：

局長，你這次的業務報告我都有看過，其實你現在的社會住宅也是有成績，

但是本席覺得還不夠，你還要再積極的增加，加速興建。因為我們現在都是年輕人成家，需求的房子真的很多，以這樣的比例來講是還不夠，非常低的，應該再加速興建。

第二點，現在全國的公共建設的土地大概有 2.5 萬公頃，達到 7 兆左右的金額，如果計算到高雄市來的話，其實一些公共設施的公家機構土地，如果是超過 30 年沒有在使用、沒有在建設，而且現在又少子化。對於這樣的土地你是不是也要好好的做通盤檢討，是不是要還地於民眾，或者是做重劃，或者是減額徵收，或者是公辦重劃？把一些長雜草的土地，或是編定為學校用地的，就像勝利國小的文 17 那塊土地一樣，因為我們的國中早期是不夠的，但是現在文府國中也蓋好了。就類似這樣的機關用地，已經超過 30 年或是未來可能檢討一下沒有使用的，應該要把它解編，把這塊土地再做利用。

事實上房子會漲，也是土地先漲，土地成本高的話，房子的成本就會跟著高，我們的土地應該要把它加大化。很多我們高雄市過去一直沒有做的，我也希望在你的手上，你應該要加速，因為我們真的相信你的專業和你的效率。我們希望看到土地一直清出來，該歸還土地給地主的，或者在怎麼利用的配比，或者是該縮編或是解編的，都應該要朝這個方面去做。就像你的公辦都更也做得很好，或者是公辦重劃，或者是把土地解編。我們高雄市還有太多的業務，我希望你朝這個方面好好的去做一個研議。請你答復一下。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剛剛提到兩個問題，第一個是社會住宅還要再擴建，所以除了這 8,800 戶之外，主要以市政府的土地為主，如果是公用土地才要用租的。所以市政府的土地希望用公辦都更的方式再取得一部分的社會住宅，這個方式可以做到雙贏或是三贏的方式處理，所以我們在公辦都更會增加一些社會住宅的供給，這是一定的。包括左營機 20，也是有將近一、兩百戶社會住宅的供應量。

再來是國營事業或是其他公共設施用地的解編部分，目前都在進行，我們有專案通檢跟一般的通檢的解編。到底這個公共設施需用或是不需用，必須要各主管機關來跟我們配合，譬如現在如果學校用地要解編，可能這裡未來的人口會成長，需要有學校，這部分就要各個主管機關提出土地的需求之後，才能做解編的動作，我們當然希望朝全盤通盤檢討所有公共設施用地的方向。

陳議員麗珍：

我們相信你的速度應該會比我們想像得更快。再來請教工務局長，因為現在扶輪公園這一塊地點，我們之前有跟副市長去現場會勘。這塊的地點是在博愛四路跟重信路的一個三角窗，這麼黃金的一個地段，剛好是高鐵出來的門前。但是這個公園裡面真的很糟糕，這是我們會勘的現場，裡面都是一些很老舊，

大概 30 年前的建設，已不符合現在的使用。那天會勘完了，養工處處長，後續的進度如何，已經過一個多月，也沒有收到你們的回文或回復，請你答復一下。這是公園裡面的一個老舊廁所，這個廁所一看就知道根本是治安的死角，不符合現在的使用，那是早期 30 年前的設計。這件事情到底你們有沒有規劃？大概的方向是怎麼樣？請你答復。

主席（黃議員文益）：

處長請回答。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這個博愛扶輪公園，當時是由扶輪社所捐建的，是在重劃區裡面捐建的。它有一個比較大的鋼塑地標…。

陳議員麗珍：

那天你不是說就先不要動它嗎？因為那個重量很重。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對，因為它很重，我們會先做個評估，就是安全的評估，因為當時捐建的人反對拆除，而且下面還有牌子，捐建人的名牌都在那邊。

陳議員麗珍：

那個就不要去動，那天有結論就是不要去動那邊。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其他的部分是廁所太老舊，請里長評估看看這個廁所還需不需要，並廣聽民意，所以這兩個部分我們都有在進行。

陳議員麗珍：

處長，你講的比較局限，不是只有廁所，是全部的公園要做重新改造。我希望你能夠針對這座公園，好好的再做一個重新規劃，那天的結論是這樣，而不是只有廁所的部分。我們有結論，那些有重量的銅塑…。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那個很重，那個硬體看起來很大，整個都要處理。

陳議員麗珍：

那個銅塑看要不要保留，那個我們沒有意見。我希望這件事情要儘快來做一個處理，也要把它排到前面來。再來，這裡是忠言路的公園，也請你們會後找個時間來會勘。像這一座公園，這都是很黃金地段的地點，我們就這樣閒置荒廢，的確很可惜，所以忠言公園也希望你們會後來會勘。

接下來，我希望都發局跟工務局好好的溝通一下，這塊是 05 兒 31 號兒童公園，它是最近才興建好的，是在大順路跟河堤路的三角窗這裡，它可能是比較偏向三民區沒有錯，但是公園不應該是分哪一區的民眾來使用。我們看到劃粉

紅線的部分，我們希望能把這裡打通，通到自由二路 6 巷 66 弄的道路，讓左營區新上里的兩萬多個里民也能夠來享用這座公園，可以來運動休閒。我們看到現場，粉紅色箭頭這一段，有黃色阻擋桿圍起來，這座公園就是不能讓我們進來使用。因為剛好旁邊是龍華國小，上下學的時候，很多學生都會走這條路，這是一條公園裡的步道，我希望這條大約 100 公尺的步道能夠接到 66 巷來。里長跟我們都爭取很久，都發局說這個要工務局來處理，工務局說這個要都發局先來變更道路、變更公園用地，我希望市政府自己該跨局處來檢討，其實這只是一條路能夠通行而已，你說還要用到都市計畫變更，這樣是繞一大圈，我希望會後這個也一起來會勘，因為時間的關係，我就等總質詢再來討論。

局長，請你答復一下，針對這個公園的道路接通新上里還有忠言路的公園，因為那天的會勘，養工處長已經很了解了，針對這兩個是不是會後能夠來會勘，並儘速來處理？不要再讓我們講很多次。

主席（黃議員文益）：

蘇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新上兒童遊樂場的這個部分，如果當地居民的訴求只是要有一個人行步道，我們可以來協調，我們做一個現場會勘。但如果是要機車或者是小型車通行，這還是一樣要經過法定的程序，我們才有辦法來開闢，我們會去現場會勘了解一下實際的狀況。另外是忠言公園的部分，我們也請養工處來辦理現場會勘，並邀請議員一起參加。

主席（黃議員文益）：

謝謝陳麗珍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黃捷議員質詢，時間 15 分鐘。

黃議員捷：

各位局處首長，大家早安。首先要針對鹽埕區的火災事件表達祈福，希望大家都可以為他們加油，也希望傷者都可以儘快的康復。

首先要請教的是地政局，我想要提預售屋的部分，因為今年實價登錄 2.0 的新制開始上路，我發現的是地政局好像跟中央新的規定還沒有接軌，所以想要提醒地政局有沒有注意到這件事情？你們目前在進行的狀況是如何？因為其實過去預售屋的市場是有很多爭議的樣態。我大概整理了過去常發生的一些狀況，包括賣方交屋的時候，坪數跟合約有出入，或者是沒有在指定的時間點交，甚至是賣方會有很多擅自進行而降低交屋保留款的部分，或者是當初談的建材也都不一樣，這種狀況多到層出不窮，新聞也都是。可是我發現地政局這邊一點掌握都沒有，你們甚至也沒有任何的基本盤點跟稽查。

這個是六都歷年違規的狀態，當然會發現不只是高雄的問題而已，全台灣都

一樣，沒什麼在稽查，針對預售屋的市場是非常忽略的。過去稽查的次數在去年六都大概只有抽查一成而已，甚至是抽查完之後，全台灣違規的案件也都沒有人被罰，所以基本上就是做個樣子，根本就沒有人正視預售屋的爭議，常常是買方會受到損害。不只是沒有人被罰，即便過去歷年來有人被罰過，而懲處的強度也非常的低，首先，我跟你們要了核備的名單，才發現你們連第一層的資料都沒有，更何況是進行相關的懲處。稽查的覆蓋率也非常的低，甚至你們目前有稽查到的也都沒有公布結果，感覺就是希望要保護建商，卻是讓消費者被犧牲。

這個是今年 7 月 1 日上路的預售屋新制，在實價登錄 2.0 裡面有提到，預售屋的紅單交易管理應該要透明化，並且定型化的契約應該要予以備查。這個應該是你們要有所掌握才對，甚至內政部聯合全台灣 19 個縣市一起做聯合的稽查，他們稽查的結果，發現 56 個預售屋就有 36 個是違規的，其實不查還好，一查下去，違規的情況就是很嚴重。高雄過去在第一批的預售屋的實價登錄的情況，就看到有超過 100 場預售屋的建案，可是你們目前有申請實價登錄的只有 36 件，甚至公告的也只有 21 件，跟實際情況落差是非常的大，都還是非常的不透明。這個是我之前跟你們要過的聯合稽查的記錄，裡面也才 3 件，只有 1 件是合格的，2 件還在釐清當中，你們那時候的稽查結果也都找不到，我一切就是在一個非常未知的狀態下，想說你們這些資料到底在哪裡？為什麼你們一點掌握都沒有呢？

這邊要具體建議地政局不要再混了，拜託！請你們每年定期的就去稽查，並且把稽查的結果主動公布出來，讓消費者在進行預售屋時是有個基本的保障。你們也應該要有個小組去掌握目前高雄市最近大家都在談台積電要來，是不是房市會變的很熱？附近可能有一些預售屋的建案又開始陸續的興起了，如果是這樣，是不是你們也應該要提前的布局，來保護消費者的權利？台北市他們有個預售屋管理的平台，高雄市都沒有，希望你們可以把這些資料都先公布出來，先請局長做回復。

主席（黃議員文益）：

陳局長請答復。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預售屋的制度就是早期在今年 7 月 1 日之前，法律上確實在規範上面就是比較不完整，所以中央就注意到這樣一個現象，在今年的 1 月修法把整個預售屋的納管，讓它更法制化，然後把罰則加重，從今年 7 月 1 日開始實施。

黃議員捷：

可是就我所知，目前罰也都是罰個 3 萬左右，對不對？3 萬對建商來說是不

痛、不癢吧！他還是寧願不要去登錄。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沒有，它不是只有 3 萬，它分不同的態樣，有的是 3 萬，有的是 6 萬，甚至有 15 萬以上，可以罰到 100 萬的；它是每棟每戶可以這樣罰，不是一個建案罰一個而已。如果它這個建案有 50 戶已經這樣銷售，而且全部都是違規，要罰 50 戶，這跟議員報告。當時我們配合內政部稽查，在星期五跟昨天、前天有 3 場無預警的稽查，跟中央的內政部配合的那一次的稽查有 3 案，違規的態樣有 1 案，我們已經請他陳述意見，如果陳述意見，我們認為不符合，解釋我們不接受的話，那個案子我們會罰 15 萬。另外有一件是符合規定，有一個案子因為它的代銷經濟業是登記在台北市，所以依照規定我們要移給台北市政府地政局處理。另外前天，從上個星期五那 3 場的稽查，我們查了 6 個案子，大概有查到一些相關的違規。我們也依規定請業者來陳述意見，如果依陳述意見，我們不接受的話，我們還是依法來開罰。

黃議員捷：

當然我知道你們有儘量在稽查了，只是這個稽查的結果，拜託可不可以也讓我們知道。也希望你們直接建立一個平台，甚至是有違規過的案例，可不可以就公布在上面？讓消費者不會再重蹈覆轍，不會再遭受到同樣權益的受損。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好，可以。

黃議員捷：

接下來幾個題目都是工務局，首先是水溝蓋的部分，這邊是給你們建議。其實接下來高雄有好幾個地方都要做景點相關的布建，就我所知包括衛武營旁邊，以及你們人行道在重新修整的時候都有一些計畫。在做的時候是不是也可以幫高雄市做行銷，把一些相關地方特色納進去？這有一個是日本的大阪城，其他有 4 個是台中市的，就是把他們的綠川周邊都放上去，其實很漂亮。透過這種方式，你們就已經在做高雄市的觀光了，所以希望大家一起把美感設計的部分放進去，讓大家在走路的時候，就感受到高雄的美，這是給你們的建議。當然材質也要注意，不要是那種很滑的磁磚，反而影響到大家行走的安全性。

另外一個是寵物公園，其他很多縣市都陸續在做了，就是所謂的狗狗公園。現在養毛小孩的愈來愈多，可是目前高雄就只有中正的寵物公園，還有接下來岡山那一個。只是其他的點，不知道你們到底盤點得如何？還有一些寵物友善設施，是不是有在做考慮？我希望就從社區的公園開始做起，不一定要找一個新的點再來做示範。我開過一個公聽會，那時候你們也有派員參加，很多的民眾意見是說，不需要特別用一個寵物公園冠名上去，結果裡面的設施都是像在

訓練狗。現在一般的民眾帶毛小孩去裡面去溜狗，是沒有那麼方便的，而且不是那麼實用，那好像是一個在訓練狗的場地，但不需要這樣，就是讓一個社區公園是人跟毛小孩可以親近、可以友善使用就好了。所以希望你們可以從深入社區開始，提供一些寵物友善的設施。我希望鳳山就可以來試辦，像是在五甲公園、衛武營、大東設置狗便箱，這個其實新北有開始做了。我有問他們狗便箱目前實施的狀況如何，民眾當然很願意去拿，只是會變成說常常會拿光，他們還要派人去補，我也不希望最後變成是這樣。所以如果可以用販賣機，或者是用一些資源回收來兌換狗便袋這樣的一個機制，是不是可以更好？這個等一下也麻煩局長來回復一下，你們目前對於寵物友善設施目前的想法。這個是新北的例子，他們有設置狗便袋的活動。

另外一個是綠地空間的問題，這是市府的宣傳說高雄市是每個人擁有的綠地面積最多的一個城市。這個當然是很好，只是我細看了一下這個數據，發現這個數據是失真的。因為真實的都會區綠覆率，就是把山區扣一扣，其實平均下來就沒有這麼高，所以會發現高雄會有這麼高的綠覆率，是仰賴山區的部分，所以真實在都會區綠地的面積沒有那麼多。另外一個是綠覆率跟樹冠覆蓋率，其實是兩件事，目前在公園裡面設置的自治條例裡面，是提到公園的綠覆率應該大於六成，但是都沒有提到樹冠的覆蓋率。我希望有沒有機會就把公園管理的自治條例，把樹冠的覆蓋率放進去，變成這個地方是有多多少大樹遮蔭的效應，讓民眾可以去參考。因為這個其實更實際，這個地方到底有沒有辦法、是不是一個涼爽的地方、是不是好親近的地方。因為這邊一定是大樹多，民眾才會想要使用，才會想要在底下待著。不然以高雄這麼熱的天氣來說，你們的綠覆率，對於民眾來說是沒有那麼直接使用的效果。

當然樹蔭濃密的公園的好處，我就不用多說了，除了降溫，還有很多永續的效應。希望你們接下來可以考慮這件事情，就是把綠覆率或有效樹冠的覆蓋時間算進去。這個部分其實林試所，還有中央農委會有一些單位，他們都有一些統計的數據，只是我沒有放進去而已，希望你們可以直接在高雄公園的自治條例裡面，就記錄樹冠的覆蓋率。因為我們很常會勘公園，就發現只要一旦太熱，民眾就不會想使用，可是高雄就是這麼熱，變成這些遊具的使用，他們會希望有一些遮陽棚，或者是嫌這邊都沒有大樹等等的，所以希望接下來的設計都可以考量這個部分。再來，也要考量日照方向、綠帶分布，還有希望遊戲區是分布在公園的各處等等。這邊就提供一些建議，一些具體的像是和德街、青年公園、鳳甲公園，這個都是改建之後，你們幾乎都把大樹移走了，就變成民眾使用率變得相對低。

最後，我要提一下無障礙交通的設計，這也是我們開完公聽會之後，民眾提

供很多的意見。就是人行道在設計的時候，其實你們都太粗糙了，像是經武路那時候把陸橋拆掉之後，我去測量人行道，根本就不足 1.5 米，這很嚴重，你們驗收到底怎麼過的，就是連基本的寬度都不足，我覺得這個滿誇張的！你們對於人行道一點都不在乎。甚至過去有很多例子，行穿線跟人行…。

主席（黃議員文益）：

再 1 分鐘。

黃議員捷：

你們的行穿線跟人行道是沒有接在一起的，對於無障礙需求的朋友來說根本就接不上，甚至是很多人行道，你們沒有做緩坡，請問輪椅族要怎麼使用這個人行道呢？希望你們在做這種基本設計的時候，就要去想到這些有無障礙需求的朋友，他們應該要享有行人的權益，好不好？還有上面的障礙物，一下放電箱、一下放路燈，各式各樣的東西全部都放在人行道上，你們到底有沒有希望那是一個行人行走的空間。這種例子已經太多了，鳳山大街小巷裡面常常都在會勘這件事情，可是你們都沒有統一的管理，也都沒有意識到這是一個人行道基本的事情，怎麼會一再的發生…。

主席（黃議員文益）：

蘇局長請回答。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剛剛黃議員幾項的建議，第一個是彩繪人孔蓋的部分，這個在市政府的部分，施設的大概是以水利局為主，另外其他有提到像自來水公司或台電公司，這個部分我們會請他們檢討看有沒有機會，就議員所建議的大東公園、衛武營幾個比較重要景點，這個我會請他們來檢討看看有沒有機會。

第二個，狗便袋部分，我也會責成養工處來檢討。

有關樹冠的覆蓋率，我們還是要有一些專業的討論，當然我們也知道在樹冠之下，可以降溫或是降低體感溫度，但是我們知道太陽的角度是會變的，這個部分我們會來請…，因為養工處他們在這方面比較有一些研究，我請他們找一些專家學者，我們來研議一下。

最後一個，剛才提到有關人行道的寬度或是有障礙物，這個部分我會請養工處去清查。主要跟黃議員報告，因為在高雄市區或原縣區有很多人行道在設置的時候，當時的標準不像現在那麼高，都是既有的人行道，所以有時候會兼顧到像剛才我們 PPT 上看到的路燈…。〔…。〕我的意思是那個部分我們去改善，其他的部分有很多都是以前設置的，如果是新建的，這個我會請養工處馬上去檢討改善。另外，剛才新甲國小的斜坡道，我們也會請他會同交通局趕快去做一些改善，以上跟議員做一個報告。〔…。〕目前的設置標準，我們會在新工

處他們做新設道路的時候要去檢討，要避免那種狀況發生。〔…〕沒有，這個部分我還是請他們再檢討為什麼這樣的設置，好不好？〔…〕

主席（黃議員文益）：

謝謝黃議員捷的質詢，接下來請范議員織欽質詢，時間 15 分鐘。

范議員織欽：

工務部門的各位首長、還有辛苦的同仁、議會的同仁、以及電視機前面的各位鄉親，大家好，我剛剛是用我自己的族語排灣語、魯凱語等等向我們的鄉親介紹。接著我要問今天第一道題，第一道題是有關於高 132 線茂林區的部分，這一條道路，蘇局長應該最熟悉不過了，八八水災之後，你當時是工務局養工處處長，這個地方已經崩坍很多年。但是最近因為盧碧颱風帶來了大量的豪雨，不輸給當時的八七水災，造成很嚴重的一些坍塌現象。現在這個部分的畫面，局長應該很熟悉，經過本席的建議之後，茂林區公所已經做最快速的補填，但還是有很多的缺陷。

所以在這個地方我要請教工務局養工處，因為這個部分它是屬於觀光區，所以有很多的遊客很喜歡騎單車往多納，因此在行經這一條路上，尤其是從茂林的消防隊開始，很多都是這種現象，雖然有填補瀝青，但是只要一下雨，它就馬上往下傾斜，所以經常會有很多的遊客甚至部落的居民騎機車都會摔倒，茂林衛生所已經苦不堪言，希望能夠針對這個部分做修繕。請問工務局養工處這個部分，你們每一年編給茂林區公所到底有多少的經費？這些經費到底有沒有去做改善？第三個，當初年初的時候，市長希望能夠改善茂林區柏油路刨鋪的部分，這個部分到底進度是如何？請養工處來回應好嗎？謝謝。

主席（黃議員文益）：

處長，請回答。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高 132 線原來是屬於鄉道，高 132 線因為在原民區裡面，我們分為平常養護，平常養護是每年有編列 350 萬給茂林區公所，另外我們還有災準金，就是搶修、搶險的部分，總共是 335 萬。另外在年初市長有指示對茂林地區的部分，我們也給它做…，譬如在情人谷那邊的道路也給它 200 萬的經費。此外，對於像 8 月的豪雨，工程會有個災後復建工程裡面，在茂林高 132 線 4k 跟 12k，就是伊拉呢橋旁邊的邊坡滑動、路基的沖刷…。

范議員織欽：

對，那個地方很嚴重。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這個部分茂林區公所有提，在災後重建裡面，它是申請 1,500 萬，1,500 萬的

工程裡面，工務局也輔導他們，包括現勘跟整個經費的提報，因為這些必須要看到它的核定率，譬如我是報 1,000 萬，結果工程會或公路總局來看只有 500 萬的話，這個會被刪掉，影響到我們的統籌款，這個部分我們會輔導。這個已經核定 1,500 萬必須在明年 6 月，因為超過 1,000 萬以上的必須在 10 個月內完工，就是災後以後必須在明年的 6 月，所以在高 132 線總共有 1,500 萬的災後重建，包括剛才所提的 350 萬跟 330 萬，加起來有 2,000 多萬。

范議員織欽：

好，謝謝。這個部分麻煩你給我做書面的回應好嗎？因為最近代表會即將開議，他們很需要相關的資料佐證，所以拜託一下，好嗎？好，謝謝。

第二個，這個部分我在昨天看到你們的業務報告，其中有一項是在 110 年的時候，桃源區龍橋改善工程部分，你們編 6,400 多萬；112 年桃源區的建國橋改善工程，你們編 9,000 多萬，這兩項工程對本席來講，除了恭喜他們之外，對茂林區來講算是個非常難過的部分，為什麼？因為在 8 月 17 日總質詢的時候，本席有問過市長關於萬山避難屋跟布魯布沙吊橋，這個部分應該如何搬離、興建跟修繕？當時市長是允諾，希望透過慈善機構團體來協助萬山避難屋；另外一個，市長也說布魯布沙吊橋，希望能夠比照那瑪夏橋的部分做修建。之後 10 月 5 日市政質詢當中的 50 分鐘，我也質問過楊秘書長，他也是同樣回應這樣的問題，同時他說這個部分要交給工務局，請問工務局在這個部分你知道嗎？應該怎麼進行？請局長回應。

主席（黃議員文益）：

局長，請回答。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剛剛所提到的桃源區龍橋跟桃源的幾座橋，基本上都是原民會的經費委託新工處代辦，不是工務局編的經費。再講到吊橋的部分，基本上還是要由原民會籌措經費，這個部分我會…。

范議員織欽：

這我知道啊！但是那一次質詢市長，我在問他的時候，他是說會比照桃源或那瑪夏這個部分來協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那瑪夏那個部分也是由區公所去籌措，當時養工處副局長有到山上去，那個也不是工務局，我們是協助他去做一個祭祀場的草皮而已。

范議員織欽：

是啊！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吊橋的部分，如果以那瑪夏的案例，基本上還是由區公所跟原民會去籌措經費，如果需要我們代辦，我們會來代辦，以上跟范議員報告。

范議員織欽：

對，這個程序我是知道，但是市長那天有這麼講，希望你們工務局協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對，我們可以協助他，就跟剛才高 132 線一樣，我們會做相關行政的協助，經費部分，我們還是…。

范議員織欽：

對啊！市長講出來的話，我們部落的人都聽到了，很大聲啊！尤其是避難屋問題。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部分當然市長有指示，我們會遵照辦理，但是目前我們府裡面的分工確實是這樣子。

范議員織欽：

給我做一個書面回復，剛剛我講過，代表會的會期到了，他們會針對這個來質問，好不好？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好。

范議員織欽：

接著，在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提到，有關於要讓青年在高雄安居樂業，市長說要推動青年職涯輔導，並且鼓勵穩定就業，在這個部分市長也說，要提供青年創業貸款以及輔導青年勇於追夢。這個部分我來請問都發局，提供青創貸款、輔導青年勇於追夢當中，目前原住民青年申貸的有幾位？要他們如何去追夢？請教楊局長。

主席（黃議員文益）：

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有關青年貸款部分是青年局辦的，不是在都發局，所以都發局沒有這些數字。

范議員織欽：

但是他們想要追夢，這個部分也是青年局嗎？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也是青年局的業務。

范議員織欽：

因為他們想要房子啊！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這些都是青年局的，青年輔導創業並沒有編在都發局。

范議員織欽：

所謂安居樂業所相關的房子，跟你們都發局沒關係嗎？剛剛有一位議員講到 8,800 戶啊！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都發局負責的是社會住宅興建和出租的部分，如果青年要購屋貸款及青創貸款，那都是屬於青年局的主管業務。

范議員織欽：

第二題，本席在質詢當中，讓青年在高雄安居樂業，這個也是屬於青年局的部分嗎？因為他們在問，他們青年想要在高雄找工作、找房子，但是目前的房價很高，所以他們對於 8,800 戶這個部分非常期待。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如果是要來租社會住宅，當然是屬於我們這邊，但是青年要租社會住宅，必須要符合中低收入戶，以及社會住宅出租標準，才可以來租社會住宅。

范議員織欽：

我們原住民所謂的中低收入戶，應該也是一併歸入，也是弱勢啊！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原住民算是屬於社會住宅的弱勢族群裡面，因為社會住宅提供給中低收入戶和弱勢族群，已經從 30%調高到 40%，所以原住民是屬於十二項之一的條件。

范議員織欽：

最後一個，市政府目前在推動 8,800 戶，從本席遞補上來之後，每一次的質詢我都在問這個問題，因為有絕大多數的原住民族人他們為了要改善生活，為了要讓孩子找到未來，也就是所謂的能夠讀更好的學校，所以他們不得不遷徙到都市。但是遷徙到都市之後，所謂的蛋黃、蛋白區域的部分，他們永遠沾不上邊，永遠要找一些人家不喜歡住的，甚至去租已經荒廢很多年的房子，所以無法提升生活品質。當我們聽到政府有推動這 8,800 戶之後，每一個人真的是翹首盼望、非常渴慕，我們不希望這 8,800 戶對原住民來講，是望梅止渴的畫面出現，請問局長，在這個部分你能夠告訴我們多少？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有關住宅法裡面規定的，社會住宅就是要提供給社會或經濟弱勢，包含原住民，所以有 40%的額度要提供出來。我們社會住宅目前在興建中，未來可能要到 3 年後才會提供社會住宅出租，屆時可能要請原民會媒合這些原住民趕快來登記出租的部分，這是屬於未來 3 年內要蓋的社會住宅的政策。如果以現在

的社會住宅，有的是屬於舊的宿舍改建的現有住宅，有關於原住民的出租比率，以社會住宅包租代管，原住民的比率將近 11%。目前營運中的社會住宅，包括社會局、勞工局、都發局提供的這些，原住民比率是 12%，目前的狀況是這樣。未來 3 年後的社會住宅，請范議員和原民會告知族人趕快來登記出租的部分，照道理來講，我想應該也不會低於這個比率。

范議員織欽：

我相信我們電視機前面的族人聽到這一席話，應該會很高興，但是我們還是建議楊局長，能夠派你們負責這個業務的承辦人，跟我們原民會相關的承辦人去做聯繫溝通，主動釋出你們的訊息和善意，讓他們能夠知道都發局在這個部分，對高雄市所有住在都市地區的原住民有一個很好的幫助，好嗎？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好。

范議員織欽：

這邊還有一個問題，最近我們聽到的一個消息，不論是在議會質詢當中，或是本席在外面聽到很多的消息，都是有關於台積電到高雄設廠會帶動房價的消息，對原住民來講情何以堪啊！我們已經找不到房子可以租了，現在又聽到會帶動房價上漲，這樣子對原住民族人來講，是一個很大的傷害。這部分都發局楊局長能不能再回應一下，這部分我們要如何告訴我們的族人，我們應該說台積電到高雄會創造更多的就業機會，只要原住民優先進用這個工作機會的話，對於將來買不起房子的，我們應該會如何讓他們找到更好的房子去租或住，這部分請局長回應一下好嗎？謝謝。

主席（黃議員文益）：

楊局長請回答。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購屋的部分當然是屬於市場機制，市政府這邊除了提供社會住宅給他承租之外，如果要購買，譬如市政府有一些公辦都更提供的社會住宅，或是安家住宅的方式來做，它是屬於比較類似用設定地上權的方式，來供給比較平價出售的房子去出租，這是未來的政策準備要這樣去執行。或者我們鼓勵公有單位的土地或是市政府的土地，有一些是用設定地上權的方式，讓未來的價位可以低於市價去售予這些一般的市民。族人的這個部分，我想是屬於市場機制的方式，我們儘量輔導他們來做購屋的需求。〔…〕好。

主席（黃議員文益）：

謝謝范織欽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陳善慧議員進行質詢，時間 15 分鐘。

陳議員善慧：

主席、工務部門各位局處首長，以及市民朋友，大家好。首先針對新工處就教，這是楠梓區慈雲寺旁邊的地下道，這是惠民捷道 110 年 9 月 6 日的狀況，這條捷道在 108 年 12 月 27 日完工通車，這兩年來每次只要遇到下雨就會淹水、漏水。處長，雖然這不是在你的任內發包的，但卻是新工處應該承擔的責任，這一項 1 億 5,000 萬的工程，能夠做到三番兩次漏水、淹水，本席覺得非常奇怪。新工處發包高雄市的工程有很多，但是小小的一條地下道，1 億 5,000 萬的工程，能夠做到下大雨就淹水、漏水，這是本席所料想不到的。處長，針對這個問題，你在拜訪我的時候，我就請你查是什麼原因？我希望你等一下來答復，你查出來的情形是怎樣？還市民朋友一個公道，看這個工程到底是怎樣會做出這種品質，這間營造公司或是顧問公司，到底目前工務局新工處在發包的工程，還有沒有在高雄市承包工作？處長，你答復一下。

主席（黃議員文益）：

許處長請回答。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針對你所說的這個地下道漏水問題，發生三個狀況，第一次是 109 年 5 月 22 日管幕接縫的時候有漏，經過會勘後，我馬上叫廠商用防水器去注射，把這個接縫填平，他處理完之後，這兩年這個地方沒有再漏。第二個漏點，是在 101 年 1 月 19 日時候，又另外一點，就是跟箱涵互相連接處也是發生這樣的狀況，我們叫廠商趕快去改善，也已經改善完成了，所以這個點到現在也是沒有漏。第三點，在今年 6 月 21 日的時候，牆邊有滲水的情形，我們也解決了，在 7 月底已經改善完畢。

議員，你剛剛所看到的，9 月 6 日淹水的那個部分，主要是什麼，你知道嗎？它集水井旁邊的樹葉沒有清理，因為沒有清理塞住，就變成整個地下道都積水。這個部分我們開過會，也請環保局要定期清理，尤其雨季來之前要先把這些雜物跟樹葉清除，以上報告，謝謝。

陳議員善慧：

處長，我講的重點，你沒有回答到，目前這間顧問公司、營造公司，還有沒有在市政府承包工程施作？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我這個是不是…。

陳議員善慧：

你回去查看看。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我回去查完再跟你回答。

陳議員善慧：

如果有，我覺得這間營造公司問題很大，〔是。〕這 1 億 5,000 萬的工程不是很大，他有辦法做到三番二次漏水、滲水，還一補再補，補成這樣。處長，你回去查看看，有沒有？再向我答復一下。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好，我查完再向你回復，謝謝。

陳議員善慧：

再來，針對中油一塊土地要整治，本席會擔心，因為這塊土地已經汙染五、六十年了，在那麼短的時間內就要整治，我也是希望可以如期來完成。現在要請教局長一下，局長，中油這塊土地，有沒有辦法架設即時影像的監視系統，甚至於公開至網路，讓市民朋友看到？看到這塊土地整治它的工法是怎樣，它的做法是怎麼樣，怎麼樣整治，有沒有辦法像本席要求的這樣？你可以參考水利局的防災中心，或是挖管中心，他們的即時影像把做到哪裡、做得如何，都有公開出來，讓市民朋友了解。局長，你這樣有沒有辦法做？

主席（黃議員文益）：

局長請回答。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陳議員這個建議，我們會來參考水利局防災中心的即時影像。

陳議員善慧：

你們跟環保局研究一下，因為環保局是解列的，工務局是發包的，因為我知道環保署有編列一筆 6,000 萬補助環保局請顧問公司，來監督這裡的工作，工務局一樣是高雄市政府的單位，工務局跟環保局去協調看看，〔好。〕這個部分應該沒有什麼困難度，是不是？局長。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們來參考那個做法，把現場整治的情形，可以比照防災中心的即時影像，我們和環保局來協調。

陳議員善慧：

對啊！要公開讓市民知道，不然市民也會擔心，擔心這工作有沒有辦法做好，好不好？

再來，針對路平，你看這條路做得那麼漂亮，這個就是市民喜歡的路。處長，你看一下，我現在所提的道路都是交通要道，都是大馬路，每天都是很多人在走的路。這裡就是楠梓區後昌路、後昌新路這一段。這裡是後昌路 837 巷，那個水溝蓋跟路面的落差很大。這裡是廣昌街，你看那條路這樣坑坑洞洞。這裡

就是國昌國中後面，希望高雄市政府養工處可以讓市民朋友、讓這些學生有一條安全上下學回家的路，這裡是楠梓區智昌街，在國中的後面。接下來最嚴重的就是土庫路、清豐路，這裡有好幾條路都可以通到高雄科大的第一學區，還有楠梓高中，這些是土庫二路、清豐一路、清豐路、清豐三路，這裡都在土庫。處長，你大概看一下。

接著這裡是左營重孝路，這裡是左營大路 672 巷，你看那個路面看起來是不是很恐怖？單是騎機車就像坐碰碰車一樣。再來，這裡是最重要的，處長，你看一下，看這個人是誰？高雄巿市長，這個人是誰？高雄巿工務局局長，這裡是哪裡，你知道嗎？這裡就是文府國中、小，前面那一條文府路。高雄巿政府今年 5 月 4 日在那裡辦一場光電記者會時，本席有受邀參加，會後大家都離開的時候，因為那條路我在 3 月有去會勘過，都無動於衷，剛好市長當天有去那裡，我當場拜託市長跟局長到現場看一下，還有旁邊這個是校長，這個是當地的里長，這是局長你，這個就是市長。結果到現在經過差不多 5 個多月了，我們這條路都沒有去重新鋪設。這是市長在那裡跟本席，還有後面的陳玫娟議員、里長、校長，親口答應叫局長要趕快去處理，但是到現在都還沒有處理。文府國中、小都在那裡，學生上下課，家長騎機車也好、開車也好，接送學生上下課，結果這條路是這樣的坎坷不堪，這又還是市長答應的。

局長，我拜託你，這條路要稍微重視一下，畢竟這條路有你們兩個的身影在裡面，一個市長跟一個局長到現場看一條路，也是要有機會，我們也是要利用機會才有辦法陳情。我請局長跟處長要重視這個部分，就是文府國中、小這條文府路，麻煩一下。

再來，這裡是左營區軍校路跟海平路，軍校路剛好施作到實踐路而已，再過去都沒有施作，我覺得如果道路要施作，就整條路都鋪一鋪，不要鋪一段一段的，那個是沒什麼效果的。軍校路施作一半，一半沒施作，軍校路施作到世運大道那裡，再過來往左營的軍校路卻沒施作。我知道我們經費有限，但是道路施作要有重點，要施作在比較多人通行的地方，而且比較危險的地方要先施作，我不是說小條道路就不用施作，重點是交通要道的地方要先施作。

本席跟養工處建議一下，你們應該跟管挖中心，還有申請路權的單位來協商，像這條路，如果他在哪裡挖路要重鋪的時候，如果道路方圓差不多 50 公尺內都不好，養工處又要花錢去鋪，我們可以跟建設公司也好、廠商也好跟他協商一下，反正他們申請挖路，他們也是要鋪設好，看多這一小段，可不可以幫我們鋪設？我相信多那二、三十公尺應該是比較沒有問題，不要一條路像在貼膏藥一樣，那裡貼一塊、那裡也貼一塊，這樣很不好看，不好看不打緊，你知道嗎？以後那一條路要鋪設，你們的理由就出來了，說這段、那段都還好好

的，但是有一、兩段已經都壞得很嚴重了，會變成這種情形。處長，針對這種情形可以處理嗎？請處長回答。

主席（黃議員文益）：

處長請回答。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這個部分如果府內的機關，像水利局在管挖，回復的時候會鋪一段，有些在地里長會反映，我們都會和水利局討論，我們就多延長一個街廓來處理。

陳議員善慧：

如果建設公司申請挖路的有辦法嗎？因為建設公司只要蓋好，前面的道路他也是要處理。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他申請使照之前，要回復 50 公尺的距離，這個部分我們會在他們申請使照後，建管處如果向我們反映那裡要取得使照的時候，我們會去看一下，如果真的鋪得很不好，我們就來代辦，請建設公司把鋪設的錢給我們，由我們代辦。

陳議員善慧：

這樣也可以，或是叫他鋪長一點，大家要互相嘛！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這個要看公司願不願意？不然就是他拿使照 50 公尺內的部分，我們來代辦。

陳議員善慧：

好。接下來是高雄大學鄰近社區，都發局長，高大特區的綠地要多少才能達到比例？包括它的綠地、公設比等等，大概要百分之幾？包括它的體育場所，請局長回答。

主席（黃議員文益）：

局長請回答。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公設百分之十。

陳議員善慧：

局長，目前它的人口數要達到都市計畫的人口，現在是 3 萬 6 千多人，我們都市計畫人口是 4 萬 77 人，但是它的公設比才 4.07，差 5 點多。這是本席去會勘的，在 109 年 6 月 11 日、109 年 8 月 5 日、109 年 8 月 13 日，這是 109 年 12 月 24 日，是我們特色公園小組去會勘的，到目前…。

主席（黃議員文益）：

再 1 分鐘。

陳議員善慧：

到目前公園裡面總共有 3.47 公頃，裡面一些遊具和一些兒童遊具都不夠，本席建議養工處可以比照左營園道，以自然地形這個模式去規劃，因為這裡的人口數很多，你看這個只做一些塑膠墊的部分而已，上面都沒有什麼東西，總共有 3.47 公頃，開闢一座公園真的很不簡單，希望養工處要多重視。

接下來是慈愛大樓，都發局，剛才李喬如議員說的，本席也是很擔心，萬一這裡有什麼狀況發生，可能會像今天的「城中城」一樣，局長，這個地方也要重視…。

主席（黃議員文益）：

請處長回答。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藍田公園，我們已經有啟動了，現在要做一個公民參與，會向大家說明規劃的方向，因為這個公園就在高雄大學路旁邊，全部都是草皮，看起來很清幽，遊戲場我們會做改造，依公民參與大家的意見，我們再來做規劃設計。〔…〕這個一定會邀請里長。〔…〕

主席（黃議員文益）：

謝謝陳善慧議員。蘇局長、許處長，剛才陳善慧議員提到一些工程品質不佳的狀況，工務單位負監督、監造責任，我認為應該要把它監造、監督好，一個工程會滲水、漏水，實在是滿扯的，市府還是有責任要讓工程順利，而且要非常完美才對。休息 10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接下來請陳慧文議員質詢，時間 15 分鐘。

陳議員慧文：

本席來就教市民所關心的一些議題，近年來大家都很關心電動汽機車越來越多，因為電動交通工具的技術越來越成熟，加上節能減碳環保意識高漲，所以民眾願意選擇購置電動車的越來越多。本席有去調閱一些資料，從這些數據可以明顯看出來，從民國 102 年到 109 年，有關電動汽車在 102 年掛牌的數量只有 13 輛，一直成長到 109 年掛牌的車輛已經到 832 輛，這當中成長了 64 倍；電動機車的成長也很高，在 102 年的時候有 6,287 輛，一直到 109 年有 6 萬 665 輛，成長了將近 10 倍。

如果我們以最近兩年來做比較，電動汽車 108 年到 109 年成長 2.8 倍，電動機車成長 1.3 倍，這些數字可以讓我們明顯感受到，這些數量會越來越快速，不斷的增加，這就表示電動汽機車的使用者越來越多。我認為政府應該要開始重視充電的問題，我們不時會聽到一些有關於民眾的糾紛，尤其是大樓的住戶們，如果這個大樓電動車的車主，他想要在自己的停車位上設置充電設備，但是這些充電設備的電纜配置，往往會牽涉到社區的公共空間，因此就會衍生很

多的爭議。鄰居會用各種理由，譬如說他會針對這個設備是否安全？這些充電的設施的電量負載，是不是大樓能夠支撐？然後電纜配線會不會影響到大樓的結構問題等等，也因為這樣，所以車主常常和管委會的溝通上，或者管委會推給區權會來同意，常常沒有得到善意的回應。這當中可能就會產生很多的紛爭，甚至摩擦到告上法院，我們時而所聞，鄰居之間的關係也破裂。

本席有去查其他縣市的一些做法，我覺得是我們可以一起來參考的。台北市政府其實在今年他們的建管處有邀集建築師公會、電機技師公會，以及物業等一些團體，共同組成專業的輔導團隊，提供社區做免費的諮詢服務，或者可以邀請這些專業團隊到社區現場去做診斷的服務。

所以本席要請教工務局，市政府針對現在民眾是不是要設充電樁，而造成一些鄰里之間的糾紛，我們是不是能夠參考外縣市的做法？也成立一個專業的輔導團隊，來協助有需求的社區進行諮詢評估以及相關的協助。再來，市政府是不是能夠提供誘因，譬如說我們補助一些修繕費、維護費、管理等費用？這由他們自己去思考或評估，來增加管委會願意同意社區住戶設充電樁的意願，這是本席針對現有社區大樓的模式來請教市政府。

另外一種是新的建物，剛剛是現有的建物。新的建物，我們是不是也能夠來討論，也是給誘因來鼓勵建設公司在蓋房子、設計房子的時候，是不是也能夠預留一些相關的管道跟電路的配置空間？等到新屋主如果有充電的需求，他們也可以自行增設。或者是我們現行的建築法規是不是能夠修正，來跟上現在科技的進步？譬如說在每個車位也能夠有一個獨立的電源或者是預留管道，我們也把電力設施做一個明確的規範，讓這些建設公司在設計的時候能夠依循這個規範來做設計。或者在公寓大廈管理條例裡面，是不是也能夠來增加一些規範？如果日後所有權人購買了電動車，他是來裝置這些建商所預留的這些電力設備，在不破壞公共空間的情況之下，是不需要經過管委會或者區權會的同意。

這些都是可以提早部署的一個思維，因為電動車是未來的趨勢，這個一定是可預見的。請局長或者你認為誰比較熟悉這個區塊來回應一下本席？

主席（黃議員文益）：

請建管處處長回答。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陳議員，這個議題事實上是非常新，未來是沒有辦法避免的，也跟議員報告，我們分為兩種，一種是舊有的，一種是新設建築物。舊有建築物的部分，事實上中央內政部營建署他們在針對公寓大廈管理條例已經在進行修法。修法的部分就如同陳議員所講的，就是住戶在設置的時候，他會朝向不需要管委會或區權會的同意。這個部分，他們目前正在修法中。

事實上在推動的時候，這個是非常的急迫，所以我們也跟環保局空汙基金那邊在爭取經費，明年如果可以爭取到經費的話，我們希望對於既有建物的部分，我們來用補助的方式。原則上我們目前的規劃是朝向 1 個用戶如果申請就是補助 5 萬元，當然不多，但是我們希望能夠有達到一個拋磚引玉的效果。

對於新的部分，目前建築技術規則的確是都已經有規範要預留位置，我們也會跟我們相關的不動產開發公會來做後續…，事實上我們都有開過會。但是在整個轉型的期間，我們怎麼有一個通用的設計？我們會來跟相關的公會進行討論，就是在不會變動，也不會影響到整個不動產投資的經費或成本的狀況之下，我們看看能不能有一個比較標準的通用設計，再來做推動。

陳議員慧文：

我們一定要重視這件事情，這是在不久的未來一定會發生的，我們也是要提前部署。我想這個都是現在已經發生的一些糾紛問題，所以本席特別點出來，也希望我們提早趕快來做一些因應措施。聽到剛剛建管處有做以上說明，也表示說你們確實是有在重視到這個部分，謝謝。

再來，本席想要來就教，我一直非常關心過埤路二巷，這個擋土牆之前是崩塌的地方，也很感謝工務局、養工處等等。這裡的擋土牆崩塌之後，本席一直提這個擋土牆其實全面是很危險的，所以也有跟林副市長去做商議，林副市長也指示目前我們先以現有短期的安全性，就用輕型鋼來支撐。在 10 月 5 日的時候，所有的工程也完成了，這裡的道路已經開通，市民朋友都可以出入。

現在的問題就是在後續，當然在長程的部分，還要國產署來補助經費做相關的擋土牆，因為這是屬於他們的範圍。但是道路是屬於我們區公所維管，所以當時大家在會議當中就有說後續由區公所來做維管，以及做相關的偵測。在這裡，我是不是跟局長還有養工處處長，我們來商議一下，因為市民朋友也擔心，我有去詢問區公所，他們沒有相關的經費和人力來做監測，所以是不是我能夠來要求由工務局來做承接？本席有去了解工務局其實在之前有相關的擋土牆監測經驗，是不是能把這樣的工作承攬下來？讓市民朋友能夠安心。我是不是能夠來做這樣的建議？是不是請局長或是養工處處長可以直接來回應？是不是能夠由工務局…，因為我有去了解區公所的技師，確實沒有這方面的人力跟財力。一樣都是為市民朋友在服務，都是我們市府單位，是不是能夠在這裡要求是由工務局來做處理？局長，你來回應好了。

主席（黃議員文益）：

局長，請回答。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們府內分工都已經協調好了，相關的，如果民政局在技術上人力沒有辦法

支援，我想工務局責無旁貸，但是經費的部分，我們府內會協調。我想保障市民的安全是最重要的。

陳議員慧文：

好，謝謝。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所以這個部分，我們再來協調民政局相關的經費或者是人力的支援，工務局會協助的。

陳議員慧文：

很高興聽到你這樣的回復，我想民眾也會安心，因為委託給沒有技術、沒有能力、沒有錢的單位，他們也會擔心，謝謝局長給這麼安心的回應。

接著，本席要來提問之前都有會勘過的一些相關進度，我一次問，你們等一下就一併來回答。之前本席有到代德二街的公園預定地，請問會勘完之後，相關的後續，本席也沒有再得到任何的資訊。等一下請回應目前的進度如何？

再來是媽祖港橋改建工程，因為媽祖港橋對於五甲地區是重要的道路要塞，是連接前鎮、小港的主要通道，這個期程是如何規劃？因為這個道路替代方案也是要提早來做，這個也是要提點的，現在目前的進度如何？

接下來是過勇路，之前本席在市政總質詢的時候也有跟市長詢問，希望把過勇路加蓋，變成道路來使用。市長在市政總質詢也有答應，但是我也不知道後面的期程和進度如何？是不是也能請工務部門一併回答，看是局長要回答或是指示誰回答都可以，誰比較明確了解的？好，局長。

主席（黃議員文益）：

局長請回答。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媽祖港橋目前在做細部設計中，新工處預計會在今年的 11 月上網。這個部分當然我們也知道當地的交通很繁忙，我們會採半半施工，施工期間儘量不要影響到當地的交通，這是第一個部分。過勇路的部分，市長也有在議會承諾過，所以現在新工處還在爭取中央的補助經費，相關的規劃設計已經在進行了。公園的部分，我請養工處長回答。

主席（黃議員文益）：

處長請回答。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代德宮旁邊的公園有兩塊地，當時是簡易開闢，議員非常關心。我們已經跟居民召開說明會，他們一直要用舊地名～牛寮，用牛寮的意象去做，我們會朝這個部分去做，現在已經在做細部設計，設計好之後就可以發包。〔…〕好。

主席（黃議員文益）：

謝謝陳議員慧文的質詢。接下來請童議員燕珍質詢，質詢時間 15 分鐘。

童議員燕珍：

早上發生一個非常遺憾的大新聞，就是在鹽埕區的「城中城」大樓發生了非常大的火災。目前已經累積到 11 個人命危，而且傷亡的人數是不斷的在增加當中。其實在高雄住了那麼久，都知道鹽埕區有一棟非常危險的危樓，就是「城中城」大樓，它的屋齡大概有 40 年了。所以在地的議員也曾經提過內部的設施和環境都不好，而且住的都是高齡，這棟大樓的住戶年齡都高，而且在公安上是一個非常高風險的大樓。想教建管處長，請告訴我危樓的標準在哪裡？

主席（黃議員文益）：

處長請回答。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危樓的部分分為幾種，第一個，最重要的還是依照建築法第 81 條的規定，當整個危害到公共安全的時候，我們會邀請相關的公會去做檢查。

童議員燕珍：

跟屋齡有沒有關係？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跟屋齡沒有直接關係。最主要還是看它的結構好不好，如果不 OK 的話，我們就會責成所有權人去拆除。

童議員燕珍：

是透過你們公安跟消安每年的檢查來決定嗎？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不是。這個部分會做一個檢視，是看它結構屋的狀況，一般結構屋的狀況如果不好的話，事實上我們在外觀的檢視上或是有民眾反映的話，我們都會主動邀請專業技師公會，像目前「城中城」有三…。

童議員燕珍：

你告訴我，目前高雄市有幾棟危樓？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目前列管的部分是沒有。

童議員燕珍：

列管的沒有，這不是很危險嗎？處長，目前高雄屋齡超過 40 年，甚至到 50 年以上的大樓是滿多的，我也希望你們在會後要做一個盤點。你剛才也有說過，危樓也沒有一定的標準，但是它可不可能發生危險的狀況，也要看這棟大樓維護的程度是怎麼樣，是不一樣的…。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對，最主要是看維護的程度。

童議員燕珍：

像我現在住的是 30 年以上的大樓，我也擔心它未來會不會變成危樓，可是我看它的屋況非常良好，結構也非常良好，我也看過 40 年大樓的屋況也非常良好，所以那不是絕對。但是你們要去盤點、要去檢視，增加你們安檢的時間、期程，都非常的重要而且都要配合消防局，對於消防建築安全的健檢，是不是要趕快去做一個盤點？像這棟大樓，很多人就覺得它很危險，進去也覺得空無人住，整理上也不是很好，它的危險已經潛在很久了，可是我們卻沒有注意到，只是按照一般的檢查方式或是勸導，勸導的方式都不能發生作用的。

尤其我覺得對於這種高齡大樓的消防建築法規，以前的法規不像現在這麼嚴格，所以我們不能用現在的法規去檢視以前的大樓，那也是不合理。但是以前大樓的危險性已經很高很高的時候，你們去檢視的時候，是不是應該要加強它的健檢？甚至要協助他們去把大樓的安檢、公安、消安做到完整，因為裡面畢竟還有人住，如果沒有人住當然不用講，但現在有人住的話，這種危樓，像今天的「城中城」就是一個很恐怖的事情，危害到多少人命的安全。所以建管處的角度，在協助上要多多跟消防局和工務局聯繫，這件事情從此刻開始就要把它做一個通盤的健檢。做得到嗎？

主席（黃議員文益）：

處長請回答。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也順便跟議員報告，事實上在工務局這邊，還有中央都有提供建物健檢經費的補助，我也呼籲市民可以多多利用。因為事實上做結構的初篩部分都有經費補助，我們已經向營建署…。

童議員燕珍：

處長，當然有經費的補助，我們都知道。我要的是，當你們在檢查的時候，發現這棟樓…。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是，這是一定要的。

童議員燕珍：

其實不一定是幾年，也許 20 年就危險了。當你們在檢查，發現它有危險性的時候，這個不是補助的問題，而是你要提醒這棟大樓的安全性，不斷的去提醒他們，甚至不惜罰款，不改進的話，一定要有罰則的。如果不改善，以後發生危險，會對全體市民造成很大的威脅。這個盤點，事後一定要做。

另外在基礎建設，高雄連續發生維護不佳的情形，所以人家都稱我們高雄市是「天坑之城」。我們也不希望給別人的印象是路塌、樹倒、水不通，尤其是鳳山的路燈事件發生後，就讓民眾對於高雄的基礎建設沒有什麼把握的。當然市政府已經透過水利局編了 1,000 萬的地雷達來做檢測的作業，但是昨天我在 PTT 上看到一篇文章引起熱議，他說現在高雄是連路燈都開不起？也就是養工處要特別注意，很多地方都是烏漆抹黑的，大家都覺得你們是不是在省電？包括河西路和河東路，這邊是高雄市很重要的愛河觀光景點，也是黑漆漆的。為什麼要讓大家覺得觀光景點是那麼黑暗的地方呢？不要等到國慶日或是什麼節日的時候才會亮起來，平常就要讓它亮，這個電是不用省的，這個很重要。

市府從 108 年就著手開始辦理，在韓市長任內的時候就已經開始在辦理全市節能及智能路燈的換裝計畫。可是到目前為止，工務局在去年把 12 萬盞路燈汰換建置 8 萬盞智能路燈，做了 8 萬盞。也就是說我們現在 11 區，高雄市裡面總共有 24 萬盞路燈，只有 8 萬盞的智能路燈。所以你們的空間還很大，也就只有三分之一現在是有智能路燈。所以我在問，你們是不是有規劃智能路燈要普及化？因為它又可以省電，而且管理的品質也會比較好，也會降低它的故障率。我請問局長，我也再一次提醒，除了你的智能路燈要加強、增加之外，傳統路燈的檢視也非常重要，也不能忽視了傳統路燈。因為你沒有辦法一下子換成智能路燈，但是傳統路燈是不是要去注意它的維修、它的檢修？如果常常維修、檢修，就不會發生像鳳山手一摸旁邊的電線桿就漏電而造成死亡，這些都是很危險的事件，發生讓人覺得很遺憾的事情。我們國民黨團也不斷地要求高雄市政府，針對重點的危險區域，要做完全面的檢修，這是我們一直在強調的。所以局長你要回應我一下，在這個部分你們有沒有做些什麼加強檢修的動作跟計畫？

主席（黃議員文益）：

局長請回答。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確保公共安全大概都是市長一向的要求，當然目前在高雄市原市區，我們有所謂的智能的路燈，但是在原縣區的部分，還是都是傳統的路燈。傳統路燈目前我們也有委外廠商巡視；我們自己的維護隊也會定期去檢視它的漏電斷路器是不是正常、有沒有接地，這個部分養工處有專責人員在執行。有關鳳山地區會大規模斷電，這部分我們有跟台電協調，他要把配電線路做一個更新，這個部分在府裡面由王副秘書長召集台電鳳山區處跟高雄區處，研商避免因台電供電不正常，而導致市區路燈照明不亮，影響市民的安全。養工處在這部分，我們是有專責人員在執行的。

童議員燕珍：

好，就是要加強，這個部分要加強的檢修，尤其是傳統路燈，剛才局長也說這個部分你們也有做一些計畫、做一些加強檢修，這個非常的重要。我順便先讚美一下，最近養工處做的道路都非常的漂亮，而且效率非常好，在這邊先讚美一下工務局的努力、養工處的努力。

現在還有一件事情是有關於新工處，高雄車站帝冠式歷史物遷移儀式，我看到你們的經費預算是 990 萬，很驚人，990 萬。表演舞台花了 700 萬，專書 300 本花了 60 萬，我算一算一本書要 5,000 元。天啊！一本書要 5,000 元。但是成本一本書要花到 5,000 元，表演要花到 700 萬，你們辦了一個挪移座落，還有一個開始啟動挪移之前的典禮，總共花了 990 萬，這個錢實在是有點驚人。我也是現場去看的人，我覺得你們編列這種預算，你要是給民眾看，真的會覺得你們是浪費公帑。你想想看一個舞台表演可以花了 700 萬，那個什麼表演，要 700 萬？我經常辦演唱會的人，我女兒是在做詞、做唱片的人，我不懂嗎？我太清楚了，你們這個費用花到 700 萬，真的是讓人咋舌。

我覺得這件事情你們要好好的檢討，現在新工處長你新上任，當然我相信這個案子不是在你手裡編的預算，但是你接了這個處長要好好的檢視，不可以這樣浪費公帑，哪怕是中央給你的錢也不能浪費，所有都是民脂民膏的錢。所以我很不能理解，你們辦個活動是花了這麼多的錢。你拿出來的預算書就這麼樣的大刺刺，什麼 20 萬、什麼 30 萬、什麼 50 萬、40 萬，預算是這樣子寫的嗎？不明不白，不清不楚。你是請「五月天」來嗎？「五月天」代言也不過 500 萬，是不是？你這個花了 700 萬，你叫我們監督的議員，怎麼對民眾交代。我希望這個事情不要再發生，以後新工處的預算我會特別仔細看一下，各局處都一樣，錢要花在刀口上。

我們議員要求修繕學校的道路都那麼難，要花錢都那麼難，人民的道路立刻去修護好，讓人民有一個安全的道路，是市政府應該做的事情。我很不認同市政府幫議員做事情，是一種恩惠，不是！議員要求市政府做事是幫民眾解決問題，還給民眾一個安居樂業的生活，不是恩惠，那是你們該做的，這是我的觀念。不是今天議員拜託你們做什麼，你們是給議員恩惠，不是。是議員告訴你高雄市缺乏什麼，高雄市市民需要的是什麼，你們該做什麼。做了，你們功德無量，身在公門好修行，而不是恩惠，這個觀念希望你們建立。我希望在場的各位，你們這個局處跟人民的生活息息相關，希望在這個部分大家都很有用心，我們也看得到。工務局這段時間也非常努力，我都看得到，也是看到到處修橋鋪路，但是還是要提醒，該花的錢花，不該花的錢就不要花，因為那都是民脂民膏。

主席（黃議員文益）：

謝謝童燕珍議員，有沒有需要他們回答？沒有嗎？〔…〕工務局長請回答。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工務局所做的工作，就是民眾走的路或者是橋梁，或者是公共建築，這個部分我們同仁都會盡心盡力來執行。也謝謝童議員給我們同仁的肯定，我們還會更努力，不會以此為滿足。

主席（黃議員文益）：

新工處許處長請回答。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針對童議員這些的指教，我們一定會虛心去做一個檢討。尤其今天發生願景館這個事件來講的話，後續對這個事件來講不會再發生，以上就跟童議員說一聲抱歉，謝謝。〔…〕

主席（黃議員文益）：

謝謝童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高閔琳議員質詢，時間 15 分鐘。

高議員閔琳：

今天非常的遺憾，在凌晨的時候發生鹽埕區「」城中城大樓大火的事件，我想今天非常多的議員都在關心。目前最新的搜救情況是大概有 50 多個人送醫，13 個人命危，已經有部分的逝者，真的覺得非常遺憾也非常的難過。

首先我想針對這個問題，我必須要再次的請教工務部門所有的同仁，就是我們這麼多危險老舊的大樓，它可能要重建，它可能需要都更。但是像這一棟大樓，我從新聞報導裡面所看到，過去這個選區非常多的議員也都非常關心這件事情，然而今天還是發生這樣遺憾的事件。稍早我也看到陳其邁市長召開相關的記者說明會，也要求這一棟大樓，因為目前並沒有管委會，雖然我們有去開勸導單，叫他要改善，但問題是沒有一個強而有力的管委會。加上這一棟大樓裡面所居住的，很多都是社會比較弱勢的，還有可能是所謂的獨老，就是獨居的老人，他生活已經非常的辛苦，或一些社會上的邊緣戶，所以要他們成立管委會或是要他們去重建！要他們去改善這些消防設施，我覺得是非常的困難，而且是強人所難。

所以今天第一個題目先請教工務局長，當然還有其他包括都發局長也可以補充來回應。像這樣非常特殊的狀況，我相信高雄市不會只有這樣的一個大樓，一定還有類似的大樓，如果遇到裡面的住戶他真的困難，然後沒有成立管委會，但是它有迫切改善消防或是耐震不夠、結構有問題的，這個我認為為市政府應該要非常強力的介入來協助這個大樓，也避免發生相關的憾事。為什麼這件事情今天會發生？真的是讓大家覺得非常的痛心，所以我是不是能夠先請工務

局長簡要的說明，為什麼過去沒有辦法強勢的介入？第二個，我們未來要怎麼樣避免類似的狀況發生？謝謝。

主席（黃議員文益）：

蘇局長，請回答。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因為今天發生「城中城」這個案件，我們也深表痛心，主要是這棟大樓是在公寓大廈管理條例 84 年訂定之前就已經存在的建築物，所以在管委會的部分，目前的法令我們只能是勸導或輔導他們去成立。基本上我們也了解雖然它是沒有正式成立，但是這棟大樓要運作，有一些清潔或管理員，基本上他們還是有一個組織。如果針對類似這種大樓，目前市長也有指示我們要去輔導，因為你還是要有一個委員會在，我們才有辦法，因為以政府部門，像這棟大樓那麼多住戶，我沒有辦法一一去跟他們宣導或處理事情。所以第一個，我們當然會盡力把大樓的管委會能夠成立；接下來，類似的譬如公安或消防的部分，我們會儘量配合消防局，因為我們也知道屋齡已經有了，所以它的消防設備有些需要改善還是要透過管委會，也就是房屋所有權人、區分所有權人去做改善。當然政府絕對責無旁貸，我們會站在輔導的立場，所以這個部分我們會針對類似的建築物朝這個方向來努力。

高議員閔琳：

從你的答復裡面，我還是有一點失望，我是覺得像目前我們都知道高雄市整個超過 30 年的這些老舊建築，如果我記得沒錯的話，大概是有 17.5 萬棟，占高雄市所有老舊建築裡面將近 45% 左右，也就是快要接近一半都是老舊建築。2017 年中央重新頒定危老重建條例，當然就鼓勵有一些如何重建，高雄市也提出相關的執法跟計畫。但我要講的是從 2017 年頒定危老建築條例至今，我看每一年申請危老重建的都是幾十件，相對於 17.5 萬棟的老舊建築，再加上今天發生這麼嚴重、遺憾的事情，我會認為市府不管是都發局、工務局、建管處等等，甚至社會局，尤其像這一棟裡面所居住的都是一些獨老，都是一些社會邊緣戶，市政府真的是責無旁貸，我們必須要更強勢而且強力的去介入，幫市民的居住安全把關，而且是要捍衛市民的生命安全，這是非常重要的事情。所以針對這些老舊建築，是不是能夠全部重新盤點？而且要更加快速的去鼓勵市民來做這些危老建築的重建或都市更新，這個部分也許等一下我也會請都發局長一併做相關的回答。

接下來，既然都談到都市的更新了，其實都市更新裡面有一塊很重要，就是有關社會住宅，也就是我們如何規劃一個都市的居住人口，要解決居住的問題？針對青年人、北漂的青年、經濟能力條件相對沒有那麼好的年輕人，或是

我們剛剛講的，他可能是辛苦孤獨的獨老、獨居老人，他可能是社會的邊緣戶，他可能是單親或各種社會比較弱勢的這些市民朋友，我們應該要興建社會住宅，來幫助這些需要社會福利政策照顧居住問題的市民朋友。

首先，我也非常感謝歷屆的市長，從陳菊市長一直到陳其邁市長非常用心在規劃社會住宅。最近岡山社會住宅有很明確這樣的規劃，我也非常的感動，因為這件事情我從第一屆參選議員，我應該是第一個提出要興建青年跟社會住宅的議員參選人，努力這麼久，這個過程當中，真的讓我們覺得非常感動，尤其是前幾天我們看到局長特別來岡山報告相關的這些規劃，讓我們覺得岡山的社會住宅原來可以有這麼好的居住型態。這個是我 2014、2018 年當時提出的政見，也非常明確指出要用大鵬九村的市地重劃，在土地取得以後，我們來興建社會住宅，所以這一個個階段，我真的是非常感謝歷屆市長的重視，讓我們一個個階段把它做起來。

接下來，之前我也批評過現在社會住宅會不會租金過高，讓這些我們本來要來幫助弱勢的市民朋友，要來幫助經濟條件沒那麼好的社會新鮮人、剛畢業的青年朋友，結果租金太高、租不起。我也非常感謝陳其邁市長跟都發局所有的同仁，在這一次最新的相關報告當中，也成功允諾而且調整租金的計算方式。再來，我想問的是幾個問題，第一個，這些過程和細節我們網路上也都讓市民朋友知道，現在岡山社會住宅大概是怎麼樣的規劃？有幾棟？總共幾戶？戶型大概有什麼樣的？譬如一房一廳，還是二房、三房型，來符合不同的居住需求等等。我的問題來了，第一個，岡山社會住宅到底今年是不是能夠年底順利來招標？規劃得那麼美輪美奐，接下來就想問興建的進度如何？目前我們是不是還有在規劃其他的社會住宅？據我的了解，因為我們的公托都不足，社會局也有一直提出相關的需求，我聽說岡山大公段是不是也有一塊土地未來要規劃做社會住宅？第二個，橋頭區因為科學園區的關係，是否會因為這種磁吸效應，也帶來很多新興的居住人口？我們是不是在橋頭、岡山，人口一定會增加的行政區來增設社會住宅，有沒有這樣的規劃？再來，我們因應疫情到底做了什麼？這個等一下也要請教都發局長，因為疫情大家都受到影響，很多的工作，像服務業者、餐飲業者，大家都沒有辦法有正常水準的收入，所以在這一段疫情期間，市府有沒有調降社宅租金，讓艱困的人可以度過這段時間？另外，我們的住宅補貼有沒有特別來加碼？這幾個問題等一下請都發局長一起來回答。

再來，公設保留地解編進度還是有點太慢，岡山好幾筆土地其實都牽涉到未來岡山、橋頭整個北高雄的發展，所以這個部分因為它問題比較大，我希望都發局會後來跟我報告。再者，有關遷移興建岡山行政中心跟活化舊有行政機關土地的問題，我想特別講的是岡山行政中心老舊，日前林副市長也有跟我回

應，確定未來岡山綜合行政中心就是會改到機 15 這塊土地上。另外，我們其實有一塊土地，就是現在我們在講以前的果菜市場非常凌亂的樣貌，現在已經在蓋的是未來捷運 RK1 的土地聯開，這一塊土地我也非常用心，就是希望能夠讓岡山的門面結合 TOD 交通導向這樣的土地開發，讓岡山、北高雄可以整體來做一些交通跟整個都市樣貌的更新。我特別要講的是，剛剛講到新的行政中心搬過去以後，原本舊的岡山區公所、岡山地政事務所、岡山分局辦公室等相關的這些機關用地，如果未來我們新的行政中心蓋好了，原本的那一塊地，市府要做什麼樣的規劃和使用？

第二個，岡山魚市場已經蓋好移到新的地方，這塊土地我們未來又有什麼樣的規劃？因為它就在大馬路口。所以這些重要的地段、地點，我都希望市府能夠提早有一些想像、有一些規劃，也許是社會住宅、也許是新的運動中心、或者新住民姊妹服務的據點等等，有很多不同的想像，我覺得這些事情應該都要及早進行規劃，才符合未來北高雄大岡山地區都市發展的趨勢。這些問題等一下請都發局長一併來回答。

再來是工務局，其實最重要的就是道路、橋梁和公園。非常感謝，我也不再贅述了，有幾條重要的道路未來都會請工務局和新工處來處理。主要就是橋頭科學園區的聯外道路、友情路的拓寬已經完成，包括岡山第二交流道，其實也都有陸續的進度。我特別要提的新台 17 線，在市長施政報告時，我有詢問交通局相關的進度，這些我想都陸陸續續很清楚，就是岡山第二交流道和橋頭科學園區聯外道路，非常感謝中央支持高雄市政府，讓我們基本上不用花到什麼高額の預算，可以說是中央政府全部買單，來幫助高雄道路交通的發展。

我今天特別要提兩條道路要來詢問工務局長，第一個就是橋頭區里林東路和鐵道南巷，它其實都是有一點危險，因為它突然就是一個大轉彎，常常也發生交通意外，之前我已經追了很久，之前新工處發文給區公所說，大概有相關的進度了，只剩下預算在哪裡、什麼時候做，所以這一題等一下請局長做簡要回應。再來是梓官進學路 8 米道路，我們也努力很久，從陳菊市長努力到現在的陳其邁市長，問題是我們開了幾次說明會，現在最新進度又是什麼？最後，不好意思！主席，我可以多要 2 分鐘嗎？謝謝，就 1 分鐘。

再來就是公園的部分，岡山的兩個特色公園～河堤的親子共融遊戲場和北高雄寵物公園，照理說 8 月、9 月都要完工，結果不知道為什麼，是因為豪大雨的關係嗎？到現在好像一直還沒有驗收完畢，是工程還沒有完成嗎？是不是可以跟市民朋友報告一下最新的進度。再著是 228 和平公園，我們也去看了好幾次，提了好幾個建議，最新的進度是什麼？再來是橋頭一品公園…。

主席（黃議員文益）：

再 1 分鐘。

高議員閔琳：

謝謝。這個我真的非常生氣，已經反映非常多次，又有民眾前天跌倒，他跟我說很想要申請國賠，因為已經跟市政府反映那麼多次了，為什麼到現在竄根的問題、磚塊不平的問題、涼亭都快塌了，還是一樣沒去改善。所以這個部分我要請局長和養工處長一起來回答，最後感謝市府，有關四林路、三德西路、燕巢中南路的道路刨鋪工程品質，道路破損非常多，我們就另外再講。

最後地政局就簡單三題，第一題，岡山 102 期的市地重劃土地開發，現在進度如何？第二個，橋頭科學園區現在要進行區段徵收的進度，再來，…。

主席（黃議員文益）：

我們先處理開會時間，今天上午的議程延長至方信淵議員質詢完畢再行散會，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通過。（敲槌）接下來請楊欽富局長先回答。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有關剛剛提到的岡山社會住宅的部分，簡報都已經提過非常完善的規劃，剛剛提到租金的部分，我想之前應該是市場的價格，不是我們最後的價格，最後價格會以 3 年蓋好之後，比市場更低的價格行情出租。再來就是公設解編的部分，目前岡山特區解編將近 9 公頃的公設保留地，目前在內政部審議當中，因為內政部是全國的案子都在那邊審，我們就等他們繼續審，他們需要一個專案小組報大會，這部分我們再繼續等待。

岡山行政中心是屬於市長特別跨區都更的方式，它是從舊的機 1-1 的土地要重建到機 15 這塊地，我想這個是很好的都更，未來整個 6 個行政區的空間會在機 15 這邊蓋一棟十幾層樓的綜合型辦公大樓，原來舊機 1-1 的部分就是用公辦都更的方式來做開發，會變更都市計畫為商業區以後，再做公辦都更開發，會達到一些當地的商機或住宅的需求，這個地方同步市政府和中央、軍方，也把整個高度調高到 90 幾公尺的限高，讓我們的容積可以用得完。

至於橋科會不會有社會住宅？在橋科本來就有一個清豐段的社會住宅，在楠梓區，也在橋科旁邊而已，有 1,412 戶。至於大公段這個部分，內政部還在評估中，還不確定，等評估完會去興建。再來是岡山魚市場的部分，目前誠如議員講的，準備朝聯開方式處理，目前還在做法令的評估當中。〔…〕另外租金減免的部分，在疫情期間都發局針對社會住宅的部分減 3 成租金、店面部分減 5 成租金，為期 3 個月的方式。另外還有一些租金補貼的部分，也是補助他一次性的，就是降低 30% 的租金，這是我們疫情期間所做的。〔…〕目前是沒有，已經結束了，我們是要拋磚引玉，讓其他私有房子的屋主，也同步來降低租金。〔…〕

主席（黃議員文益）：

接下來請蘇局長先回答。〔…。〕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那個資料我再提供給議員，但是另外一條其實我們已經啟動了，就是梓官進學路北側。〔…。〕那個預計在 12 月完成設計，明年 2 月會發包。〔…。〕目前河堤特色公園的部分，我們基本上會在 10 月底完工，這個部分我們會再加緊，因為有碰到 6、7 月都是下雨，所以工程進度稍微有延誤，但是我們會利用這段時間，再趕工。〔…。〕寵物公園已經完工了。〔…。〕我們再看適當時機，如果完成都會先開放使用。〔…。〕一品公園目前當然有一些部分是針對設施老舊的部分在改善，剛剛議員有提到，有些部分還沒有改善完成，會要求養工處立即把它處理完成。〔…。〕這個部分會請養工處立即辦理。〔…。〕

主席（黃議員文益）：

地政局局長請回答。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三個部分，第一個，102 期的重劃區，我們已經在 10 月 8 日正式公告重劃計畫書，我們的工程規劃設計已經提早啟動，所以這個重劃區已經進入開發的程序，〔…。〕使用分區都依照都市計畫規劃來執行。第二個，橋科的區段徵收計畫書已經在 10 月 4 日正式公告，所以目前正在受理地主申領抵價地，所以整個橋科的區段徵收也已經正式進入公告程序。最後一個是大學城，因為這個案子牽涉到特定農業區的問題，需要由中央主管機關來核定，當時在審議的過程，他認為整個大學因為少子化，可能會有一些情勢變更，請我們回來再研議相關的規劃方向是不是要做一些調整？目前正由都發局，我們配合都發局來做一些處理，以上向議員報告。

主席（黃議員文益）：

謝謝高閔琳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方信淵議員質詢，時間 15 分鐘。

方議員信淵：

剛才本席坐在這邊一直聽到很多議員都在爭取地方一些道路的問題，本席非常納悶，照理講把道路維護好是市府的基本功，提供市民一條回家非常安全的道路，是市政府應該要做好的一個基本功，反而我們議員還要浪費很多時間來和你會勘，提醒你哪一條路還沒有做好，還要等到什麼時候才能做？這個反而造成市政建設的浪費。議員站在這邊，照理講是要去爭取地方的建設，不是來爭取我們地方的維護，維護是市政府沒有做好的。假如是這樣子的話，坦白說，我們去會勘假如真的是不行的話，沒有辦法來做，我們就掛紅布條，之前很多議員爭取了哪一條道路做好了，還要拉紅布條，好像是很大的功勞、業績非常

好一樣，這個是市政府應該做的，假如不行的話，我們就乾脆拉一塊布條，經爭取市政府不願意來做我們道路的維護，直接推給市政府就好了。

請問工務局長，把道路鋪好有這麼困難嗎？你當初在鋪設道路的時候，你把工程品質要求好，就可以增加很大的使用年限，不去要求反而年限更短，問題來了，現在怎麼辦？請工務局長回答，要一條好的道路有這麼困難嗎？是不是？我們今天是一個院轄市了，不是一個縣而已，是一個院轄市了。現在每一個議員還站在這裡告訴你哪一條道路要做好，他爭取得怎麼樣？這是落後城市才會有的情形。所以我要請問局長，真正把道路做好，讓市民有一條安全回家的道路有這麼困難嗎？請局長回答。

主席（黃議員文益）：

局長請回答。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工務局把道路做好，這是一個基本的責任，目前為止，所有的道路如果以新建工程或者刨鋪，我們都有基本的 SOP，在工程品質部分我們絕對會要求，不可能說一條新做的路就馬上要鋪。目前發現很多路，因為高雄市重車很多，基本上這個道路損壞率會很高，所以目前為止我們也從選用道路的材料，或者技術工法來做一個改進。當然以高雄市的路來說，瀝青、混凝土的壽命還是有一定的年限，時間到了還是要更換，目前為止我們是針對比方說主要的聯外道路，或者是風景區道路，或者主要通道的道路，我們會優先去刨鋪或者修護。

方議員信淵：

局長，我們是一個進步的城市，有時候去參觀一下別的城市，包括台南，你不要去參觀台北，你去看台南的道路整體狀況，每一個城市要發展的話，你的公共設施就是要做得非常完善、做得非常好，不是議員今天在指責你的道路沒有做好，還是公園沒有做好，這些本來就是你應該要做的事情，你沒有做好，就是要趕快去編列預算，爭取如何儘快把它維護好，這是你的基本功，對不對？有這些基本功以後我們才有力量來爭取其他的建設，你現在什麼都沒有，把一條道路鋪設好，好像市政府給每一個議員很大的恩惠一樣，我想這個態度不對吧！這是本來你們應該做的工作，不是議員應該做的工作，你反而把這些工作推給議員，為大家來做這些服務，你們有道路的巡查員，今天道路假如有重車在行駛，你要趕快通知警察局哪一條道路有重車超重，造成道路損壞，甚至哪些工廠造成道路損壞，它都有責任共同來維護，使用者付費，今天他把道路弄壞了，這些公司就是要出錢來維護這些道路。

我們今天在提的，每一個議員在提的都不是重車所產生的，反而都是老舊、自然老化的東西了，還有有些是重新挖過的，補來補去的，這些道路本來你就

是要把它做好。有時候我們助理說要辦哪一場會勘，我心裡都覺得非常難過，我們今天到底是高雄縣還是高雄市的院轄市？我都搞不清楚，今天假如說我們是一個縣，大家來做這件事情因為經費不夠，今天已經有那麼多經費都統籌在你們身上了，連最基本功的道路都沒有辦法做好，你們這個團隊哪有能力來治理這個城市？所以假如以後議員指控的哪一條道路沒有做好、沒有維護好的話，直接就拉布條在上面就好了，我拉的布條你不能拆，因為你市政府不來做的，不是我不提醒你來做的，今天假如造成市民的損害來申請國賠，誰要負責？局長，誰要負責？你講不出來吧！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不是我講不出來，這個部分從陳市長上任之後，我們每年也在爭取預算，並不是我們都不做。

方議員信淵：

你一年道路的預算編列多少？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像我們到下年度…。

方議員信淵：

你一年道路維護的預算編列多少？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們自己本預算有 8 億多，明年我們又增加 7,000 萬，我們也積極在爭取中央補助，這個部分也是每個縣市都是這樣子在爭取，但是因為高雄誠如議員所講的，這些道路說實在是它已經自然損壞、沒有即時修護而累積到目前的結果，我們團隊也很努力在把目前這個道路損壞的情形即時的趕上。

方議員信淵：

局長，你現在說累積到現在都沒有做好，你是怪罪陳菊市長沒有做好嗎？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沒有怪罪誰，我只是說這是累積出來的，並不是我這個團隊不努力。第二件事情，目前為止我也沒有說，我去做道路是給任何人恩惠，這是我們應該做的，我們同仁…。

方議員信淵：

我現在不是怪罪你們團隊沒有做好，你們團隊都很認真，你要講清楚，我是說照理講，你的預算要編列非常充足來做這些事情。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所以我也講，我們現在很努力，像明年就比今年多了 7,000 萬。

方議員信淵：

你要把目前手上的，包括所有道路還沒有改善的，一起列出來和市長做討論，如何趕快把這些已經老化的道路儘快維護好。讓整體高雄市的建設能跟上別人的腳步，你不要連台南都跟不上。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謝謝議員的指正，你的建議我們會趕快來補救。

方議員信淵：

趕快來補救，不要說那個議員比較好，你就先去做他的，哪一個議員不好，你就擺著，市民朋友的道路永遠都是一樣的吧！這不是議員的基本工作。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市府團隊不會這樣做。

方議員信淵：

所以我有坐在這裡時，都是看哪個議員有爭取哪一條道路，你應該是每個議員來爭取要開闢哪一條道路才對，不是要來爭取鋪設道路，你們應該要搞清楚，照理講議員應該要把布條拉出來說哪一條道路沒有做好，是市政府不做的。

剛才大家也有提到，高雄市 30 年以上的住宅，到目前為止，40 年以上的最少都有 16 萬棟以上，包括今天所發生的「城中城」大樓的火警案。我在想，為什麼今天會發生這麼痛心的事情，死亡的也大概有十幾個，這十幾條人命就葬身火海，我們都要痛定思痛的來做一番檢討。尤其這些老舊的建築物，如何利用都更來儘快都市更新。因為很多老舊建築物，第一個，我們都知道，有時候地震也會引起傷害，有時候電線老舊也有可能引起其他的傷害，包括加上管理不當的話，這些老舊的建築物應該是我們今天要積極來面對的。所以拜託局長，針對老舊建築物，目前這個都市更新已經從都發局移到工務局了，我要先請問你，今年的都市更新案通過的有幾件？請局長先回答一下。

主席（黃議員文益）：

局長請回答。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目前移過來的是危老，都更還是都發局。

方議員信淵：

危老的部分。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危老目前我們累計一共有 116 件。

方議員信淵：

幾年才累計 116 件？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們從 106 年一直到 110 年。

方議員信淵：

將近 5 年的時間。這個很恐怖，為什麼很恐怖？這 16 萬棟的房子，有通過都更的案件才 100 多件，就代表今天危老的都更裡面一定存在非常大的問題。所以我們如何儘快加速危老的都更，這才是最重要的。反而現在的都更獎勵是越來越少，目前都沒有辦法推動了，假如到 116 年就截止了，以後這些危老都更怎麼辦？他怎麼再重新蓋房子？所以反而這些獎勵措施，應該利用各種方式儘快把它完成，這才是最重要的。讓這些建商也好，參與都更的居民也好，要有利可圖。我們不要怕圖利，市政府公務人員的態度就是怕圖利，為什麼會怕圖利呢？民眾有利潤就會去做這件事情，我們就是要讓社會更安全，要讓人家有賺錢的機會，所以要如何加速都更的案件才是最重要的。目前符合危老重建的資格非常嚴苛，局長你看，要位於都市計畫區的部分，還要非歷史建築物，以及危險或老舊的合法建築物，這三項加起來才能符合危老重建的資格。大家想一想，三、四十年前蓋的房子有使用執照嗎？局長，有嗎？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想如果在早期，有很多是沒有使用執照的。

方議員信淵：

就是沒有使用執照，他要參與危老重建就沒有資格，在這麼多的案件裡面，你規定要「合法的建築物」，應該要把「合法的建築物」取消才對，否則一棟房子 50 年了，我就沒有資格參與危老重建，這樣很多的房子根本就沒有機會。所以都一直存在這個問題，你今天的問題所在，就是因為你自己綁在這邊，要合法的建築物。所以拜託局長針對這個問題趕快去研究，如何把這個部分做解套，自然而然我們的危老建築物就很快來做…。

主席（黃議員文益）：

再 1 分鐘。

方議員信淵：

我們的重點是如何加速改善整體的都市發展，讓這些老舊建築物更安全，這是我們最主要的目的。這個業務是從都發局移到工務局了，所以如何加速危老重建，這個資格的問題，局長的看法如何？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部分因為危老條例是中央法規，我們來反映。第二個部分，像鳳山地區有 1 萬 4 千多戶本來不是合法房屋，我們也想辦法幫他解套，我們會用雙管齊下的方式來進行。

方議員信淵：

如何加速讓它合法化，這是我們最主要的工作。有時候中央天高皇帝遠，不知道地方在做什麼，他也不知道為什麼今天危老重建都沒有辦法。而且非都更的也要比…。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合法房屋的部分。〔…〕好，謝謝。

主席（黃議員文益）：

謝謝方議員信淵的質詢，各位市府同仁也辛苦了。我們今天上午的質詢到此結束，下午 2 時 30 分繼續開會。（敲槌）

主席（江議員瑞鴻）：

我們現在繼續開會。（敲槌）請鄭議員光峰發言，時間 15 分鐘。

鄭議員光峰：

針對工務部門的質詢，首先今天就會提到針對大林蒲遷村的一些建議。大林蒲遷村案，市長跟大林蒲的居民在今年的 2 月 5 日第一次面對面來溝通，市長也提到讓所有的大林蒲居民，大家能夠把條件講好，能不能講滿不知道，但是講到讓大家可以接受，我覺得這是大林蒲居民殷切盼望的，而且他們也希望能夠讓他們知道到底什麼時候遷村。當然也有一些少部分人他們覺得在這遷村的過程當中，也許有他自己住在那裡的過去記憶或者歷史的情懷，他居住在這個地方覺得不想要遷村的當然也有，很多的居民也有不少來跟我陳情。不過在整個民意的主流跟未來的經濟發展，總是要有最後的一個政策的決定。所以大林蒲遷村在整個的過程當中，因為疫情的關係，其實有時間上的一些延宕，有幾個問題我想就教，看是都市發展局局長或者地政局局長還是工務局局長，在這裡讓所有的居民看到我們今天的質詢，也能夠讓他們清楚的知道，我們在大林蒲遷村的過程當中，市政府到底有沒有準備什麼？還是這段時間你說的跟做的好像不同。

所以第一個問題就是在第二次的協調會，我們的議會同仁也很多人提到第二次的協調會，市長面對面要跟所有大林蒲居民的一個時間表，本席要強烈的建議是說，是不是在我們的預算後過年前，我覺得在這個 timing 裡面，有很多需要去做溝通的地方，我們在這個時間表可以提早讓大林蒲的居民知道說應該要進入第二次了。如果是一個具體的時間在過年前，我看這一次離第一次的協調時間也差不多將近一年了，因為第一次市長面對面跟大林蒲居民溝通的時候，其實在經濟部這邊，市政府有一個第一次整個案子的草稿，我覺得規劃的不錯，但是大林蒲居民當然有他們自己的意見跟立場，不過總是要面對第二次的協調。在第二次的協調，我們第二次的版本，怎麼樣去讓大林蒲的居民知道我們現在協調的定稿是怎麼樣，我覺得有上次的建議之後，在第二次如果要開會

前總是要有一個定稿，跟第一次定稿的修正一樣。所以我具體建議，是不是在疫情過後，而且在比較有規模集會的時候，就是過年前議會預算之後，這是第一個問題。第一個問題是不是請都發局長先來做一下回答？謝謝。

主席（江議員瑞鴻）：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第一個就是遷村說明會第二次舉辦的時間，我們第一次是在今年 3 月 13 日已經開過一次會，市長也親自主持，市長也說過我們這個案子，一定要開兩次、三次甚至很多次的說明會，開到鄉親們可以高興搬新家為止。其實我們本來預計要召開了但是碰到疫情，所以就是暫時沒有開，我想等疫情放寬以後，我們就要趕快來啟動這個遷村說明會。剛剛鄭議員那個第一張的畫面是這麼多人，一次開會可能就要好幾百人要來擠進這個會場裡面，現在又是防疫期間要有一個所謂的社交距離，所以現在不適宜開說明會，等到解封以後，我們就一定會開這個說明會。

鄭議員光峰：

也就是二級的疫情結束之後，是不是這樣？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對，二級結束。要等室內可以大量聚會的時候，才可以來開會。

鄭議員光峰：

局長，因為開會前，在我們第一次的那個稿子要跟所有的大林蒲居民說明的時候，我們的修正版是不是可以提早出來？我想大家也期盼說在這個修正稿，上一次市長有答應了某些條件，譬如說 108 年之後，有一些親戚在申報截止日 10 月 8 日，土地的交割在這個時間有些個案處理好了，怎麼納入這個文字，這個都是大家想要去看到的，所以這個稿子如果可以的話，我覺得可以提早讓人家知道，我覺得也不妨，謝謝。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謝謝。

鄭議員光峰：

第二個問題，我想先講第五個問題再回來講。我那天去大林蒲很多里長都有提到，大家都說要遷村，結果那邊現在路面也坑坑洞洞，很多東西陳情半天，譬如大林蒲的心臟路段鳳林路，整個路是不是不要讓我們感受到說我們像是棄兒一樣，大林蒲遷村在市政府裡面，我覺得應該要特別重視。在這段時間你不能因為這樣子，因為遷村到現在真的還沒有一個很大的定案，可是現在居住的條件也不能忽略掉。所以里長也跟我陳情這一塊，也是啞口無言，像是刨除道

路也請工務局是不是可以特別把它跟市長這邊整個做一個專案，這應該也沒有幾條路，我覺得這一塊裡面對他們來講是一種重視，而且本來就很久沒有去做一個刨除了。局長，是不是回應一下？謝謝。

主席（江議員瑞鴻）：

蘇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雖然大林蒲要遷村了，但是現在的居民他還是居住在那邊，所以必要的道路或者相關公園的公共設施，我們也會盡全力把它維持到民眾感到安全的路況。

鄭議員光峰：

基本的，對。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所以這個部分，我會請養工處還是一樣不能說因為要遷村了，所以我們就不去處理，這個部分我們會再加強辦理。

鄭議員光峰：

局長，可不可以一次來盤點一下，我想也該來一次會勘還是怎樣，我覺得讓他們清楚，我們市府不會因為遷村而忽略掉現有的整個公共工程的品質或生活品質。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我們會請養工處會同議員去會勘。

鄭議員光峰：

第三個問題，我之前也去拜訪過地政局長，其實不管是大家在 108 年 10 月 8 日之前它的目的是什麼，但是來跟我陳情的其實很多元化，有不同的人來跟我們陳情說，到底他買的地突然間中央公告 108 年 10 月 8 日之後，他不適用於大林蒲遷村條例的一坪換一坪，其實這個都無所謂。但是政府在這一塊裡面，任何一個去做土地的交割，不外乎有可能人家欠他錢，像我們的個案是欠他錢的，土地剛好來抵買，我覺得還不錯，我們願意這個時間以後有機會可能一坪換一坪。在他的思考裡面，其實他也很吃虧，如果你用未來的徵收條例，他其實已經很吃虧，欠他的錢是用一坪換一坪來想的，對他來講是非常吃虧。第二個是親戚，大林蒲所有的案例很多幾乎都是，我不清楚確切的數字是多少，但是我覺得最起碼有三成，應該是在外地很多的小孩子在外地買土地，可是戶籍也許就在大林蒲這裡。這些林林總總，親戚是一個家族式，這些就是親戚，這是阿伯的，這些有的這三分之一讓給你或賣給你，這些東西基本上都是在，也許買的人剛好就是不在這個戶籍裡面。我覺得這些林林總總的條件，市長有說到 he 會個案處理，不過我總覺得最起碼在這個案處理通則裡面，他這個不是通

則是個案處理，但是在 108 年 10 月 8 日以後是不是符合資格？第一個，到底沒有資格的人，我們的徵收條例裡面的原則是什麼？我覺得在第二次計畫書裡面，我們的居民不管有沒有符合資格，不符合資格也要讓他很清楚他要怎麼處分我自己的土地。局長，這是第一個問題。

第二個，如果 10 月 8 日之後，大林蒲居民他符合在地，他是在地戶籍是有土地的，他們之間也許他買到的是 108 年 10 月 8 日之後買的，有沒有符合 1 坪換 1 坪？這兩個問題，是不是請地政局長先回應一下？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地政局陳局長答復。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謝謝主席、謝謝鄭議員，應該兩個問題…。

鄭議員光峰：

對，兩個問題。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第二個問題應該先處理，那個資格的部分，符不符合 1 坪換 1 坪的資格，會跟計畫書裡面的遷村基準日之後，後面有沒有什麼一個條件的放寬，那個會有關係。如果有部分條件稍微放寬的話，符合 1 坪換 1 坪的量就會起來，剩下會有少部分不符合。

鄭議員光峰：

局長，應該是這麼說，108 年 10 月 8 日遷村基準日，我想要放寬的機會應該是沒有，如果這個遷村基準日是訂在這個時間，大林蒲現況是擁有土地 1 坪換 1 坪資格的人，他有沒有辦法去買，因為他們家族之間也有剛好買了，本身他的戶籍不在那邊，他以前就是大林蒲人，所以他們家族之間的買賣，他買了之後還是沒有 1 坪換 1 坪，所以他們會很害怕。我現在問這個比較核心的問題，先針對 108 年他有安置戶的資格，他有 1 坪換 1 坪的資格，但他有沒有辦法去買 108 年 10 月 8 日之後的土地，這筆土地未來有沒有適合 1 坪換 1 坪？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這個就是剛剛我說明的，以目前的草案是沒有，但是說明會之後，市長有部分條件認為是個案，有部分條件可以放寬。如果我是原來裡面的人去買，在這個日期之後再去買…。

鄭議員光峰：

雙方一定要符合 108 年 10 月 8 日之前的嗎？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沒有。有部分可以在之後他再買，他還是有部分的條件符合。如果你在 108

年 10 月 8 日之後買的，但是你的身分，如果在遷村計畫書草案裡面有做部分放寬的話，那些人還是有部分符合的。

鄭議員光峰：

局長，你講的都聽不懂，108 年 10 月 8 日之前，符合有這個資格的人去買，只要 108 年互相都有資格，怎麼會買賣沒有符合資格呢？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108 年 10 月 8 日之前買的都沒有問題。

鄭議員光峰：

雙方都是 108 年 10 月 8 日之前買賣的，這樣符合嗎？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可以。

鄭議員光峰：

可以嘛！〔對。〕沒有問題。108 年 10 月 8 日之後的呢？不可以？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108 年 10 月 8 日之後要看買的人的身分。

鄭議員光峰：

買的人就是有符合 108 年 10 月 8 日之前大林蒲的居民，有沒有資格？我右邊這一手就是有資格的人，就是符合 1 坪換 1 坪，他是兩種身分去買的，他買有資格的這沒有問題嘛！他買沒有資格的有沒有辦法？這個有資格的買土地之後，有沒有符合未來 1 坪換 1 坪？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應該不是看賣的人，要看買的人。因為賣的人現在已經沒…。

鄭議員光峰：

買的人如果是符合資格，應該是無庸置疑嗎？〔是。〕對嘛！所以只要符合 108 年 10 月 8 日在地戶籍的人就可以買所有大林蒲的土地，符合未來 1 坪換 1 坪？這個要弄清楚。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目前的草案是沒有這樣，市長在說明會之後有答應這一塊要去處理，所以那一塊要寫在後面修正的大林蒲遷村計畫書裡。

鄭議員光峰：

這一部分對他們來講是非常重要的概念，不管他之前買的是來自於我剛剛講的那幾個條件，對他們來講列入這個計畫書裡面，這對他們的權益很重要。如果他未來沒有符合的徵收，是會用現在的徵收條例嗎？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對，徵收條例裡面，它的規定就是市價補償。

鄭議員光峰：

市價徵收？〔對。〕局長，我具體的說，如果他買，不管他怎麼樣，幾年前買的，兩、三年前 108 年 10 月 8 日買的，才會不符合現在 1 坪換 1 坪，最起碼那時候買的，未來市價徵收有可能會低於他買的價錢嗎？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到時候市價徵收，我們會請估價師來估。

鄭議員光峰：

局長，我為什麼要問你這一句話，再給我 1 分鐘。為什麼要這樣講？因為我本身買這一塊土地，譬如說 1 坪 18 萬，未來政府…。他們的市價已經在地政局公告，1 坪我買 18 萬，你還推給委員會說，他以後登記之後沒有這種價錢，這是會錯亂的，而且是不符合公平正義的，你不能單純推給委員會，然後說現在的價格是這樣，不管這個人的對象是什麼，基本上一個市價徵收的概念，他買的價錢，我必須要在這裡講，不管任何身分，只要在這個價錢一定是之上，你未來徵收要買土地，但是市政府說沒有這個價錢，那不是在胡說八道嘛！局長，這個你們在議事廳裡要講清楚，局長，你再回答一下。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徵收分兩個程序，一個是協議價購，協議價購是不需要經過地價評議委員會的，就委託估價師估完，我們就跟地主協議，所以那個不是地價評議委員會去審的，是最後協議不成，進入徵收，才要經過地價評議委員會。〔…。〕

主席（江議員瑞鴻）：

感謝鄭總召光峰的質詢，接下來請陳議員若翠質詢，時間 15 分鐘。

陳議員若翠：

今天我想要跟大家來探討，有關都發局的租金補貼來一個大哉問。新冠疫情自從進入警戒之後，很多的市民為了生計其實是受到很大的影響，尤其是租金的壓力真的非常的大，甚至於我們可以看到很多連房貸、租金都還不出來。我想為了協助沒有能力購屋的這些家庭，有所謂的租金補貼，是向都發局來做申請補助計畫，來減輕市民的負擔。在我們的報告書裡面有看到第一次受理的戶數，局長，我們第一次受理是多少戶？在租金補貼的部分。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都發局長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一萬九千多戶。

陳議員若翠：

我們每一年第一次大概都是在什麼時候開始補助？第一次受理的時間。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8 月開始受理。

陳議員若翠：

8 月才開始受理，總計就有這麼多人，好，沒有關係。第二次呢？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有些是原來的戶數再增加。

陳議員若翠：

好，因為待會我也會提出我從內政部調出來一些租金補貼的表格。第二次受理申請的時間是什麼時候開始？這個市民朋友要知道，第二次大概是什麼時候開始？不知道喔？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先查一下，第二次是從 2 月開始。

陳議員若翠：

2 月幾日？到什麼時候？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2 月 14 日。

陳議員若翠：

到什麼時候？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2 月 25 日。

陳議員若翠：

2 月 25 日，所以大概差不多兩個星期左右。〔對。〕我想要反映一下我們市民的心聲。現在高雄市，我剛才講過了，從新冠疫情進入警戒之後，租金的壓力，真的很多市井小民壓得喘不過氣來，包括像本席的苓雅、新興、前金，房價是一直漲，沒有比較下降，租金的基期低，目前我們聽到普遍市民的心聲，目前都發局一直在推動社會住宅，但是很多人認為說，你不如提高他的租金補貼，高一點反而吸引人。為什麼我要提出這樣的問題？也要來就教都發局，因為根據內政部的網站，本席特別把它下載下來，因為你們是跨年度的，所以 109 年到 110 年會進行兩次的受理申請。我們來看一下，局長，我要問你，這個租金補助補貼的一個計畫，是各縣市有配額的方式在進行嗎？局長，請回答，我們配額的標準是什麼？可不可以讓我知道一下？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是中央訂的一個補助計畫的額度。

陳議員若翠：

就依照中央進行？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每個縣市都有配額。

陳議員若翠：

我們有沒有一個配額標準？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就是以內政部核定的額度標準來核配。

陳議員若翠：

我們的租金補貼是誰在審查？都發局還是委外廠商？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都發局在審查。

陳議員若翠：

你有沒有注意到一個現象，從 109 到 110 年度，高雄市第一次申請 1 萬 3,651 戶，整個高雄市租金的補貼戶數是六都裡面第二少的，台南更少，有沒有可能是資格核准的程序有需要檢討的部分？我繼續往下跟你做一個檢討，因為我覺得在這裡面，你知道嗎？在台北市已經有議員提出來說，在台北市每年有大概不符合資格又追繳回來的，就是租金來申請之後又追繳回來的，大概有 400 件補貼的案件，那高雄市呢？我看不到高雄市，高雄市一年有類似幾件這種案件？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高雄市也有。

陳議員若翠：

有，是不是？有沒有平均過、清點過？大概一年多少？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沒有仔細算。

陳議員若翠：

比台北市高還是低？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應該比較低。

陳議員若翠：

比較低嗎？我們再看一下，不要打臉自己，這是我們近三年租金補貼辦理的情形，你來看一下。現在如果按照申請的戶數，2018 年從 1 萬 3,699 戶增加到 2020 年，我們看一下是 1 萬 6,325 戶，代表什麼？代表需求的民眾變多了，除

了一些因為這幾年經濟狀況、整個結構關係，所以有一些弱勢戶來申請案之外，一般的申請戶也是一樣，從 2018 年 5,134 戶跳到 2202 年 8,101 戶。我們再看核准戶，黃色這一塊，核准戶這三年裡面，1 萬 2,413 戶累計增加到 1 萬 3,644 戶，這就表示什麼？我們申請變多了，核准卻跟不上。所以你看看我們的核准率，從剛開始的 90.26% 下降到 72% 的標準。局長，我就要請問，都發局一直在強調，中央跟市府要興辦這些 8,800 戶社會住宅的計畫，陳其邁市長也一直在講，我們希望能夠留住人，是不是？希望我們能儘快把高雄人留在高雄市，這方面請大家一起來打拼。

但是如果按照這個對照表核准數字來看的話，我覺得市政府根本就沒有在重視，沒有積極想要解決這個居住問題，何況是談到錢的補助。局長，你一定要聽，我待會會問你怎麼來看這件事情。還有因為時間的關係，另外講到錢，六都裡面我們的補助金是最少的，真的少的可憐，所以我說我們高雄市是不是二等公民？我們排到最後是跟台南市同一等級。局長，你有沒有看到這一份，我們從內政部網站 download 下來的，我們遑論新竹跟桃園比我們人口還要少，人家是 5,000、4,000、2,400，我們只有 4,000、3,600、2,200，當然新北市更高、補貼是更高。所以我覺得這個部分，內政部這個網站出來的價格表，我相信有它的一個計算基礎，我覺得高雄的補貼排到最後面，補貼又比別人少，房價又一直漲，都市發展的部分一直向下去開，更遑論有合乎到我們的居住正義嗎？這些弱勢該怎麼辦？

這個部分，我希望都發局好好解釋一下。都發局一直跟我們說超前部署，難道像這個沒有辦法超前部署嗎？有辦法補助、補貼嗎？局長，能夠想一個辦法嗎？因為現在五倍券，各個縣市都在加碼了啊！像市長五倍券就加碼 1,000 元，難道租金沒有辦法加碼 1,000 元，跟桃園、新竹來比嗎？局長，請回答。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這些租金補貼的金額是內政部訂的，幫我們訂的就是這個金額。今年他會修改，大概分為三個級…。

陳議員若翠：

幫我們高雄訂的嗎？難道沒有辦法來做一個研議嗎？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當然可以跟中央建議，他是說這是所有的租金補貼…。

陳議員若翠：

局長，有沒有辦法？從這個方式來做調整，我們居然比新竹、桃園的補助還要少，這說不過去吧！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現在新的部分，111 年他有調高，高雄市的第一級是 3,600、第二級是 3,200、第三級才是 2,000，他有把它調高，今年他有調高了。

陳議員若翠：

你看，我有分出來，我是從內政部網站下載下來的啊！4,000、3,600、2,200，當然它有城鄉的分別，你仔細看這一張，回去研議一下好不好？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今年度 110 年度的就是，第一級是 4,000、第二級是 3,600、第三級才是 2,200。

陳議員若翠：

對，所以我才會呼籲說，都發局既然有錢去蓋我們的社會住宅，我們蓋捷運、蓋建設都是那麼多錢，是不是我們可以建請一下，我們的租金補貼能夠多少呢？至少也要調高到跟台北市一樣嘛！局長，我們還是直轄市第三，局長，有辦法嗎？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這需要預算的支持，目前都是以內政部的這個金額在做。

陳議員若翠：

大家一起加油，超前部署就是要這樣啊！好不好？我們為民來請命，這是市民的心聲。好不好？〔好。〕另外，我昨天有跟你提過前金區七賢國中的舊校址，我要再問一次，請問這到底核准了嗎？我們的公辦都更核准了嗎？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目前正在辦理中，還沒有核准。

陳議員若翠：

所以還沒有核定變更，我們也不知道期程、不知道進度。局長，我請問一下，大家最近都在講，台積電的中油污染場址，規劃 10 年都可以兩年完成了，請問像前金區七賢國中的舊校址到現在這麼久了，一塊中油污染場址都可以不管污染，兩年就讓它規劃通過，為什麼這個公辦都更拖到現在？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這是今年才啟動，因為海洋科學研究中心大概會使用到 111 年 4 月以後。

陳議員若翠：

局長，儘快，好不好？這牽涉到我們社區地方發展跟進步，這才是重要的。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先超前部署……。

陳議員若翠：

對嘛！你已經都講了超前部署。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因為他們 111 年 4 月才要搬走，所以我們現在已經超前部署先辦都更程序的一些作業。

陳議員若翠：

請加快。2018 年其實早就已經函請內政部去核定，我們希望產業專用，所以就像局長你在報告書裡面寫的，就像我所說的，寫得很滿但做得卻是很少。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預計一年多以後就會核准，會同步在海洋中心搬走以後…。

陳議員若翠：

我問你，什麼時候可以公辦都更？你給我們承諾。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最快是明年底。

陳議員若翠：

明年底之前可以全部完工？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是說最快，因為我們還要經過內政部都委會的審查，所以需要一點時間。

陳議員若翠：

好，局長，拜託，你已經承諾了。明年底，我們儘快加速的完成這個期程，好不好？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是預計，我們期望如果說…。

陳議員若翠：

拜託一下，一直放在那裡，蚊子館已經放很久了，地方上的百姓、市民朋友大家一直在看，遑論我們現在所謂的大愛河計畫，這樣能看嗎？好不好？局長，我們的都市計畫都已經就像你說的在超前部署了嘛！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在跑了，都市計畫還要經過兩級都委會，我是預計，但是可能會到明、後年，不一定，我們是配合都市計畫的時程。

陳議員若翠：

對，你要承諾市民啊！對不對？這個已經那麼久了，就像本席剛剛所提的，中油的一塊污染場址，規劃 10 年，你們都可以超前兩年就可以處理了，這個就不行，我就不相信，你們污染都不管了，局長，好不好？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儘量快速辦理。

陳議員若翠：

拜託一下，我們南北要平衡發展，謝謝局長。接下來請問工務局，工務局這裡我有兩點反映，也爭取很久了。局長，不要讓我們議員，還要每天半夜都讓里長對我們不停地催。去年我有提案要求工務局要重視路燈，還有燈桿之類的電器設備查修。今年你也知道淹水造成漏電殺人事件的教訓，我希望工務局一定要學乖，包括路燈不亮，電器設備還有電線裸露這些相關問題，請問有沒有全面進行檢測？還有包括我們之前有提的，裝設漏電的斷路器保護裝置，這個部分請局長還是路燈工程科回答。因為本席光這一條青年一路和二路、民權一路到成功一路口，我這邊爭取，因為南向這邊另外一側有路燈，另外北側這邊全線沒有路燈，夜間只能靠商家，我們那邊還是精華區、商業區，都是靠商業的營業用燈在照明。所以已經有很多人，包括警察局都說有很多危安事故跟治安的死角，所以那時候我們才會爭取，而且本席還特別親自去跑、親自去走，你看這個才 10 點、11 點多。還有前金區自強二路，兩支路燈的電源開關到現在也沒有去處理，申請遷移到現在。局長，我們工務這樣的一個作為，對嗎？你來回答一下，有沒有辦法、想辦法給我路燈？其餘免談。

主席（江議員瑞鴻）：

要請處長回答，還是局長回答？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有關青年一路跟二路的部分，我會請養工處到現場勘查。

陳議員若翠：

局長，已經會勘好幾次了，告訴我說要一家、一家請他們簽同意書，這一整條青年路，可能或許有之前的一些沿革，我覺得這個部分真的有影響到了，現在商家差不多都 9 點就打烩了…。

主席（江議員瑞鴻）：

再 1 分鐘。

陳議員若翠：

真的影響路口，而且那個監視器真的…，之前發生一個交通事故，監視器一片黑，根本就看不出來，拜託局長，這兩件事情，我們反映爭取，里長每天都希望這個部分能趕快有下文，好嗎？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部分我再請養工處，就目前的進度來跟議員報告。

陳議員若翠：

好，拜託局長，因為我還有一件，我家後面有小河的事情，同樣的在苓雅區的廣西路 4 巷 54 號也是一樣，一下雨就淹水，市民已經快要受不了了，因為這個巷道，我相信也處理過很多類似像這樣的狀況，因為地主拒絕，所以無法

施工，所有居民要求市府來徵收，但是調出地籍騰本，市政府持有權是三分之一，管理者是高雄市政府工務局，因為這個巷道其實是既成道路，已經 40 年了，也是都市計畫的道路…。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可以，我請同仁再去重視這個問題，然後去會勘，好不好？〔…。〕

主席（江議員瑞鴻）：

謝謝陳議員若翠的發言，蘇局長，陳若翠議員所提出的存在 40 年的問題，快想辦法來解決，替百姓爭取福利，你看這個道路…，如果這在你家門口，你的感受也不好，儘快去解決。請陳議員美雅質詢。

陳議員美雅：

本席今天要提出著一個非常沉痛的質詢，都發局長，其實本席多次在議會當中，就連前天在都委會的質詢，也針對都更的議題來提出，跟市政府的相關單位來做討論。今天 14 日的凌晨，在鹽埕區一座老舊的大樓「城中城」，40 年前完工的大樓，目前根據媒體報導有 22 人罹難、55 人送醫。我們在現場的時候，還有家屬跟我們陳情說他們的家屬還在裡面，現在現場還圍了家屬在那邊等待，他們困在裡面的家屬還沒有救出來。凌晨被救出來的長輩，有的還吊著點滴，甚至還包著尿布。「城中城」這樣老舊的大樓，本席在大會已經多次質詢，高雄市像這樣的老舊大樓存在著公安的疑慮、治安的死角，那邊現場常常堆了一堆的雜物，本席也反映給市政府了，但是市政府都告訴我們說，市政府都更的效率有多快，現在的速度有多好，人民的感受度有多高，跟我們回復說美雅議員，我們都努力在做了，市政府做得很好，這是市政府給我們的答案。

但是「城中城」在本席質詢之後，你們有去做了解了嗎？你們永遠都說這個必須要住戶自己主動來。但是局長，本席還是要再次沉痛的提出呼籲，像剛才講的這些情形，有些長輩他們根本沒有能力，甚至我再跟大家講、跟市民們報告，「城中城」是在 40 年前完工的大樓，它曾經是高雄市最繁榮的大樓，但 40 年過去了，很多年沒有辦法管理，再加上它是住商混合的大樓，我們看到他的現場是什麼？它曾經在頂樓是有高級的餐廳跟酒店，地下一樓是熱鬧的商場跟歌廳；一到六樓是商場、電影院；7 樓以上是住家。像這樣的住商混合大樓，都發局長可不可以告訴高雄市民，像這樣的大樓後續要怎麼辦？現在事情發生了，我們不希望再看到高雄市有任何一個危老大樓，老舊的大樓變成民眾生活的一個不定時的炸彈。都發局長，我希望我們誠懇來面對這個問題，你覺得依你的專業，市政府能夠做些什麼？你跟市民說明一下。

主席（江議員瑞鴻）：

都發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今天「城中城」這個案子，我們也非常沉痛，針對老舊建築物如何讓它更堅固、更安全，我想…。

陳議員美雅：

局長，我先問你，40年前的消防法規，跟現在是不是已經不一樣了？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是差很多。

陳議員美雅：

你們一直說都更必須要由住戶主動，市政府到底有沒有什麼方法，可以積極主動來介入，而不是像現在被動？事情發生了，總統才出面說要去重視這個問題，當初在議會質詢，你們就是消極的態度，所以本席要問你，現在事情發生了，你們接下來打算怎麼去協助當地？鹽埕區是一個很好的地方，高級、優質的住宅區，但就是因為有部分的老舊大樓存在著環境髒亂、治安死角。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大概分三個部分來跟議員探討。第一個，針對現有和老屋的部分，針對早期蓋的房子去做公共安全檢查，消防安全檢查一定要落實，讓它以後在消防安全裡面即使現在沒有什麼補救措施，這是第一個部分。第二個部分要做耐震評估的補強或者檢查，到底它的耐震能力還好不好，這是消防跟耐震這部分。第三個就是準備都更或者是危老重建。都更，我們就已經主動出擊了，這一次我們就是在民族國宅、高雄站東的部分有一個都更工作站，本來站西也要成立，因為現在已經事情發生，我們後續都發局會主動出擊去盤點這些老舊的建築物，輔導他們做都更。

陳議員美雅：

本席之前在議會，有沒有跟你提過鹽埕區的老舊大樓，請你們先積極主動的去了解一下，到底你們可以給予當地的民眾什麼樣的協助？你們做了嗎？目前為止，你去聯繫過了沒有？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有，現在正在聯繫當中，就是我們…。

陳議員美雅：

現在事情發生了，才聯繫嗎？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

陳議員美雅：

你們什麼時候聯繫的？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前幾天，也跟議員你們到現場去看那些原來整建戶的部分。

陳議員美雅：

我們看的是別處，那天我是不是還特別要求都發局長？我跟局長說鹽埕區「城中城」，很多當地的民眾覺得那裡真的很危險，問題是那邊居住的品質也不好，而且住在裡面的很多是長輩，他們沒有辦理有足夠的能力去主動跟你們申請要做相關的都更，我請市政府要去協助、去了解、輔導他們，你們那時候有做了嗎？我在前天質詢都還在要求這個議題。局長，我們將心比心，這都是高雄市民，你聽到不會難過嗎？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所以我們是把危老建築跟都更案同步去啟動，因為都更會比較久一點，危老是比較快，所以我說第一步，現在…。

陳議員美雅：

從上次會期質詢到現在，你到前幾天才答應說一定會去接洽，但是還沒有具體去做接洽，結果遺憾的事情就發生了。如果在當初我們質詢的時候，你們能夠動作積極一點，不要用法令說必須要住戶主動，本席就已經跟你反映說很多的住戶就是沒有能力，需要政府去輔導協助他們。你知道昨天凌晨的時候，當地的民眾有多驚恐嗎？你有沒有去現場看？你有沒有聽到民眾跟你講的聲音？

你想想看，40年前在高雄市是最繁榮的大樓，但40年過去了，管理上也出現問題，高雄市到底還存在多少？現在所有的這些大樓，建商在賣房子的時候都講得多好聽。現在高雄市是不是還推出了很多像這種住商混合的大樓？甚至還跟旅館一起，相關的這些安全的把關，未來他們後續的管理，市政府有沒有一套機制是可以去做管控？而不是放任未來管委會自己去處理，住戶自己想辦法。發生事情了，政府才跳出來說要重視，這是我們期待的政府嗎？

都發局長，本席跟你反映這個議題，我們今天看到發生這麼樣難過的事情，你再承諾本席，接下來未來「城中城」，你會積極主動怎麼去協助現場？現在燒成這樣子，除了消防局，我們很感謝他們徹夜不眠的去搶救，但是現在還有人困在裡面，未來那個地方整個的規劃跟重建，市長這邊是不是要有專案來做處理？這部分是不是後續你們要去掌握、要去協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一定要去協助，就是它涉及是建築管理的部分，工務局當然也會出面協助去做一些建築物強度的判斷，我們都發…。

陳議員美雅：

你打算怎麼處理？具體的一些方法，你是不是說明一下？你們會怎麼來做？

接下來怎麼啟動去協助鹽埕區「城中城」周邊、府北路周邊整個的都更或是重建？或是怎麼樣去再塑鹽埕的風華再現？去盤點高雄市的危老大樓、老舊大樓的安全、治安、髒亂問題，高雄市政府未來怎麼做？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這個部分分兩個部分，危老建築，工務局有一個前進指揮站在做危老建築的輔導專案。接下來，我們都發局會用都更工作站的方式來做這樣的輔導，我們立刻就啟動都更工作站，在站西的部分，因為現在站東已經成立一個，準備站西裡面輔導鹽埕比較老舊的…。

陳議員美雅：

我現在問你，「城中城」現在你要怎麼處理？事情發生了，要怎樣協助當地的居民？市長是不是應該要專案處理？這些罹難者或是說已經燒成這樣子的這棟大樓，你們要怎麼處理？還是一樣丟在那邊嗎？未來你們會怎麼處理？要怎麼處理？怎麼解決？怎麼幫助民眾才是最重要的。我們要聽到後續怎麼處理，你打算怎麼處理？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以都發局的角度，當然要整合這些住戶、這些所有權人，總共有 13 筆地上的所有權人，包括整個建築物，我們會整合在一起，我們成立一個都更…。

陳議員美雅：

局長，都有人罹難了，所以我要求你就是要積極一點，跟市長報告這個事情，市長難道不聞不問嗎？這件事情不用專案去處理嗎？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當然會積極去處理這個部分。

陳議員美雅：

我要求這個事情，你們要有一個積極的態度，不能夠再講說你要看住戶多少人同意，現在都有人罹難了，還在講這種話。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所以我們就是要趕快去…。

陳議員美雅：

民眾聽不下去。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到現場去充分了解整個狀況，再去做整合。

陳議員美雅：

我要求你們要馬上去了解，你有去跟市長報告這個事情嗎？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從早上到現在，我們都在議會裡面，所以…。

陳議員美雅：

我不要再聽到你的官話了，所以我希望局長，這個事情靠你一個局的能力是沒有辦法做到的，要跟市長報告你們現在的困難在哪裡，你們為什麼沒有辦法去積極地主動協助，市長是不是應該站出來？不是躲在後面。市長是一個大家長，高雄市民有這麼多人發生事情了，他不用出來講句話，不用出來處理嗎？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會整合工務局、都發局跟其他各局處趕快來做這方面該如何去重建。

陳議員美雅：

專案處理這個事情啊！你知道我們有多傷心、多難過嗎？當地有多少家屬喪失了親人，到底這是不是人禍呢？你們也要去追究一下吧？到底是發生了什麼問題？高雄市到底還有多少的未爆彈？我們真的很難過來問這樣的問題。我們當初質詢都是希望我們提早提醒你們，你們趕快去啟動你們該有的機制，積極地主動去協助。局長，這個案子，我要求市長這邊要專案來做處理，看未來怎麼樣來重建那個地方，…。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想我們各局處都會聯合起來針對這個部分來處理。

陳議員美雅：

這些受傷的、相關的責任，我覺得該負責任的一個都不能逃。謝謝局長，我要求你後續隨時跟本席這邊保持回復。〔謝謝。〕還有社會住宅，本席一直在推動的部分，都發局長，請你也要儘速地來推動各區，你們盤點出來的土地可以去興建社會住宅都要去做。

剩下的一些時間，本席要要求工務局長，請你們落實路平的部分。很多的高雄市民心中的痛就是騎樓不平、道路不平，而每次跟你們會勘，工務局你們的態度太消極了，我覺得市政府這麼消極的態度，永遠都是推說我們納入考量，後續就不了了之。民眾沒有辦法再接受你們這種消極的態度，所以本席今天也特別點出來幾點，但是高雄市還有許多道路不平的問題，希望工務局長你要督導養工處，甚至相關的單位，還有新台 17 線的進度，你們這邊後續一併再趕快去做，鎖緊你們的螺絲，該做的事情趕快做，還給人民一條安全回家的道路。

我們看到中華一路道路不平，這跟你們也都去現場會勘過，請你後續要做督導；還有鼓山區永德街道路不平的部分，工務局長，請你督導你們相關的這些單位一定要落實去做，不要再推說我們後續再來研議，人民不要再聽到這種推諉的聲音了。我們再來看鼓山區的金川街，民眾也在反映說這條路也已經很多年都沒有去做修復，所以請儘速來做規劃，我們看到這個坑坑洞洞的部分，都

在金川街。再來是鼓山區裕誠路，你看這是我們高雄市的人行道，市政府為什麼連道路平整，人民最基本的要求都做不到，鼓山區裕誠路的人行道，還有華榮路上的這些人行步道也是破爛、坑坑洞洞，請你們都要去處理。甚至還有捷運站出口，工務局是不是應該也要跟捷運局聯合來盤點所有捷運站出口的道路平整？這個很重要，很多的家長會帶著小朋友走路，不小心跌倒，是非常危險的。好，你再看到華榮路、裕誠路的人行道也是這副樣子，這是高雄市的人行道長這個樣子。另外這都是華榮路，你看這周邊。

針對本席一直在爭取的共融式公園，不管現在市政府哪些局處會做共融式…。

主席（江議員瑞鴻）：

再 1 分鐘。

陳議員美雅：

有關共融式特色公園的部分，因為你們養工處比較專業，現在有水利局施作的，也有民政局施作的，針對這個部分，我也要求工務局長，你要責成養工處，針對相關的這些地點都必須去做好規劃，後續把高雄市的這些盤點出來後，回復本席，特別是本席積極爭取的，像鹽埕、旗津、鼓山，還有農 16 共融式公園的這些部分。道路平整以及公園的部分，請局長向本席做具體的承諾跟回復，簡單就好，其他用書面來說明。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蘇局長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陳議員剛才提到的幾條道路，中華一路、永德街、金川街，這些道路要刨鋪的部分，我會請養工處到底結論如何要跟議員報告。

陳議員美雅：

要做，不是結論為何就好，要做。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對，我意思是說…。

陳議員美雅：

督導要去做，好不好？期程要出來。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有一些期程的規劃要跟議員報告。人行道的部分，我會責成養工處立即去勘查改善，剛才最後有提到共融式公園的部分，我也會請養工處針對議員所提示的，我們加以檢視，以上跟議員報告。

主席（江議員瑞鴻）：

感謝陳美雅議員。我們三個局長都在這裡，我們這次「城中城」發生不幸的

事件，未來是不是把高雄市所有老舊的房屋、大樓做一次總檢討，看要怎麼樣來改善，防止這個問題再發生。繼續請李雅慧議員發言，時間 15 分鐘。

李議員雅慧：

工務局的所有主管，大家下午都辛苦了。今天從早上一開始質詢的第一位議員到現在，每一位議員都對這個「城中城」事件都感到相當的遺憾，這個事情的發生，未來應該要怎麼樣去做一些改善跟因應，每個議員都有提出他的看法。我在這邊想要請教都發局局長，目前為止 84 年之前，建築物比較龐大的大樓，目前沒有管理委員會的，在高雄市有多少的案例？局長曉得這個數字嗎？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都發局不曉得，因為這整個大樓管理委員會的管理是在建管處。

李議員雅慧：

建管處，好，我們會問建管處相關的資料。不管未來這樣子的大樓是要重建，或者是都更，其實重建的條件很高，都更的機率會比較高一點，可是再怎麼樣，未來管理委員會能不能順利成立，其實管理的問題才是保護住戶安全的長久問題，所以在這個部分，剛剛陳議員美雅也有提議過，就是應該要設立專案。因為這個事情的發生狀況實在是太嚴重了，因此大家都非常的關心，所以每一位議員都想要知道，你們後續怎麼樣來處理這樣子的專案，是不是可以請都發局責成市府其他單位，針對這個專案向所有的議員擇日來做專案報告？不管是「城中城」之後善後的處理，或者是未來高雄市整個來盤點這一些危老相關安全的問題專案，是不是應該要專案來處理，找一個時間向議員來做專案報告？這是具體的一個建議。

再來，我要針對稍早前童議員燕珍，他對工務局提出願景館坐落那天活動相關的經費質詢，也沒有讓你們有解釋的機會，我想這樣子的一個數字，在一般市民朋友聽起來確實是覺得很驚人，也有很多民眾私底下來關心這個事情，到底市府是怎麼來花這個費用的？我剛剛也跟你們調了一些資料，其實童議員關心的就是你們大型舞台表演活動經費，花了 700 萬元，其實是 4 個場次，4 個活動加起來 700 萬元，不是一次性的活動加起來 700 萬元。這當中與民眾比較直接可以感受到的大概就是光雕秀，其他因為現在疫情的關係，也沒有開放民眾入場參加那個活動，所以其他 3 場都大概是 100 多萬元至 200 多萬元不等的經費。但是這個經費是純粹表演的經費，還是有包含這個舞台搭建的相關其他費用，待會是不是也請工務局簡單的回復，讓民眾覺得市府這些錢不是一筆亂花的概念。還有特別要講的就是專書的部分，我想早上童議員是有一點口誤，他說一本書算起來要 5,000 元，可是事實上我們這樣看起來，60 萬 300 本，1 本應該是 2,000 元，2,000 元包含設計跟撰寫、印刷、運輸等等的費用，我覺得

專書的費用也算合理，這部分有沒有需要再補充？請局長來幫我們做補充。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蘇局長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這邊大概補充一下，在 700 萬元裡面辦了 4 場，每一場裡面，基本上像第一場的時候，我們有邀請左營高中 37 位同學來表演，像這個就是有這些舞者的費用，甚至於南島舞集，我們也有請他來表演，所以這不是舞台的費用，而是有表演、燈光、音響的費用。

李議員雅慧：

燈光、音響，硬體、軟體的部分都包含了？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含在裡面，〔是。〕所以因為我們沒有講清楚，但是我也利用這個機會把它講清楚。

李議員雅慧：

這市民很關心，不要讓市民朋友覺得你們在亂花錢。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第二場的挪移，因為它是在夜間，我們也有請陳明章老師，還有滅火器樂團來現場演唱，〔是。〕也有開放民眾進場。另外在光雕秀的部分，我們也加演了 3 場。還有安座儀式費用 150 萬元，這個也有一些舞蹈表演，跟高雄市青年朋友的表演，所以這個費用不是光單純只是搭舞台的費用，而是含有活動的軟硬體，我們都含進去了。接下來是書的費用，當然我們知道編書的印刷費不會那麼貴，但是它也要有設計，還要撰稿，所以加起來才有共同的費用，在此跟議員說明。

李議員雅慧：

好，所以這個費用我們仔細來看一下，其實是合理的，而且加上剛剛局長也有跟我們說明了，就是這個舞台的費用是包含軟、硬體，所以讓市民朋友了解一下就好。

接下來，其實我在前年就開始關心高雄大學附近的重劃區，就是 20 年前重劃之後，到去年為止，那個路面都沒有重鋪過，所以很多的路況非常非常的不好。市長也同意了，就是用平均地權基金來支付，所以從今年開始就陸續有一些比較大條的馬路在進行，是不是也請局長跟我們的市民朋友報告一下，目前完成的階段大概是，譬如說成數已經完成幾成？未來還有多少會持續去進行？因為其實那邊三、四個里的里長都一直在關心，看到別人的里內有一些路已經鋪設，而他這邊的怎麼還沒有鋪？都一直持續在關心。其實就像剛剛其他議員

也有關心的，像這種就是基礎建設，不應該讓議員一直在議事廳重複的再 push 你們去做這個事情，相關的進度如果能夠提供民眾，或者是提供里長相關的訊息，我們就不需要在這個時候問這樣子的事情。針對高雄大學附近，目前你們計畫要鋪設的道路大概已經鋪了多少？還有多少的量還要做？局長，請回應。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蘇局長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剛剛議員所建議的，目前我們要刨鋪之前，我們都會跟當地的里長先告知，讓里長知道他的路是什麼時候鋪，比較細項的部分我請林處長說明一下。

李議員雅慧：

OK，簡單回復。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林處長答復。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因為高雄大學這一部分，我們一直都在做，大概完成 30%，有些路段大概都是有建案，當然民眾會看到為什麼沒有刨鋪。

李議員雅慧：

建案的部分，大概是有多少的涵蓋量？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會後我會把整個的細項提供給議員，我們都調查過了，整個明細表會給議員。

李議員雅慧：

好。因為實在是里長不斷的在關心。接下來就是在在去年年底總質詢的時候，有跟市長提出所關心的幾條行人道的拓寬跟重建路面。左營區華夏路從崇德路段到華榮路，還有左營大路，有關於行人道的質詢，去年已經跟市長確認過，市長也說其實在中央取得滿大筆的經費，可是到目前還沒有看到施作的傾向。請局長具體的告訴我們到底有沒有要施作？期程是怎麼樣？請局長說明。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林處長答復。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我先談到華夏路，它是從民族路一直到華榮路，我們已經做到崇德路了。

李議員雅慧：

對，可是從崇德路到華榮路還沒做。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這個計畫已經有做了，崇德到華榮的這部分，我們已經在辦理一些的…。

李議員雅慧：

什麼時候要施工？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細部設計，〔是。〕細部設計完後送給營建署，他必須要有一個 BIM，就是建築資訊模式，他審查以後，我們就可以辦理發包。

李議員雅慧：

大概什麼時候會施工也不曉得嗎？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應該是在今年底。

李議員雅慧：

年底。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我們就會啟動整個…，核定後我們就會辦理發包、施工。

李議員雅慧：

聽起來已經拖了好幾個月了，去年我印象是今年年中就會…。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它是一個審查的機制，他必須要去審查、必須要有建築的模式在才可以。
〔好。〕另外一個…。

李議員雅慧：

左營大路的部分。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左營大路也是一樣，我們也有跟地方說明，左營大路是比較麻煩，它有一個纜線要下地，也有跟地方溝通，我們把主要的電箱移到機車停車格這一邊，就原來的地方。目前路口的部分，纜線已經在做下地，也是在年底的時候可以再動工。

李議員雅慧：

所以兩個地方的期程都是在年底？〔是。〕再來是我關心過的惠豐橋人行步道的部分，去年的時候好像就有聽到會撥相關的費用來做人行步道的增建。聽說後來在中央申請經費補助計畫不是很順利，到現在都沒有下文。其實新的年度又有新的預算，這一次新的預算裡有沒有要做這一條人行步道？請局長回復。

主席（江議員瑞鴻）：

我們請？

李議員雅慧：

好，處長。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林處長答復。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這個部分來講，我們在今年的 1 月 21 日的時候，已經有向內政部去提前瞻 2.0 所謂提升人行環境的補助。〔對。〕可是他在 4 月 16 日的時候，函復說沒有辦法補助。

李議員雅慧：

對，我知道，現在新年度的預算有沒有？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所以這個部分，我們可能自己還要再去籌措經費，來辦理發包跟施工。

李議員雅慧：

所以現在還是沒有確定可以做？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是，目前來講是。

李議員雅慧：

好，這個我們事後再來做討論。這個是在藍田里，我們在前兩個星期到藍田里去做了一個特色公園座談會。因為里長對於藍田公園非常的關心，有沒有機會爭取到相關的建設？市長的部分也同意要做一個特色公園，所以我們就趕快跟地方上的民眾來做一些意見的交流。那一天他們提出了很多跟目前現況有關係的意見，反而不是著重如何打造這個特色公園？事後我們去進行了一些會勘。最重要的就是這個滯洪池，這個滯洪池現在是他們最困擾的地方。它不僅沒有滯洪的功能，而且裡面有很多像左手邊這樣子的一個建築體，問你們養工處這是什麼東西？你們也不是很清楚，可能還要調一些舊的設計圖來了解它是什麼東西，而且有沒有什麼作用？這真的是很奇怪。

現在里長跟當地的居民反映是說，只要是下雨，反而藍田公園就會積水，所有的樹葉就會外溢到周圍的水溝，就造成阻塞。所以那邊反而變成一個大的滯洪池，所有的水都積在藍田公園裡面，排水功能相當不好。右手邊這個圖片來看，整個都已經被泥土、落葉，長年累積阻塞了，所以根本沒有排水的功能。這種小事其實是很小的點，而造成沒有辦法排水的問題，我想不是只有藍田公園發生而已，很多公園都有同樣的問題。從這個事情來看，今天要跟局長討論的就是所謂認養問題。

在業務報告裡面，局長也有提到，我們現在其實有一些公園是有一些企業、民間單位認養，但是問題是，我們來看委託民間單位認養的一些條件，可以說是一點誘因都沒有，今天因為時間關係，我也沒有辦法仔細講。所以造成我們

現在的公園數，總數有 400 多座，可是認養數只有 17 座而已。這認養數實在太少，我們又沒有多餘的經費可以來好好的管理，或者是來改善現在目前公園大大小小的問題。所以…。

主席（江議員瑞鴻）：

再 1 分鐘。

李議員雅慧：

所以在這邊希望局裡能夠好好的思考一下，到底要怎麼樣增加認養的誘因？這是可以參照其他地方，譬如像台南、台中，台中甚至還有減稅的一個說帖，可以讓很多民間的單位很願意來認養這個公園，而且不是只有這樣子而已，他們還有考核機制。就是說你不是單純來認養，就好像是一個契約，把事情全部丟給你，也沒有考核機制來知道他到底有沒有認真在管理這個公園？就沒有辦法知道他有沒有善盡責任，我們也沒有辦法去限制他，最多就只是跟他解約而已，但是通常也不會做到這個樣子。所以這個公園的管理即便有人認養，我覺得也沒有真的落實到認養的責任，是不是要參考其他的縣市一些好的做法…。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局長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針對第一個部分，藍田公園，目前養工處已經在籌措經費，我們準備爭取地政局的平均地權基金來支應，這個相關的規劃我們會跟議員報告。

接下來有提到公園認養，目前高雄市有 17 處，像台電大林發電廠認養中央公園，中油公司認養高雄公園，長庚醫院有認養永慶公園，富邦建設認養和德公園，幾個綠帶也有中鋼這些大企業來認養。剛剛我們也看到其他縣市有不同的作法，這個我們會來取經，然後研擬相關辦法，來鼓勵高雄市的企業或者建商踴躍來認養我們的公園，以減輕市府的負擔，這個我們會來努力。

主席（江議員瑞鴻）：

感謝李議員雅慧的發言，我們暫時休息 10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我們邀請邱議員于軒發言，時間 15 分鐘。

邱議員于軒：

謝謝主席，我申請即問即答，所以等一下主席就不用跟各局處首長說，請他們站起來。我開始今天的工務部門質詢，首先我第一個議題，其實我覺得養工處長真的很難做也很辛苦，尤其是工務局。因為我們常常申請要鋪路，可是很多民代都在建議的時候，高雄市的錢就這麼多，如果花媽不要那麼會花錢，高雄市還有更多的錢。我們沒有那麼多錢的時候，我們就要去做一些研判，所以我們有 PCI，就是依照道路損害的認定。但是有一些東西，我就覺得用公帑去

鋪私人土地，這一點也許有它的需求、也許沒有。

養工處長，我要跟你就教，或者是工務局局長，任何人站起來都可以。有些民代會去爭取私人土地，用公帑鋪設，我個人不會這樣做。尤其假設有一些民代跟大家說，罷韓之後，我就幫你做，這點我也絕不會去做這個保證。但是我講的是實例，有民代要求用公帑去鋪設私人土地，這個私人土地假設有通行的需求，我認為這是法、理、情，就像我們以前高雄縣市的路燈，難免要幫忙，或者左營有些眷區比如果是老舊的，在國宅這些，我覺得有些是難免。但是通行的定義，我認為養工處要去做一個完整的認定，無尾巷算不算通行？所以有一些案例拿到檯面上來講，當然會引起一些爭議。畢竟有些民眾會覺得這條路我讓你走了二、三十年，我也願意出同意書，告訴你說這邊我不會封路。但是我認為養工處，在你經費有限之下，通行的定義，你願不願意就私人土地這邊去做一個研議、或者去做一些規範？或者你就直接告訴大家，我的經費就是有限，私人土地就不適合用公帑去鋪設，請處長回答，這邊我有跟你討論過。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跟議員報告，最主要是供公眾通行、不特定人士，…。

邱議員于軒：

所以無尾巷算不算公眾通行？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所謂私人土地，這個定義就是比較複雜，有時候我們現有巷道也是私人土地，像國宅裡面有些是私人土地，有些是建商，當時他在蓋集合住宅，但是它是沒有門禁的，它是開放，裡面有幾百戶，它也是供公眾通行。在公眾通行的時候，那我們是有來協助處理，但是這些都是以協助的方式來處理。以前在公所的時候，公所也去裝設路燈了，這些縣市合併以後，我們是概括承受，前提是它沒有門禁，就像國宅一樣。

邱議員于軒：

處長，我建議你把這樣子的案例，因為你大概知道會有哪些的建議案和哪些的陳情案，這些案例如果可以，你把它整理一個比較必要的要點，讓民眾有所依循。不然，你拒絕 A 答應 B，昨是今非，108 年韓市長拒絕；109 年陳其邁上來、陳其邁答應，同樣一批人在做，有些公務員就是不敢、有些就是敢。但是公共通行的定義…，為了這兩棟大樓，我今天當議員，我一定鋪大樓的路，為什麼？我選票多，可是不能這樣子，高雄市的資源跟經費有限，作議員要憑良心做，這是我要求的，所以相關的要點，請你彙整。〔好。〕這應該你自己也想這樣做，不然你不覺得你很難做嗎？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這個我們會來做一個要點、一個原則。

邱議員于軒：

這個我是提醒，像我都很老實跟大家講，私人土地不要用公帑來鋪，對不對？如果為了選票，建商留下來的地，當然可以這樣，我們去鋪嘛！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高雄市很多道路也都是私人土地。

邱議員于軒：

是，但是我問你公共通行的定義嘛！我第一個就跟你講了公共通行的定義，是為了集合大樓的公共通行，還是真的是為了供公眾利益的公共通行？這點你要講清楚，也希望釐清。我認為私人土地用公帑來鋪，難免，這是我第一個就破題，但是我講的是公共通行的定義，這點就是公權力跟行政力要去拿捏的地方，好不好？而且這個案子，其實你拒絕過，改朝換代你就答應。

接下來，我再談另外一個案子，這個也是在我的選區巷尾路。它是有一個，靠著民代的背景，所以就把既成巷道整個封起來。當天很感謝違章大隊、警察局、工務局的協助。但是這個案子，我中間花了很多的心力處理，因為我認為在既成巷道有違章或者自己私設籬笆，這其實很可惡，它是為了要廢道。我這邊再跟局長提醒一下，如果你們要廢既成巷道，要開廢道委員會，對不對？廢道委員會，你們是書審然後公展，你們有沒有去現場會勘？局長，請回答。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部分如果必要的話，我們會去看。

邱議員于軒：

必要才會去看，我認為廢道，你每個都要去看，因為它是既成巷道。如果民眾又弱勢的話，這個案子就是裡面剩幾戶弱勢的民眾，然後建商認為它要衝時間趕快去廢道，他本身又有政治色彩，所以民眾會很害怕，最後來找到我，我把它拆掉了。因為既成巷道本來就不應該把它封起來，除非你廢道，這個是法規。但是這個案子很辛苦的地方是，我們最後要拆的單位，我要找到警察局，警察局變成主管單位，因為它是道路上面有障礙物。可是我覺得不合理，因為6米巷的道路應該是區公所，區公所這邊可以找違章大隊去協助，所以我認為這個案子，要麻煩工務局好好去研議。因為它是個障礙物，基本上已經是圍籬了，你把它當成障礙物，然後叫警察局去拆。我當天在議場上跟你討論的時候，黃明昭局長也丈二金剛摸不著頭腦，到底是要拿鐵鎚或什麼去拆？其實違章的主管就是工務局，區公所如果要協調工務局的話，你為什麼又要把警察局放進來，警察局已經很可憐，他們要去巡餵水、巡口罩，像今天這個案子，警察也要去協助，現在連拆這個障礙物都要去請警察，警察是公僕沒錯，但不是超人，

這個明明就是圍牆。我認為這個相關的權屬，你們自己再開會討論，好不好？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我們以往有分工，我們也知道警察的任務很多，它也是依據道路…。

邱議員于軒：

道路管理自治條例，但是我跟你講，我要把那個函示調出來…。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們內部再來…。

邱議員于軒：

因為我認為這是法制局認定的問題，〔對。〕所以我覺得你們要橫向聯繫。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工務局都會用行政處理。

邱議員于軒：

當然很感謝你們協助，但是我只是告訴大家，這個案子是既成道路上圍了圍籬，如果在別的縣市其實是馬上就拆了，但是在高雄，我要找好多的局處開好多的協調會，還要把我們的警察叫來，警察也是覺得很奇怪。這邊再拜託一下，其實我覺得回歸公所，公所由你們去執行，相對認定來說會比較方便，這是我的建議。

接下來，這些路也要麻煩你，像這三大爛路：萬丹路、光華路、光明路。你一定跟我說，你別回答，我都可以幫你回答。「邱議員，因為我們經費有限，我們會分段來執行。」對不對？你會這樣告訴我嗎？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不會，光明路我們已經爭取到那個…。

邱議員于軒：

光明路很長。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們已經爭取到一段。

邱議員于軒：

我們有光明路一段、二段、三段。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了解，我們有爭取到一段啦！

邱議員于軒：

對嘛！所以你會分段來執行嗎？對不對？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對。

邱議員于軒：

但我只是提醒你，尤其光華路是要申請生活圈的補助，你到時候再跟我講經費，這個從我上任就在講。但是我相信工務局大家很認真，尤其局長你們很認真，沒有人看到民眾走爛路會不鋪路，對不對？但是我們就是沒有錢，口袋空空。為什麼會口袋空空？有很多的前因後果，所以工務局在運用你的公帑時，更要謹慎。那就回到我第一個問題，你用公帑去鋪私人土地，公眾通行是真的 for 公眾利益，還是 for 少數大建案、大社區裡面的利益，尤其無尾巷。這個就是民眾會去思考的空間，當然公務員依法行政，對不對？但是公眾通行的定義，我希望你們把它訂出來，好不好？

這個萬丹路 259 巷，光明路與上寮路口的路面都起砂了，像那個路面是在捷運站附近的，這個已經起砂，這邊就要拜託局長，因為這個已經是在轉彎處，靠近大寮捷運站附近。這條道路可能就是一段的先把它鋪設起來，因為那邊都是轉彎，會比較危險。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路況會影響交通安全，我們會優先處理。

邱議員于軒：

這邊再拜託一下，好不好？這個我也報了，但還沒有鋪設。接下來地政局局長，我們 81 期重劃區，現在會擋到鳳凰山的登山口，其實原本是可以從忠義國小那邊進去，可是現在因為你在整理，所以就沒有辦法進去，因此來運動的民眾都要從鳳山這邊進去。所以這邊可不可以有條件的開放？還是你什麼時候會開放鳳凰山的登山口？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因為目前工區正在施工當中，如果在不影響施工安全的情況之下，我們來研議一下看看，有沒有辦法…？

邱議員于軒：

你們來研議一下，之前是因為疫情，有很多民眾當然就沒有去，沒有那麼大需求。但是因為現在逐步解封，鳳凰山的登山其實是這附近大寮、鳳山有些民眾會常常去登山。或者說你們調整時間，譬如說星期六、日，就開放一個地方，讓他們可以去通行。另外就是說，工區裡其實還有一些住戶在裡面，他是會搬遷的，他們是因為有拉門的關係，所以這邊也請你通盤檢討。〔好。〕當然後續安置的問題是社會局要去主管，可是目前他們還在這邊，還沒有完成的時候，他們的公共安全還是要注意一下。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是。

邱議員于軒：

這邊要麻煩局長。接下來我要就教都發局局長，這個是我接到一個陳情案，在主席的選區，在烏松。烏松的住宅區旁邊，高級住宅區在美山路、很貴。有一個透天工廠，結果很好玩哦！他們是非法工廠，就我不知道為什麼，我們歷經修正了工廠相關的一些法規，都市計畫法高雄市的施行細則，當然我知道不是楊局長任內去修的。結果就發現了，原來住宅區旁邊是可以有麵包工廠，甚至高雄市都市計畫的土地分區管制的一些項目，把一些工廠都放進去。譬如說，你可以做爆竹煙火批發，你也可以做噴漆，甚至你也可以做廢棄物儲存場，就在住宅區旁邊。

我是認為，其實從今天「城中城」的狀況，你要去思考，何謂公共安全？下次我再跟你討論建蔽率、容積率。其實除了開發強度之外，什麼叫開發強度？居民的生活品質。另外一個，我更在意的是公共安全，大巨蛋的案子其實…，林副市長不在現場，這個林副很清楚知道。它一直被人家 challenge，其實是它的公共安全。在住宅區，工廠相關的法規是否合理？這個其實可以回歸到高雄市的施行細則。為什麼會講麵包工廠？是因為你們修法是依照工廠輔導法的工廠從事物品製造加工範圍及面積電力容量熱能規模認定標準去認定的，但是因為你說經發局沒有辦法認定，所以你就把熱能認定拿掉，對不對？你們就把它修掉了，把原本是 30 千瓦的規定，把它拿掉，對不對？局長。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對，那是在民國 108 年 9 月的時候預告，經過修正後…。

邱議員于軒：

對，那時候把它修掉嘛！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對，那時候是把它…，因為在整個電力或者是電熱如何認定的部分，這個很難認定的。

邱議員于軒：

很難認定。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就參考其他都的做法，目前有新北跟台南是把它拿掉的。

邱議員于軒：

好，現在只有新北和台南把它拿掉嘛！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台南也有。

邱議員于軒：

我認為高雄現在台積電要來，我們的房價一直在漲，公共生活的品質會讓年輕人越來越宜居，所以陳市長說要從鐵鏽城市變成宜居城市。宜居城市第一點，就是住宅區旁邊的工廠要去做規範，我查到相關法規，其實根據工廠的熱能規模，裡面是不包括麵包製造商。所以其實麵包製造如果依照熱能的規定，其實不可以在住宅區旁邊的。可是因為我們沒有辦法認定之下，我們反而認定了跟中央的熱能規模認定標準去牴觸。我覺得這不合理，所以局長，因為時間關係，可不可以麻煩貴局回去好好的研議住宅區工廠的相關規範？不要讓民眾每天住豪宅聞麵包，聞到都會頭暈想吐。尤其有些在賣夜市麵包，有時候會摻一些香精，其實會讓身體不舒服的。請局長回答。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好，針對工廠這個部分，我想面積大概沒有爭議，因為他是有 150 家。

邱議員于軒：

面積是沒有爭議。

主席（江議員瑞鴻）：

再 1 分鐘。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大概是工廠在這個電力電熱的部分。以剛才你提供的工廠從事的電力電能認定，它是 75 千瓦的部分，以上才可以。所以要做麵包的話，那些是要在 75 千瓦的部分才可以做，但是他是要製造和販售才有。至於我們在認定…。

邱議員于軒：

因為我們把整個的千瓦都拿掉了，所以我們現在是 75 千瓦也可以做，對不對？因為施行細則連千瓦的規範都沒有了，只有規範面積。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這個部分，我們可以來找經發局研議。

邱議員于軒：

我覺得你要去研議，我在和你談的是公安。我的住宅區旁邊有一個每天在燒麵包、烤麵包的工廠。我會不會擔心哪天失火了、起火了，我會不會擔心？如果依照你的施行細則，我旁邊有爆竹煙火的零售業，我會不會擔心？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那個是排除的，就是不能做的。

邱議員于軒：

你的現行條文裡面，還是有爆竹煙火的。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不行的，那是不可以做的。

邱議員于軒：

批發零售業。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這是不可以做的。

邱議員于軒：

好，沒有關係，我們再來研議。但是我看到的似乎是…。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那一欄是說不可以做、排除。

邱議員于軒：

不可以做，對不對？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對。

邱議員于軒：

我們現在譬如說電力，高電力的這些是不可以的吧，對不對？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高電力是不行的。

邱議員于軒：

但是我們把電力都拿掉了，所以我認為…。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這部分，我們再找經發局研究，因為這些是他們認定的。我們做土管，土管之後，至於工廠到底是不是有超過那個容量，他們可能對照工廠輔導法部分的法律去做。〔…〕對，可以比照那個。〔…〕好，我們再研議，找相關單位研議，謝謝。

主席（江議員瑞鴻）：

感謝邱議員于軒的發言，繼續邀請曾議員俊傑發言，時間 15 分鐘。

曾議員俊傑：

所有工務部門的長官，大家午安。本席今天針對凌晨鹽埕的「城中城」社區，造成這麼嚴重的傷亡，目前我看到新聞報導，已經有 46 位死亡、41 位受傷，可能還會持續再增加當中，可以說是非常非常的遺憾。其實在高雄市要重視一個問題，就是 30 年以上的老屋或是老公寓，到底都發局有沒有在統計？到底有沒有在關心他們，是不是因為結構上有問題或是有沒有老屋健檢，有沒有輔導他們都更、老屋新建？你們有沒有做這個動作？請都發局長答復。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都發局長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整個都市裡面的土地是我們管制，但是建築物的管理是由工務局在管理，他們有比較完整的資訊，建築物的管理是由建築管理的部分在做。

曾議員俊傑：

那是工務局的？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對，當初整個建築物管理，包括公安檢查都是工務局在負責。

曾議員俊傑：

我請問工務局，工務局長，你們到底有沒有做這個統計？有沒有統計高雄市 30 年以上的老屋或是老公寓？有沒有做一個統計？請局長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數據我再提供給議員。基本上 30 年，如果他有好的管理或好的維護，還是可以居住得很安全，現在的問題不是…。

曾議員俊傑：

你有沒有協助他們在結構上有沒有問題來做一個檢查？或是輔導他們要做？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有，這個部分，我們都有配套，譬如說他的結構的健檢，我們有相關的補助。為什麼講 30 年？因為是危老的部分，危老要 30 年的屋齡，但是現在的房子來講，如果好好保養，30 年沒問題。現在的問題是當年興建的 5 樓公寓或者是透天的，現在民眾想說我可以…。

曾議員俊傑：

沒有，我是覺得我們要重視這個問題啦！因為…。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我們會重視。

曾議員俊傑：

這個數量，你心裡有個底嘛！應該有多少？那個數量有多少？統計的數量你大概…。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是不是我再提供給議員？

曾議員俊傑：

局長，我跟你講，這個要重視一下，包括你要提供給都發局，讓都發局去輔導這些老屋、老公寓，可以去做都更，包括…。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跟議員報告…。

曾議員俊傑：

我是覺得這樣，這麼久的房子，每年的消防檢查是不是也要 1 份給消防局？讓他特別去幫他們量身訂做，因為他們的房子舊了，所以他們發生的機率會比較大，不管是地震或是火災。所以我覺得你們要做一個統計，把這些數據給都發局、給消防局，讓他們去加強，讓他們去輔導，這樣才對嘛！要避免這些憾事再來發生，好不好？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跟議員再說明一下，像工務局，我們主管建築物的公安申報；消防局，他就根據消防法令，他會去做消防檢查，各有分工，但是這個資料，謝謝議員…。

曾議員俊傑：

局長，像「城中城」這棟大樓是不是沒有管委會？好像沒有。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沒有，因為它是…。

曾議員俊傑：

如果沒有，你們是要怎麼管理？你們都沒有強制還是怎麼樣嗎？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部分，我們在公寓大廈管理條例修正之前的，我們會輔導；公寓大廈管理條例已經有的時候，它是強制要成立。所以像今天的這個案例，他是有一個自己組的委員會，但是沒有跟工務局報備，像這個部分，我們已經啟動類似這種老舊房子的管委會成立，我們已經在啟動這個動作了。

剛剛議員所提到的，相關的數據基本上我們也會提供給都發局，因為危老的部分，我們今年才從都發局移轉過來，所以…。

曾議員俊傑：

你們也要看到底他們在結構上有沒有問題或是怎樣，幫他們輔導，不管是要都更或是怎樣，至少你也要加強如果在結構上有問題，或是什麼線路老舊都是問題。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部分，我們會…。

曾議員俊傑：

我希望你要好好重視這一部分。〔好。〕再來，我想請教都發局長，因為我們的綠廊道都已經完成了，在我的選區裡面，民族社區以前就已經談都更談了很久，因為數量太龐大，結果都一直談不成。現在綠廊道已經完成了，民族社區是不是要用政府來輔導？因為他的房子也是很老舊，四、五十年了，請局長答復。

主席 (江議員瑞鴻):

請局長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針對民族社區的部分，都發局在 9 月 3 日就已經成立一個叫做都更工作站進駐在裡面，這個都更工作站就是準備要輔導，不只是民族社區，包括高雄車站以東的地區都可以來這邊諮詢服務。目前我們這 1 個多月來，已經快 200 個來諮詢，本來我們劃定 16 個區的部分，其中有 2 個區已經快達到 30% 的這種方式，如果達到 50% 就可以啟動。

曾議員俊傑:

局長，現在不是用整批的吧？就是說…。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不是、不是。

曾議員俊傑:

一棟一棟，你這棟好像有超過 50% 同意要都更，就可以來申請了，是這樣嗎？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成立都更會，對。我們現在把原來 1 張執照的部分把它打破掉，就是解套以後用一塊一塊來做都更，每塊來檢討建蔽率、容積率，如果 50% 以上的住戶同意，我們就開始啟動都更會；80%，我們會幫他們向中央去申請補助經費，再請他們去編都更事業計畫。

曾議員俊傑:

局長，我是覺得要趕快，因為這個已經很久了。〔對。〕其實從以前本席當議員也一直講過這個問題，但是因為那時候是數量太龐大，一直都沒辦法，建商也覺得太過複雜了沒有辦法，所以一定要用政府來主導。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把它切割成 16 區以後，就可以燃起一線生機，我想這個部分，我們也積極在輔導他們怎麼樣來做都更。

曾議員俊傑:

我希望有一個好結果，假如有 1 棟已經都更，我想其他要跟上就很快了。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對，現在有 1 棟已經快 3、40%，它是 5-8 這個區塊。

曾議員俊傑:

局長，這個再加強一下。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一定。

曾議員俊傑：

再來，我要講房價。台積電的議題在高雄發酵，大家都知道現在高雄的房子可以說是漲了 80%，甚至翻倍。所以像高雄市橋頭以前算是蛋殼區，現在 1 坪賣到將近 30 萬元，可以是這 30 年來在市場上很罕見。講到高雄市有一個台積電要來，整個全面狂漲，市場上就說蛋殼變蛋黃、蛋黃變牛排。代銷業者就說最近高雄地產界心情都浮動，賣到手軟，怕的是賣得太便宜。我剛有講，橋頭的房價現在因為受到台積電設廠的激勵，現在 1 坪都高達 26 萬元、28 萬元，包括橋頭科學園區旁邊 1 分農地本來 800 萬元而已，現在漲了 4 倍，3,400 萬元，甚至楠梓高雄大學附近房價也從 18 萬元以下，全面漲到 20 萬元以上，可以說最近高雄市的房子賣到嚇嚇叫！包括美術南二路每坪 25 萬元，結果沒打廣告，10 幾天就完銷。在 8 月，旁邊又有 1 個新建案也以 35 萬元開價，20 天後兩百多戶也都完銷，可以說 1 坪賣到 37 萬元。

現在各建商手上的建案全面調漲，包括草衙舊部落本來也不曾賣過 20 萬元的，又在 9 月有一個新的建案是以每坪 27 萬元開賣，在 2 個小時內 60 戶就賣光。現在擔心的是，台積電來高雄設廠是一個好事，當然對高雄會注入新血，但是房價不能全面一直漲，漲到這樣，一般年輕人怎麼買得起房子？我想要請教一下，市長從北高雄園區開發就是有包括路竹科學園區、橋頭科學園區，包括現在中油在整治的開發園區，未來這個園區會帶來南漂的就業人口大概 4 萬至 5 萬，但是現在市長在岡山 87 期重劃區（社宅興建基地）興建 8,800 戶，在中央談的還有 1,600 戶，如果都爭取下來就有 1 萬多戶。

請教都發局長，未來這個園區帶來南漂的就業人口有 4 萬到 5 萬，如果扣掉剛才講的 1 萬，還有 3 萬到 4 萬的缺口，我們是要怎麼樣來因應？請局長答復。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都發局長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有關居住正義的部分，大概分為兩種，社會住宅應該 8,800 戶可以消化，目前市長提到未來有 4 萬到 5 萬員工需求的部分要怎麼解決？第一、我們建商蓋的房子，北高雄 1 年可以供應 6、7 千戶左右，5 年就有 3 萬多戶的量。而且這 4、5 萬人不是一次就會進來，是逐年逐年建廠的時候，前 5 年可能會有 4 萬多戶…。

曾議員俊傑：

我是說針對房價一直漲，你有什麼看法？這是不是有人在炒作，還是怎麼樣？我覺得這樣全面上漲，對於一般想要買房子的年輕人是非常困難的。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房子會漲價有兩個原因，土地的價格和營建的價格，而營建價格你也知道，最近因為缺工缺料，所以造價有時候會調高 20%到 30%，因此房價有點高。我覺得房價應該要健康的漲，不應該急漲，所以要抑制房價，我們的地政局都有一些措施，不會讓他們漲得太快。所以不夠的土地，我們現在有一個安家計畫的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包括路竹、岡山、橋頭的都市計畫通盤檢討，怎麼樣提高容積率？怎麼樣提高他們的土地供給？這個部分我們都有在做。所以土地如果供給比較多的話，當然就不會那麼搶手，就有抑制房價的機會。這是第一點。第二點，我們現在漲房價是因為大家把房子當作是一種商品，可以用來買賣賺錢的。如果大家是為了居住而買房的話，所以設定地上權的房子也要推動，所以一些公家機關的土地…。

曾議員俊傑：

我覺得我們市府應該要有一個措施，不能讓房價全面的狂漲，一直漲價是不好的。〔對。〕地政局長，我想請教一下，像這個實價登錄要如何防範房價一直漲？或是那些紅單是不是要去查查看是不是炒作，還是真正的買賣？是不是有違反公平交易法？哪有房子還沒有蓋，紅單就 clean 了。請局長答復。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地政局陳局長答復。

曾議員俊傑：

簡單就好。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最近這種狀況我們也注意到，會同中央跟我們自己市府，我們最近都聯合到預售屋場去辦理稽查，如果有相關的哄抬或違規的事項，我們都依照現在 7 月 1 日的規定…。

曾議員俊傑：

局長，有沒有什麼防範的機制？因為漲得太離譜了，真的太離譜了，一般的人真的買不起。如果台積電或是科學園區旁邊漲，那個都還好，現在是全面都漲。所以我們的政府要有一個機制，如何控制？不要漲那麼多，可以慢慢漲，但是不能一下子漲那麼多，是不是？所以我希望政府好好的去研擬，好不好？〔是。〕再來，我要請教中都的文興公園，工務局長，你看這棵樹這麼大，它的樹根已經竄到水溝裡面，路面都隆起，之前還有一位當地的阿姨在這裡跌倒，腳扭到，結果…。

主席（江議員瑞鴻）：

再 1 分鐘。

曾議員俊傑：

這棵樹不只大而已，包括它的果實掉落一地，就像在下雨一樣，包括供民眾坐的石椅也都佈滿果實，還有停在路邊的車也都是。像這種情況，對運動的人也危險，包括這種樹種都有潛藏的危機，像是在下雨一樣滴得到處都是，讓人覺得很噁心，清也清不完，清完又有。像這種情況要怎麼處理？請局長答復。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局長答復。

曾議員俊傑：

可以趕快處理嗎？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部分，當然竄根的部分我們先處理，還有地面落果的部分，我們先加強清掃。

曾議員俊傑：

不是，這個樹種是不是要換…。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短期我們先這樣處理嘛！我會請養工處研議有沒有更換樹種的機會，如果可行的話，我們還要提樹木諮詢委員會，我們來檢討。這個…。〔…。〕對，短期立即危險的部分，我們先處理。〔…。長期的部分，我們就請養工處研議有沒有辦法更換樹種。〔…。〕好，我們來先處理急迫危險的地方。〔…。〕好。

主席（江議員瑞鴻）：

感謝曾俊傑議員的發言。繼續請李順進議員發言，時間 15 分鐘。

李議員順進：

為了我們的市政，大家很努力。工務也是跟市民最息息相關的，重中之重，我想所有的議員都對工務部門有很大的期待及很大的期望，期待在陳市長團隊的領導下造福我們的市民，這是本席以及本會議員大家共同的心聲。最近沿海地區的居民，大家的生活也好，交通也好，對於未來的願景也好，大家人心惶惶。為什麼人心惶惶？外面的房價那麼貴，要娶媳婦、嫁女兒，到底要不要增建房子？到底要不要整理房子？到底要不要拆掉重建？否則也不好結親家。房子那麼差，怕人家不願意嫁進來，要娶人家，人家也不要。原因就是因為我們要辦理沿海的遷村案。兩萬多人、一萬多戶的遷村案，我想可以說是攸關我們整個親戚的脈絡，影響了整個小港區居民的心情跟他們的權益。我們公務人員應該是要苦民所苦，政府是我們民眾的政府，政府是領我們薪水的，公務人員就是公僕，所以你們應該要有一些進展。

大沿海遷村案的進度，除了我們的專案辦公室，在大林蒲的專案辦公室看到我們的職員這麼辛苦，這麼親切的在那邊招呼之外，大家也都很肯定第一線的

工作人員。但是市府的政策沒有人知道，市府的進度好像停擺，才會衍生我剛剛報告的，我要娶媳婦，我要嫁女兒，我要結親家，我的孫子出生了，是不是應該要蓋房子？因為你已經估價，你已經禁建，你的價錢已經定案了，我要怎麼辦？很快的，市長要兩年拼四年，現在已經最後一年，換個市長，有沒有這個機會？換個市長，會不會又有一個新的政策？這都困擾著我們當地的居民。

所以今天本席在此要請教工務部門的局處，就你們主管的業務來報告一下，當然對於歷史的因素，對於大沿海地區，支持我們的建設，受到環境污染的困擾，以及我們政府對於新循環材料園區設置的計畫，和碼頭大量的建設等等，我們有理由、我們有權利來要求最優惠的遷村，這是本席今天來到工務部門之前，我們的鄉親要求我轉達的心聲。就歷史的因素、就身體健康的付出，就我們提供祖先的土地，讓你們興建臨海工業區、石化專區、新循環材料園區，現在剩生活區這區而已。我們各階層的聲音，我們各人民團體的意見，我們各土地所有權人的期望，希望我們能夠取得土地。我們現在沒有土地，現在物資這麼貴，漲價了我們能蓋什麼？要買一間廁所嗎？只要蓋一間廁所而已嗎？這些問題，我想是鄉親的期望。每個局處我都會追蹤，包括市長的總質詢，我也希望市長能來面對，不然現在只剩一年而已，也沒有看到你，有啦！看到第一線的工作人員在那邊很親切的在說明及查詢，不過也是像霧裡看花，到底是有還是沒有？我們在那邊要蓋房子也不是，要整理也不是，要油漆也不是，這都是多花錢的，就快要遷村了。

都發局，就我們居民的心聲，我們要最優惠的遷村，我們要最快的進度，我們要最有利的方案，來配合我們的中央政府、地方政府對於整個國家的建設，我們支持，對於我們這樣的願望，市政府的進度是如何？都發局答復一下。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都發局長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針對大林蒲遷村的部分，我們在 3 月 13 日已經開過說明會了，市長也有親自去。但是有些市民有不滿意的部分，也有反映很多問題給市長，市長回來後有指示要如何盤點、要如何幫助這些里民的問題，先整理好，準備要再跟中央爭取，因為我們是代辦，不是我們主動要辦的，所有的經費都在中央手中。當然市長有誠意要替里民爭取最好的福利，讓大家高興遷村的心聲。本來要開第二次的說明會，因為疫情的關係，沒辦法大量開說明會。所以如果降級後，集會管制不那麼嚴格時，我們就儘速來開第二次的說明會，把上次里民的心聲整理成較好的新方案，那就是一個新的版本。如果一個版本不夠，就再修，修到大家高興。當然居民的訴求有多有少，不一定。有的要多一點，有的又要如何，

所以很難去得到一個共同點。所以在合法、合理、合情的前提之下，比如土地的方案、房子的方案、私有住商要如何補償、要如何配地，這都有開始作業了。

至於地上物的部分，牽涉到都發局、工務局、經發局、農業局、海洋局，好幾個局處要做補償的部分，這都同步在進行，都已經照市價在查估，也已經差不多盤點好了。較早之前是還沒叫顧問公司盤點調查所有的價格，現在差不多快調查好了。等調查好了，我們就會開始開說明會。

還有法定補償與津貼，包括租金的補貼、人口搬遷補貼、營業損失補貼，這都有進一步在修改，比上次有稍微增加。專案救濟補貼的部分，包括弱勢戶的遷移、優惠低利貸款、漁民的補貼，因為漁民交通補助也是會增加出來，攤商的損失及農產物的補助，這些種種幾十項的東西都已經同步在盤點，準備要開第二次了，所以等疫情結束後我們就繼續召開。

李議員順進：

局長，你的報告過程雖然很詳細，但中間有個語病，我想以後我們的方向要注意一下，不是說這次不同意，說到同意再遷，等於沒有要遷。說到高興再遷，這高興是什麼意思？是要說到多高興？這是不負責任的說法。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希望里民要有這樣的共識，就是這樣如果可以，大家都皆大歡喜了。

李議員順進：

對啦！現在以橋科為例，1 分的農業地喊價喊到 3 千、3 千多。現在說的橋科是農地，大林蒲 1 分地要用幾百萬徵收，人家會要嗎？人家有可能會高興嗎？所以等於沒有嘛！我們要蓋房子的要怎麼辦？要娶媳婦、沒有房子的要怎麼辦？要出來買又沒錢，不出來買，要修理也不行。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不過依照我上次給你們的第一個版本，1 分地已經 1 千多萬了。

李議員順進：

1 千多萬了。現在 1 千多萬剛好可以買 3 房，買不到一個車位。所以如果可以的話，速度快一點，有最優惠、最有利的條件，我想大部分的居民會同意，但是如果談到高興再遷村，等於沒遷，等於這個案子停擺。雖然我們大部分的人同意遷村，但是我們希望各個人民團體的意見、各個居民的意見或者是各土地所有權人的意見，我們都要去重視，趕快的取得，解決市民現在碰到的這種困境。光一個國道 7 號，範疇會議開 11 次、開 11 年、開 22 次。我們大林蒲遷村案不知道要拖多久？你們如果要說到高興再遷，一個文資團體、一個祖厝、或是候鳥從旁邊經過，你們就不敢遷了，要說到高興是要說到什麼時候？等於阻礙到地方的建設與地方的發展，既然都要遷了，希望政府拿出魄力。一

個橋科、捷運黃線都能花這麼多錢，對吧！局長，你聽得懂吧！所以儘快。我們還是肯定都發局在第一線的工作人員，除了 3 月份的那場說明會之後，現在 10 月了，馬上…。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就是疫情的關係都暫時停止了。

李議員順進：

市長的任期剩下 1 年，我們也期盼市長跟中央那麼好的關係，中央跟地方同一條線，希望能夠儘速的完成。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好。

李議員順進：

好，那這樣好。新工處是屬於估價的範圍，新工處的進度怎麼樣？簡單的說明。30 秒。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新工處處長答復。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現在建物查估，我們目前已經完成 4,058 棟，所以已經完成 95.44。

李議員順進：

好，如果有異議的，你們有沒有再查？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有，現在我們還再複查，會繼續複查，還會有新案進來，所以我們現在…。

李議員順進：

如果有異議，你們都會去複查嗎？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會，都會去複查。

李議員順進：

好，這工作要持續地來溝通。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好，謝謝。

李議員順進：

地政局的業務，地政局局長答復。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地政局陳局長答復。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本局在大林蒲遷村所負責的是，住商用地 1 坪換 1 坪的分配，所以這案子會等到整個遷村計畫定案之後，進入 1 坪換 1 坪，後續這些作業就由我們來負責。

李議員順進：

好，我想還有很多個意見，局長你要通盤的去了解。大林蒲的遷村案、大沿海的遷村案關係著我們經濟的發展、關係著高雄市政團隊行政績效、市長的政績，我想各局處都要努力的來推動。

都市計畫解編的成效？我來問都發局。最近我們有聽到很多新的名詞，叫做運動經濟學、體育經濟學。我去了解一下，凹子底那個時候都是農田，來了一個漢神巨蛋，巨蛋旁邊又附設商場百貨，這個繁榮可期，真的是高雄很有成績、而且很有發展的一個區域，大家都很肯定。

為什麼我們的體育場、我們的澄清湖棒球場、我們的捷運黃線 2 千多億的預算，現在還在國發會的審核當中。如果你沒有把捷運黃線保證的運量、運量的嚴謹，你沒有把這個地方繁榮起來，我有打聽過，聽說韓市長以前有要請一個味全龍隊來我們棒球場，結果因為他們可能選擇人口數的因素，而選擇到北部，這個我們不管，各隊有各隊的考量，各地區有各地區的考量。但是我聽說那個棒球場是公園用地，公園用地它的使用率、它的容積率、它的建蔽率就是偏低，你為什麼不去解編？這次解編的方向聽說全部都是停車場用地，我們的停車場都已經不夠了，你把所有的停車場通通解編，把學校，你沒有錢徵收也全部通通解編。像棒球場這麼好的區域，它是一個公園用地，市長說要成立第六支棒球隊，要去那邊，人家一想說那個是公園用地，只能夠蓋一樓、蓋二樓、蓋三樓，那他來這裡要做什麼？你要有人潮才有錢潮，旁邊沒有像巨蛋一樣，把它設置一個商場，你一起把它檢討，包括我們的…。

主席（江議員瑞鴻）：

再 1 分鐘。

李議員順進：

澄清湖周邊的 Y1、Y2、Y3、Y4、Y5 這幾個區域、這幾個公園用地，你給它通盤檢討，你沒有錢徵收，就說沒有錢徵收，不要說我還有用。你要做什麼用途呢？澄清湖那麼大，公園那麼多，連那個棒球場你都沒有辦法幫它解編，那你們在解編什麼？局長，可能我比較不了解，你也跟市民朋友說明一下，凹仔底一個漢神巨蛋，旁邊一個商場這麼熱鬧。那個棒球場設置在那裡，運發局每年要虧損多少錢，那些人力、物力投入下去在那邊維護。你有沒有這樣的期待？不要這樣用的話，捷運黃線又走了 11 年，捷運黃線也可能沒有運量的保證，你叫人家去哪裡，你叫人家…。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局長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捷運黃線是未來高雄市如果這個做了之後，就是可以完整，所有的輕軌成圓，跟紅線、橘線 4 條線可以整合在一起，對高雄市的發展是很好，包括林園延伸線也會到林園那裡。如果說這個黃線要怎麼來開發，現在市政府之前已經有公開展覽前的說明會，Y3 剛好在棒球場旁邊，預計要辦一個聯合開發的部分，聯合開發的部分，局部會辦都市計畫變更。至於你說運動經濟學，運發局要提出整個的計畫，包括其他的公文要怎麼變更、怎麼做，這個要運發局他們提出這樣的計畫，我們再來配合做變更。當然這個不是一蹴可幾，至少在黃線 Y4 應該是捷運局有打算要做聯合開發的計畫。但是捷運還沒有成事之前，我們就要聯合開發先做，才可以同步完成跟它接軌這樣子的計畫，所以目前我知道的是這樣。至於今天是不是有通大車的計畫，我們會再研究怎麼把它做得更好。〔…〕好，謝謝。〔…〕我們會詳細研究那邊要怎麼改變？通盤來檢討。

主席（江議員瑞鴻）：

感謝李順進議員的發言。繼續請鄭孟洳議員發言，時間 15 分鐘。

鄭議員孟洳：

在質詢之前，我要先跟大家講一件事情，高雄市今天發生一個很嚴重的悲劇，就是「城中城」的大火，已經有 41 人受傷，46 人死亡，這個是一個非常嚴重的問題。在這邊本席也請大家起立，我們一起為亡者默哀 10 秒鐘。謝謝，請大家坐下。我為什麼要這樣？其實我希望大家可以重視一下這個的社會問題。「城中城」的大火，其實我們可以知道它是一個有 40 年歷史老舊的大樓，因為它住商混合，所以那邊的所有權人是非常複雜的。過去也有議員提出，就是李喬如議員也有提出要去做都更，也辦了說明會。可是很困難的是礙於那時都更的法令，所以導致一直沒有下文的。這個建築物又是在 1984 年建築法 77-1 條修正之前，跟 1986 年消防法修正之前落成的，所以在法規上面它並沒有像現在新有的大樓跟建築物那麼的嚴謹。

這邊我請教工務局，高雄市像這樣的問題，就是 40 年以上，在這些法規修正之前落成的這些大樓，這些建築物到底有多少？我們到底有沒有依照它執法的舊有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及消防設備的改善辦法，去輔導他們做改善呢？有沒有協助他們在消防設備的改善？整個建築法規如何讓它們更加完善？甚至在消防查核方面，到底有沒有落實去稽查？消防局手上到底有沒有這些建築物的資料？其實這些我認為是應該要認真去探討、去研究的問題，待會請工務局局長也一併的回答，我先請工務局局長回答好了，因為我後面還有其他的問題。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工務局長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高雄市 30 年以上、40 年以上的建築物的數字，我們會後再提供給議員。基本上這些房子，市政府為了公共安全，工務局有所謂的公安跟消防局的消防檢查。公安這個部分，因為它是屬於住宅類，它是在 16 層以下。另外這一棟建築物，它是在民國 84 年公寓大廈管理條例修正前已經存在的，所以它目前也沒有管委會。但是從相關的資料我們知道，消防局其實也很負責的，像 108、109 到今年，他都有去做消防檢查，甚至有缺失也有通知他們改善。今天發生這件事情，我們都很痛心也很遺憾。所以在工務局的部分，我們也會針對類似這種 30 年以上、40 年以上的房子，我們會加強宣導，並配合消防局做好相關的公安，以上是工務局的說明。

鄭議員孟洳：

我是希望我們可以重視這個問題，今天「城中城」的事件，我們可以看到幾個問題，就是老屋安全性的問題、獨居老人的問題，甚至是長輩，他不是獨居老人，可能是長輩夫妻一起住在老屋的問題，他們的居住安全的問題。現在社會有一個很嚴重的現象，就是老人困老宅的一個問題，社會現況。其實「城中城」這個案件我們也可以發現，裡面其實有很多獨居的長輩、很多弱勢的居民，其實都是住在裡面。這個問題是非常嚴重的，這也是過去我當議員到現在，我一直希望市府可以積極的推動，就是一些老舊社區、老舊大樓進行都更，甚至危老重建的，就是非常大的主因。就是因為現在高齡化，加上我們的房屋又一直在老化，甚至有一些在 3、40 年以前建好的，沒有依照現在很嚴格的建築法規、消防法規。沒有那麼嚴格的情況下，有一些房屋已經算是危險的老舊建築物，所以才一直說危老重建、都更，一直想要去做好這一塊，去彌補這一塊。

其實在六都裡面，老人自己住在家裡的狀況一直在成長，這 10 年可以看到一個非常明顯的數據，這 10 年之間其實已經翻倍了。以全國來講，在 2011 年才 33 萬人，現在可以看到老人居住在家裡面的，其實已經到 62 萬多人。獨居老人的部分也一樣是翻倍成長，以六都來講，高雄市的獨居老人的比例其實很高，是六都的第三名，所以這是非常嚴重的社會狀況。之前很多人在討論，因為這些長輩他們所居住的地方、居住的環境，還有他們的建築物都非常老舊了，甚至有些是沒有電梯，環境也非常不好的情況下，其實就是我們所說的「老人困老宅」，就是困在房子裡面。以上面這個圖來講，這是全國的數據，將近有 43 萬名老人是住在沒有電梯的公寓裏面。這是一個非常嚴重的狀況，因為我們都知道長輩可能年紀大了，身體的機能會退化，有一些甚至行動不方便，行動不方便的情況下，如果居住在沒有電梯的公寓，也沒有無障礙設備，他其

實上下樓梯是非常不方便的，甚至有一些已經不良於行了，他甚至沒辦法出家門，他必須仰賴里長或是社會局、衛生局去協助，所以其實這是一個非常嚴重的社會問題，高雄也面臨了這樣的情況。

我們以六都來講，當然雙北這樣的問題是最多的，高雄市其實是六都裡面的第三名，我希望狀況在還沒有非常嚴重之前，我們應該要如何去解決這樣的社會問題，才不會像今天「城中城」這樣的悲劇、這樣的慘劇發生。以房屋來講，其實在六都裡面，高雄老舊的房屋其實也超過五成，就是 30 年以上的老舊建築物，再加上長輩的透天宅，他們自己的老舊建物會更多，所以我希望工務局甚至是都發局要去重視這樣的問題。我以新北來講，新北就是非常積極，其實中央也有正視這個問題，我們不只在推動都更、推動危老重建，我們還可以做什麼？我們可以做的，其實以新北案例我就覺得非常好，就是以社會住宅的方式去跟這些長輩換居，這些長輩如果是住在沒有電梯的公寓大廈裡面，他有一定的條件，他就可以跟都發局申請社會住宅，或是以住代管的方式去申請換居，我覺得這個可以去探討，高雄是不是有這樣的可行性？另外，目前我們有在推動住宅無障礙設施改善計畫，高雄市政府從 106 年到現在都有在推動，局長，我們目前申請設置無障礙電梯的補助，歷年來通過幾案？請局長回答。

主席（江議員瑞鴻）：

建管處長請答復。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抱歉！議員，有關電梯的部分，我們對老舊的部分目前是有補助，補助是以行動不便的部分，我們有分項去做一個通路設計…。

鄭議員孟洳：

我不是問你這個，你可以針對問題回答嗎？目前我們從 106 年推動這個計畫到現在，我們到底通過了幾案？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危老的部分嗎？

鄭議員孟洳：

不是危老，我一直在跟你講無障礙設施，就是電梯的部分。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無障礙設施，這個部分…。

鄭議員孟洳：

等一下，時間先暫停，我想問一下工務局的團隊到底有沒有在聽本席質詢？有在聽嗎？還是我剛剛講的都是廢話。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很抱歉！

主席（江議員瑞鴻）：

在議事廳裡面，請官員要尊重議員的質詢。

鄭議員孟洳：

我在問什麼問題，你居然不知道，局長，你直接來回答，到底是怎樣的狀況？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因為這是比較詳細的數字，建管處會統計，但是這個部分我們是很積極的在鼓勵。

鄭議員孟洳：

我們老舊公寓增建電梯的部分，目前從 106 年到現在通過幾案？就這個問題而已。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本來這個數字，我要請建管處來提供，比較細的數字現在提供不出來，會後我會提供給議員。

鄭議員孟洳：

他們自己在回答什麼都不知道啊！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們有在聽，但是這個會請他改進。

鄭議員孟洳：

所以目前到底是通過幾案？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大概通過 2 案至 3 案左右。

鄭議員孟洳：

為什麼是 2 案至 3 案？有通過就有通過、沒通過就沒通過，還有通過和沒通過之間嗎？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有部分還在申請改正中，所以我們今年度是以確定通過的…。

鄭議員孟洳：

已經通過的是幾案？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1 案。

鄭議員孟洳：

106 年到現在就只通過 1 案。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最主要還是卡在所有權人的部分，最近營建署有放寬法令…。

鄭議員孟洳：

我們有沒有積極去輔導？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有、有、。

鄭議員孟洳：

我們因為這件事情，所以中央修改法令了，過去一直都沒有人申請的情況下，工務局就把這個經費放在那邊，都沒有人要申請嗎？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不會，跟議員報告，事實上我們都有積極在鼓勵，現在營建署也有政策輔導，所以它本身可以免計樓地板面積大概 12 平方公尺以上，這個部分大概今年已經慢慢有成案，還有另外一案預計在申請中，先跟議員報告，剛才我很抱歉！

鄭議員孟洳：

請坐下。〔謝謝。〕我講這個其實是要提出一個非常嚴重的問題，政府有這樣的經費，可是為什麼那麼多人都沒辦法去申請？06 年到現在，我們經費放在那邊，可是我們卻只通過了 1 件，我們還必須等到中央去放寬法令，在這段期間，高雄市政府有沒有什麼積極的作為，其實是沒有的，我們就是有人來申請就受理，因為法令沒有通過，我們就不理他了，所以我覺得這樣是非常可惜的，根本沒有辦法去改善這樣的問題啊！老人持續困在他的舊有建築物裡面，沒辦法去行動，甚至上下樓梯只能去依靠里長和社會局，所以我希望高雄市政府去重視這個問題。都發局也是，是不是可以去研究一下我剛剛說的方案，這些老人在沒有無障礙設施的情況下，他們是不是有機會換居到社會住宅？可以去參考目前中央有開放、有在推動的，甚至新北市目前正在實施的計畫，請都發局長回復。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都發局長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社會住宅本來就有提供給 65 歲老人承租，他可以多延長到 6 年加 6 年是 12 年，不是 3 年加 3 年。

鄭議員孟洳：

可是他目前有持有建築物…。

主席（江議員瑞鴻）：

再 1 分鐘。

鄭議員孟洳：

他可能目前自己就持有房屋，他可能在申請社會住宅的話，在資格條件上就會被打回票了。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他本身有自有住宅的話，是不能來申請社會住宅的。

鄭議員孟洳：

沒錯！所以我才說，這是不是比照現在中央在推動，就是用換居的方式，他把他的房子給市府代管，他可以搬到設有電梯、有無障礙設施的社會住宅裡面。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因為現在社會住宅等於要蓋好也要 2、3 年以後的事情，我們來研議。

鄭議員孟洳：

我希望你們可以從這個方面積極的推動。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可以，沒問題。

鄭議員孟洳：

甚至我們現在有一些代管的部分，我們也可以媒合其他的社會住宅給他們，讓這些長輩他們可以居住在比較安全…。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好，我們會來研究如何把包租代管跟社會住宅整合在一起的方案，向中央來提報。〔…。〕好，謝謝。

主席（江議員瑞鴻）：

感謝鄭議員孟洳的發言，接下來請康議員裕成發言，時間 15 分鐘。

康議員裕成：

首先，我想問都發局長，我請教你，民族社區目前都更進度，這一段時間你們都有派人在那裡跟百姓解釋，目前的進度如何？你是不是可以報告一下？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局長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9 月 3 日開始進駐到目前為止一個多月，現在有來諮詢的約 200 位。

康議員裕成：

200 位？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對，我們把民族社區切成 16 塊，所以每一塊可以獨立申請，這個可以解套之前的問題，目前有兩個街廓已經超過快 30% 住戶同意了。

康議員裕成：

有兩個街廓已經超過快 30%了？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5-7 跟 5-8 這兩塊，5-7 跟 5-8 已經有…。

康議員裕成：

是，所以有五成就可以開始進行了，對不對？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五成，我們就會組成一個都更會，如果是八成，我們就跟中央申請它的規劃費用，大約 300 多萬，之後再輔導他們…。

康議員裕成：

1 棟有 300 多萬補助經費來替他們做規劃？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對，讓他們寫計畫，因為寫計畫要費用，但是他們沒有錢，所以跟中央爭取後，如果達到八成，他們寫都更事業計畫之後，我們就可以開始審，目前是 30%多，至於到 50%還…。

康議員裕成：

你現在一個星期去幾次？如果有 200 多人來問你們問題，總共一個星期一次嗎？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一個星期去兩次，星期三下午跟星期六下午。

康議員裕成：

所以一個星期兩次，一個月差不多 8 次，約有 200 個人來問問題，多數的問題是不是應該都差不多？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都替他們解決問題，他們以前無處問，而現在有地方問，所以他們都很了解，經過解釋之後，他們都會認同。

康議員裕成：

認同，你認為第一棟大約多久會有五成的人同意？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這個我沒辦法把握，看能不能越快越好，希望一、二個月後能超過五成。

康議員裕成：

好，這是對我自己選區很重要的問題，也讓民族社區的人知道目前進度是如何。再來，我也要來關心「城中城」的案件，在問這個問題的同時，當然我感到很不捨，每小時看新聞的死亡人數都一直增加，我們相信 46 個絕對不是今天最終的數字，可能還會再增加，大家都非常不捨。但是看到新聞裡的市政府

官員說，這實在是沒辦法管，就是無法可管。蘇局長，是不是這樣？無法可管。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局長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我們並不是說無法可管，我剛剛也回答前面幾位議員的說明…。

康議員裕成：

你有什麼法可以管？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在消防法規部分，他還是每年要做消防的申報；在公安的部分，因為這個部分是…。

康議員裕成：

他需要做消防的申報？〔對。〕我們可以管制他嗎？〔對。〕約束他嗎？不然怎麼會這樣？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在消防局的部分，如果檢查到缺失，他真的要確實去改善。

康議員裕成：

因為你剛才說消防局很認真都有去檢查，剛才你回答鄭孟洳議員的時候有這樣說。〔對。〕既然有去檢查，一定有提出建議需要怎樣改進，可是最後並沒有改進，所以你就是拿他沒轍，這個要怎麼處理？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部分當然我們就要動用…，譬如他如果逾期不改善，有時候當然到最壞，如果違反相關的規定，第一個是罰款，再接下來是停止使用。

康議員裕成：

你要對誰罰款？管委會嗎？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對，如果是沒有管委會…。

康議員裕成：

他們如果沒有管委會或管委會不健全的時候，怎麼辦？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部分如果照建築法部分，就是要去罰所有權人。

康議員裕成：

所以你就是沒有一個約束對象嘛！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還是有啦！因為我們的房屋都有所有權人。

康議員裕成：

是，目前會有這個狀況發生，就是因為你沒有一個約束的對象，根本沒有人要理你，你即使想要管他，也不知道誰會聽你的話，因此才会有今天的情形，有什麼約束的對象，他會聽你的約束嗎？市政府。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假設有 100 戶，每一戶都有所有權人，所以目前為止在建築法第 77 條也講到，建築物所有權人要負安全跟…。

康議員裕成：

有罰則嗎？有約束的內容嗎？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有，那個如果違反相關條例，當然在建築法裡面有這個規定。

康議員裕成：

好，我再請問你，既然報載說他們都不需要做公安申報，對不對？這個是今天的新聞看到的，不管從哪個角度來看，他們都不需要做公安的申報，你又如何去約束他？因為他沒有申報的義務，怎麼約束他？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公安的部分，第一個，像今年 5 月我們去做消防檢查的時候，它也有…。

康議員裕成：

你好像在回答消防局長的問題。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不是，沒有回答，就是消防局去做消防檢查，如果發覺它有通道阻塞，有一些不是消防問題，他有知會我們，我們也有通知他們去改善。

康議員裕成：

所以我覺得這個應該是由各個單位一起來研討這個問題，我們如何解決相關的問題？因為這種案子應該高雄還存在著潛在的危險也不少，老人、獨居老人或身體比較不方便走動的人，畢竟在逃生的時候，他總是不方便。我們如何去協助這個社會，尤其是整個市政府應該一起來思考這個問題，我們無法保護住在這個城市的每個人的安全，這個政府真的要檢討。雖然有很多法令的疏漏，讓我們無法很嚴格的來執行，但是我們應該就這個案子來想一個更好的辦法，來解決這樣的問題，這個是政府應該要做的。局長，你先請坐下，謝謝。城中城的案子就問到這裡。

接著，我想問 205 兵工廠，205 兵工廠這個問題是哪個局處要回答？你們嗎？我要問目前的進度。

主席（江議員瑞鴻）：

應該是新工處。

康議員裕成：

是新工處嗎？

主席（江議員瑞鴻）：

是新工處發包的。

康議員裕成：

目前的進度有很多人在問，有很多人關心那裡的發展，所以時常會問，那裡何時會做好？多久會完成？我們知道在之前陳菊市長主政的時候，就是大概 102 年左右有成立一個專案小組，當時是規劃多久？8 年嗎？請新工處長回答。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處長回答。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新工處有承攬 205 兵工廠要搬到大樹北營區跟光復營區，那時候我們跟軍方協調的期程，在明年 7 月有幾個管制點的廠房要先搬遷，整個期程來講在…。

康議員裕成：

在 111 年是不是？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在 112 年 11 月的時候，就要完成搬遷了。

康議員裕成：

原先是規劃 104 年到 111 年，現在變成 112 年才能完成，是不是這樣？〔是。〕因為很多人在問這個問題，住附近的人也都在關心這個問題，所以要延後到 112 年才能完成。我再請教你，會不會更慢？會不會比 112 年更晚？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不會。

康議員裕成：

確定？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確定。

康議員裕成：

確定在 112 年？〔對。〕就是後年？〔對。〕後年的年底之前會完成嗎？〔會。〕真好，這個我終於可以跟大家回答了，很多人在問何時可以完成？我都答不出來。

主席（江議員瑞鴻）：

處長，現在康議員是問你包括遷來這裡，不光是興建好而已。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我是負責大樹北營區那個…。

康議員裕成：

所以你現在 112 年是大樹那邊蓋好？〔對。〕不是 205 兵工廠完成，所以還差很遠。〔是。〕所以你是說大樹那邊蓋好是 112？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我是新蓋廠房這個部分。

康議員裕成：

所以還是很久，不是 112 年。整個 205 兵工廠要做完遷走，做我們想的那種使用方法，其實還要滿久的，對不對？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這個部分之前在興建的時候有跟國防部商討，他有幾個重要的廠房要先遷，這個部分跟他有個協議。我們依照他所訂的期程，這些管制點的廠房，我們會如期交給國防部來使用。

康議員裕成：

我請教你，因為原物料都一直漲，我們知道很多建材、鋼料都在漲，那你在大樹那邊有沒有受到影響？會不會因為這樣影響你的品質或是什麼？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目前來說並不會。

康議員裕成：

這個請加油。這個每天被問，這個問題其實被問了 6、7 年。主席，這個問題都答不出來，但是大家都很關心，為什麼大家很關心？因為大家知道那邊會讓高雄更進步，那邊將來會變成不一樣的樣子，所以大家都很期待那邊趕快完成，但是都一直沒有答案，今天講的只是大樹的部分，〔是。〕你負責的區那邊，不包括前鎮。所以大家聽了就都很擔心，不知道要等到什麼時候？這個問題誰可以回答？都發局？

主席（江議員瑞鴻）：

地政局，請陳局長答復。

康議員裕成：

地政局，請局長回答。從陳菊市長的任內規劃到現在，經過多少年？從 102 年到現在已經 8 年了。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整個 205 兵工廠是用區段徵收來辦理，〔是。〕當時是跟國防部來協調，因為他們是要先建後拆、代拆代建。所以現在新工處在大樹營區幫他興建廠房，

等整個廠房興建完成之後，前鎮這邊的 205 既有廠房就搬遷過去。〔是。〕搬遷完以後，地政局就進入區段徵收的工程，大概整個工程進廠之後，就可以執行區段徵收的相關開發作業。

康議員裕成：

你預計什麼時候可以完成？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我們現在的規劃設計已經發包，已經可以工程規劃設計，但是要等整個軍方的廠房搬遷過去以後…。

康議員裕成：

所以他們遷走，你們才可以接著進一步的計畫、規劃，〔是。〕所以答案還要在…？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規劃可以先進行。

康議員裕成：

後年才會給我新的答案是嗎？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我們現在規劃已經在做了，但是他的廠房還沒有搬遷，當地還有一個問題…。

康議員裕成：

所以他是 112 年才可以搬遷，他剛剛講了，112 年才會好。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部分會先搬，部分會比較晚。

康議員裕成：

他一定是 112 年才會搬完，那邊才蓋好，你們怎麼可能可以提早？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但是我們會分期來施工，〔是。〕當時有跟軍方協調，他可以先處理先搬過去的，我們就先進廠。

康議員裕成：

所以這個部分請你加強，因為常常被問到這個問題都答不出來，已經從一百零幾年問到現在，非常的痛苦，請你加油。主席，我質詢到這邊就好，謝謝各位局處首長。

主席（江議員瑞鴻）：

感謝康議員的發言。接下來邀請鄭議員安秭質詢，時間 15 分鐘。

鄭議員安秭：

本席鄭安秭今天想就教工務部門，我想今天大家都知道，我們今天凌晨的時

候發生非常遺憾的，可以說是高雄市 2、30 年來，46 個往生的案例，發生在高雄市鹽埕區的「城中城」大樓火災事件。這個也可以探討出過去地方里長，他們也有反映說相關的都更、危老重建，說真的困難度很高。另外安祿也曉得市長和林副市長，前陣子也是非常積極努力想要針對鳳山危老重建、都更，要儘速來努力，這個大家都知道。可是大家曉得，因為在困難度上說真的，一般的民眾很多都是想說，過去了解之後，結果層層關卡，還有太多要準備的手續及程序，還有相關的資料都要準備好。

為什麼在這個申請率，還有相關的比率上只有 2.8%？這其實代表著如果今天市府想要積極，讓大家知道說這些比較高齡的老屋、大樓，儘速來加速更新老化、重建的話，市府都必須更用點心，再積極一點，主動去協助。說真的，很多的一些大樓、透天，還有老平房，相關我們聽到的所有權、他們的建議及心聲，我們知道市政府有這個美意，他們也想去申請，但是好多資料都沒辦法辦，有這個政策，但說真的沒有說簡化到哪裡去。只有在老舊合法房屋這一點上面有比較體恤，其他我們聽到的，什麼 168、危老重建，這些其實說真的，局長還有我們相關局處必須再來努力一下。不然一般民眾，大家都在反映說申請上非常麻煩，甚至在相關的宣導確實比較匱乏，還是說程序上可以再便民一點，我相信可以更好。這邊因為涉及兩個局處，我請都發局局長先答復，針對這部分是什麼原因造成的？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都發局楊局長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目前危老部分是工務局他們在執行，我可以代為回答說這個為什麼這麼低？因為我們危老已經放寬使用執照的部分，就是合法建築比例放寬的法令，主要是說針對危老必須要百分之百住戶要同意，這點是一個單門，造成要百分之百所有人同意是一個比較大的門檻，〔是。〕我想這是危老，工務局在執行的時候，很重要的一個梗。至於都更，都更的門檻當然更高，為什麼要危老？就是要讓都更這種繁瑣的程序可以走比較快一點，所以找危老，危老就是百分之百的住戶要同意。建管處已經把所有申請的文件都簡化，甚至不需要建築師，只要你的圖送過來畫一畫，就可以讓你合法建築物…，合法以後，你要去申請危老，就是要有百分之百住戶要同意的門檻，我想這是造成這樣的原因。至於說沒有申請繁複的文件問題，我想這個等一下工務局他們會來說明。

都更的部分是比較後段的，你沒有辦法百分之百的同意，你就要走都更。都更這條路就是比較長，我們有都更輔導團在輔導他們怎麼樣做都更。

鄭議員安祿：

好，謝謝非常具有建築背景的楊局長。大家也曉得在這次很多的民眾反映，其實在都更的路上，困難度最高就是要百分百，如果可以的話，針對這種特殊案例、還是比較老舊的，或是真的已經從一般的管委會，還有地方里長的反映上，還有陳情上，可以很直接的了解說他必須用，譬如說像我們說的危老，還是比較特殊的案例方法。我覺得很多時候我們不用那麼死板板，必須要用都更這個方法，百分之百。我還是希望兩位局處首長，還有相關同仁，針對像今天鹽埕區「城中城」事件，說真的附近也滿多這種大樓是相同的情形。

我兩個月前也有去看我們高雄市七賢路，那時候也有 line 都發局的聯絡員也有說到這件事情，像高雄市七賢大樓，它的土地是高雄市政府經發局的，上方又是一般住戶，這個也是滿多的市民朋友在反映，因為他畢竟是一廳一房，格局也是非常的小，說真的也是很缺乏防火等等的相關設施。兩位局長針對這個部分，如何儘速的協助管理委員會在成立方面，或是大家說的消防安全，我覺得還是必須要再努力一下。像我剛剛說的七賢大樓，目前它的管委會，可以說這 14 年長期以來都是同一個主委，這其實也都違反了相關的條例。所以希望局處方面，如果今天沒有發生這件事情，是不是你們就打算這樣放縱？繼續讓這種老舊大樓的管理委員會，甚至有些是沒有管理委員會的，只有民眾自行成立的自救會，這個其實都會產生一個灰色地帶，久了、事情發生了、發生了憾事，民眾大家都在詢問的時候，才在說我們「將」要努力，以後「將」會主動協助，說真的其實都比較慢了。

在我們地方上，不要說鹽埕區，各區域都有這種超過 40 年，又是一廳一房，很像九龍存在的這種形式的大樓。所以我希望我們局處這邊，只要跟我們單位有涉及到的，都必須再來努力一下，不要再有像今天這樣的情事發生。今天 46 個死亡，全台灣每一位民眾心頭都非常的沉重，看到這種事情發生，不管是市民或地方里長都非常的痛苦，所以還是希望我們相關的公權力必須要拿出來。一些媒體都已經在說，其實這在於市政府有沒有拿出公權力，今天如果公權力拿出來，其實這件事情很好解決。希望工務局、相關局處大家都要努力一下，請工務局長答復，針對這件事情，還有安秭剛說的都更和危老重建的部分，給予說明。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蘇局長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剛剛都發局長也把都更跟危老的差異已經說明了。目前工務局主管的危老，要百分之百的同意。所以在鳳山有 1 萬 4,945 戶，它不是合法戶，但是你要走危老之前，第一個步驟要讓房屋是合法房屋，所以我們已經…。

鄭議員安秝：

對，很多其實說真的合法房屋申請完之後，再來就是資料重建還有都更…。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先啟動這個流程，讓它簡化，我們也在鳳山 4 個地方，設立服務的據點來輔導民眾。當然我們也希望駐點的建築師能夠積極地來輔導。當然前段，他要拿合法房屋證明，這個我們可以協助他，那很快；但是後段，要進到走危老的時候，就涉及到建築法令，剛好這時候建築師可以提供專業諮詢的意見。因為這個站 8 月份才成立，當然我們看到那個數字不是很多，但是我們也期望這些服務據點能夠發揮效用，趕快…。

鄭議員安秝：

可能民眾也很多不曉得如何申請相關的危老重建、甚至是都更？他必須要準備什麼、費用是多少？一般民眾不具備相關的背景，所以他們不曉得，變成到現場還要問，而且很複雜，就算了又放著，這其實也是我們大眾的心聲。我是覺得工務局還有都發局，這次大家也曉得，我當然知道鳳山成立 4 個站點，滿體恤的；但是說真的，還是希望多主動協助民眾，甚至把相關必須準備的資料，包括價格透明化的告知，以及它帶來的效應，好的效應有什麼？這個要再多主動、用點心。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部分，我們會請服務據點的建築師多協助。

鄭議員安秝：

好，謝謝。局長，我想請教上一次「城中城」的消防安全檢查，你曉得是在什麼時候嗎？請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根據我早上到現場去，比較詳細的資料要消防局那邊提供，大概 108、109 都有去檢查，甚至在今年跟去年都有，所以他們也有列缺失要去改進。

鄭議員安秝：

在這邊當然也是請各局處，還有今天到達的同仁，大家都是主管級的居多，所以也希望針對相關的條例、法規、消防等，這些都必須橫向聯繫一起來努力。其實大火事件可以反映出高雄有很多老舊大樓建築物，我這邊是真心希望相關局處大家必須用點心，不要再有這種憾事發生，今天我想大家心頭都很沉重，也謝謝工務局長。

再來是鳳山的中崙地區，這邊也是我們的國宅。這是中崙路改善工程，在這邊先感謝林副市長有答應要來開闢改善，也願意撥款 923 萬來協助，當然是希望儘早協助處理。中崙地區國宅畢竟住戶的數量非常的龐大，希望可以再用點

心，儘速來做後續的處理。接下來是中崙路到五甲二路拓寬工程，我想問一下，它的施工期程預計何時？處長，請回答。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處長答復。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中崙路這邊來講，從五甲路進來西端這邊，目前的寬度大概是 4 到 6 公尺，因為旁邊有圳溝、有水利溝，這又是國產署的地，目前要改善它的錯車方式，我們可以把水利溝的部分加蓋，讓它至少有個錯車的空間。問題是中段這個部分又涉及到…。

鄭議員安秝：

這是短暫的處理方法，後續也是希望相關的拓寬還是要儘速執行，因為民眾長期反映中崙路非常狹窄，甚至有時候雙向會車非常困難，也經常發生行車糾紛。〔是。〕麻煩處長一下，這個部分什麼時候可以來做？有沒有確切的時間？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西端的部分已經開始設計，經費到位的時候，我們馬上來做。

鄭議員安秝：

這麻煩一下，儘速。〔好，謝謝。〕再來，第 85 期重劃區在 107 年 2 月 23 日開工，三個階段皆已經施工完成，請問是否已經結算了？分配的土地是否交付了？請局長答復。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地政局長答復。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第 85 期目前還沒有結算，因為還有一小段的路牽涉到地上物，目前還在訴訟當中，還沒有拆。可以點交的土地，我們目前都已經點交了。

鄭議員安秝：

還沒有結算的話，是不是應該針對之前我們也陸續會勘過幾次的，我們這邊的生活圈、還有平均地權，其實附近有很多要開闢的瓶頸道路，我希望在這段空窗期，可以開闢的，在還沒結算之前，我們有答應的應該儘速來做開闢，可以嗎？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跟議員報告，要使用盈餘款的話，一定要這個重劃區有部分的土地已經有標售，然後有回收成本之外，有盈餘了才有辦法去支應。

主席（江議員瑞鴻）：

再 1 分鐘。

鄭議員安秝：

我有說要針對…，我們要用平均地權、生活圈來做支應，把五權路拓寬。我在這邊也是希望地政局和工務局，這個部分當時有答應都應該要儘速，有後續的規劃都應該要說明進度。目前的進度，你說是因為…，請繼續說明。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因為整個重劃區目前還沒有全部完成，連土地都還沒有標售，所以目前還沒有盈餘，基本上要用那個盈餘款去支應的，以現階段來講，還沒有辦法。

鄭議員安秝：

是。再麻煩工務局局長，之前質詢的時候你答復說要用生活圈，之後我們後續的情況是如何？請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目前我們還是要搭配 85 期重劃完成之後的結餘款。

鄭議員安秝：

再麻煩雙向聯繫，看怎麼來處理這一條？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部分，我們會跟地政局保持密切的聯繫。〔…〕好。〔…〕

主席（江議員瑞鴻）：

已經延長 1 分鐘了。〔…〕好，再 1 分鐘。

鄭議員安秝：

謝謝主席。再來是本席想針對立德街道開闢的工程，這個也是長期以來地方上民眾的反映，這個瓶頸也希望可以儘速來開闢。還有，再來是立德街 8 米計畫道路開闢工程（大東一路到中山路），我也是希望局處可以針對這部分，這個其實影響到的都是像消防安全，還有救護車通行的寬度，不然那邊說真的目前都只能一般的機車通行而已，它的寬度、還有安全等等，確實也是希望局處可以儘速優先來這邊做處理，不然有時候整條路卻沒有 8 米寬，可以讓救護車或救援的相關車輛進入，這是比較危險的。請局長答復一下，好不好？什麼時候要做？謝謝。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處長簡單答復。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這個部分，議員你所講的立德街寬度 8 米，差不多要 250 公尺，因為整個路段去打通來講的話，所需的經費是 1 億 8,739 萬元，老實講起來，經費比較龐大，這個部分我們會…，再來就是將來交通的需求，依本府財源，再做一個通盤檢討。〔…〕

主席（江議員瑞鴻）：

鄭議員，處長大概答復完了，細節的部分私底下再跟你說明。〔…〕不然後面還有 6 位。不好意思！謝謝鄭議員安秭的發言，暫時休息 10 分鐘。（敲槌）繼續開會。（敲槌）我們請韓議員賜村發言，時間 15 分鐘。

韓議員賜村：

大家好。我先來跟地政局探討林園苦苓腳自辦重劃區目前的進度，苦苓腳是以前舊部落的地名，其實是龔厝里，座落在龔厝里。民國 94、96 年開始，在縣府最後核定的一個重劃區，自辦重劃，目前現況是這樣，這是剛去拍的。陳局長，16 年了，民國 94 年到現在（民國 110 年），16 年的自辦重劃，現況荒廢成這樣，我也曾經在電話中跟局長報告，重劃會的進度嚴重落後，少數的住戶在後面那裡，舊部落有他們的主張跟意見，這個不要緊可以慢慢去處理，但是我們要的是什麼？農業道路 4 米加上重劃後多 4 米，一共 8 米，我想這很好，對舊部落龔厝里包括林家里，兩個里的出入，通到沿海路，這是一個很好的道路規劃，但是現在這個進度只做 80%，零零落落，包括重劃區裡面雜草叢生，整個就如同舊部落在那種深山森林內的狀況一樣，高雄市哪有重劃放任成這樣的？沒有人重劃是這樣做的。為什麼沒有主管機關要求他？所有地主的權利都沒了，到現在已經 16 年，什麼時候會完成也不知道。

我們現在要跟局長要求，這不是工務局的工作，是地政局。這個聯外道路 4 米加 4 米，8 米這個趕快打通，地方里長一再要求，包括往北一點的，這裡有一條 25 米的，因為這個地圖沒辦法把全貌呈現出來，這個 25 米的也都開通了，現況也都做出來了，這一條 25 米雜草叢生，人行步道也做好了，兩邊的路樹也看到都做好了，16 年先不講，縣市合併也 12 年，為什麼會荒廢成這樣？我想聯外道路、舊部落的打通，包括新開闢 25 米，這 2 條要趕快打通，讓舊部落 2 個里（林家里、龔厝里）的出入可以通往沿海路。這個部分，先請陳局長，後續要怎樣來要求趕快進行這些工作？請局長說明。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地政局長答復。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對，這個重劃確實有拖比較久，目前有兩個問題，一個是有部分的地主…。

韓議員賜村：

局長，我知道它面臨的問題，我是說你不管什麼問題，做局部驗收也好，或是不驗收，但是我主張農業道路原來打通的，你讓我打通，我主張這個，地方也是沒意見。再來，25 米的也是打通了，如果是打通了，為什麼只差最後的一小段？沒辦法讓居民因為它重劃，而來影響我們的權利，行的通行權？局

長，我是在主張這個。你說有什麼內部細節，舊部落住戶跟地主有任何爭議，那都是後續問題，不要緊，我們沒有意見，因為裡面未來有大公園、小公園，地方也樂見這個開發案趕快來完成。所以我最後要跟局長再次要求，這個道路趕快打通。〔好。〕這 8 米沒有困難，已經做好了，我想部門質詢明天結束後，局長你去一趟，好不好？〔好。〕局長，這個應該沒問題才對。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我們下個星期會請重劃會來開會，看他的問題在哪裡？目前了解是跟包商有一些糾紛，我們會邀集他們趕快把未完成的部分趕快完成。

韓議員賜村：

不管它的問題在哪裡，這是地主的關係跟參加重劃的比例分配，那些都不要緊，我們不探討那一塊。我們是要跟他探討說舊部落原來的農業道路、既成道路再加 4 米寬的這兩個部分，你要讓我們能通行，雖然現在已經打通了，但有小部分差不多 2、30 公尺沒完成而已，所以要求局長趕快做這個工作。沒有問題吧？局長。〔好。〕局長，請坐。

再來就是跟剛才講的 8 米道路連接的最前面，最前面就是東邊，這是東邊的現況，所以它也是剩 100 公尺，所有中間道路都是國有地，這一段如果打通 100 公尺，全部的路都通了。這個是往東邊，另外西邊連接沿海路，這個因為舊部落那裡還有一些未處理好的，這個不要緊，但是這一段是 100 公尺而已，我想這個也會勘過，希望局長針對現況，100 公尺的部分也一起來處理。這都是公有地，就是一個水溝工程而已，這也沒有什麼特殊的徵收費用，所以對工務局來說也沒有什麼困難。我也請新工處處長針對這 100 公尺，剛才講的自辦重劃區往東延伸 100 公尺的路段開闢，已經會勘好幾次，你看這已經在 5 月份會勘一次了，更早以前也會勘過一次，結果到今天也都沒有開闢的進度，請新工處處長針對開闢的期程來做一個答復。謝謝。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新工處處長回答。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針對議員提到的 141 公尺的這個部分，目前來講，之前有提過是否用自辦重劃，所謂的出售抵費地的方式，運用這筆經費來興建這個部分。問題是依照抵費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42 條第 2 項的規定，他們要提委員會審過之後才能辦理，問題是…。

韓議員賜村：

處長，我先打斷你一下，你說得太遠了，這個跟那個一點關係都沒有。這是我剛剛跟局長提到的重劃會裡面土地的比例，以及要不要參加或是分配等等的

問題是兩回事，這一條是重劃會以外的道路，這一段如果是重劃會施作的，早就應該要完成了。這一段是隔在重劃會界址外面的道路，這一段是屬於市政府的業務，所以你們都沒有分清楚，難怪從頭到尾會勘好幾次，至今都沒有結論。這一段是往東 100 公尺接到後厝路的聯外道路，所以不是重劃會應該有的責任，跟他們也沒關係。你們會後再去現場會勘一次，你們自己再去會勘一次。這是 5 月 6 日的現況，這 100 公尺，我現在指的地方有幾棵樹在這裡，這裡如果打通的話，前面也都通了，重劃會界址前面的都打通了，剩下這一段 100 公尺的道路，你說 141 公尺，出去就連接到後厝路了。這跟重劃會有什麼關係呢？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韓議員，我再來了解一下，我看情形如何再跟你報告。

韓議員賜村：

好，這跟重劃會沒有關係。接下來是公園的開闢問題，我也要跟養工處長探討一下。這是清水巖，從中正堂上去，旁邊有一塊閒置的土地，這裡有國有財產局的地，也有區公所的地，這個市長也有講過，一個公園的開闢或是道路的開闢，動輒就要 5,000 萬、1 億元，像這種徵收費用，確實是對市政的負擔很重，這點我們晚一點再來討論。但是這個完全不用土地徵收，只要工程費用就可以開闢，我們只要把原來這些雜樹處理掉，這個空間就空出來，這裡就多了一個綠地休閒的空間，這個我也是提 3、4 年了，也是沒有人要做。這個也會勘很多次了，2000 年 11 月 18 日會勘，更早之前在第 1 屆，在合併之後我們也有去會勘，當然不是在座的首長。你看這個可以創造很多休閒的空間，這就是跟清水巖山下的藥草公園一樣，有南北兩座，藥草公園在南邊，這座在北邊。這裡面積這麼大，它的所有權人就是國有財產署和區公所，很好處理的地目。如果我們把那裡整理好，讓民眾可以爬山，提供林園人、大寮人，甚至外地人就多一個綠地休閒的空間。

我拜託養工處長趕快想辦法，只有幾百萬的經費而已，以市政府的立場絕對會接受。市長一再的說，不用編列很多土地費用如 5,000 萬或 1 億元的經費來徵收，開闢只需要花費工程費就可以了，為什麼不要做呢？請養工處長針對清水巖中正堂要上山的這一塊三角窗，國有財產署土地跟區公所土地做個說明。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處長答復。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韓議員有看到這是一個機關用地和道路用地，所以它不是公園用地，國產署如果是非公用土地，可以跟他們租用辦理空地綠美化。

韓議員賜村：

處長，我先打斷你，你們講的這些都是不負責任的話。這種土地，不要說以市政府的立場發文，就算是區公所發文，任何時候都會答應你。為什麼呢？那裡動不動就被開罰單、動不動就是孳生源，今天如果有市政府的單位發文說要開闢這一塊，無償提供來開闢成為公園，他半夜都會笑醒，一定會答應你。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我跟議員報告，我們跟國有財產署談很多次了，有些東西是空地綠美化…。

韓議員賜村：

你明天把公文拿來給我看，你跟他談過幾次，你把公文拿給我看看。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我說的是像這種案例。

韓議員賜村：

你的案例跟我的案例不一樣，我的案例是這塊林園的土地，所有權長期以來是區公所占一半、國有財產署占一半，包括它在那裡髒亂無比、包括它是唯一可以運動休閒的地方，為什麼不能開闢？軍方這麼難處理的土地都借得到了，我在鄉公所時代，藥草公園的土地我都借到了，我也透過國防部、透過指揮官，也是把國防部 500 公尺障礙場，將近 3、4 公頃的土地借回來開闢公園，到現在已經縣市合併了，每年都准我們使用。你今天跟我說這塊土地國有財產署有意見，你明天把公文給我看。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我們跟陳區長共同合作看要怎麼處理，因為做下去之後，這塊不是公園用地…。

韓議員賜村：

做下去就會驚天動地、動搖國本嗎？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我跟區長再來處理。

韓議員賜村：

你這樣回答，我真的不知道你們對於公園開闢的定義在哪裡。今天土地在林園，權責單位是國有財產署，不是軍方，這是很容易取得的一筆土地，可以創造地方的綠地空間，什麼地方有這種土地呢？它閒置在那裡，又不是有地上物或是有在使用，我們硬把它要回來、硬要撥用它，沒有啊！現況很容易取得的土地，你們從頭到尾沒有發過一份公文給他們，所以處長你要更關心一點，不要讓我們一提再提。任期四年的議員，第一年提、第二年也提，提到第四年了，要開闢公園卻沒有經費，像這種不需要經費的，你們也沒辦法。像我們這種工業區的所在地，市長跟我們怎麼交代。

主席（江議員瑞鴻）：

韓議員，不好意思，我處理一下時間問題。向大會報告，延長開會時間到林議員宛蓉質詢完畢，再行散會。以上報告。（敲槌）

韓議員賜村：

這是三個地目，包括所有權人是國有財產署、林園區公所，請養工處長看清楚一點，這兩條紫色的位置，從這裡爬山上去清水巖很方便，這種簡單的土地都沒辦法開闢了，我們怎麼有辦法找財源來徵收開闢土地呢？對不對？處長。所以這裡確實要請處長極力爭取，跟相關單位發文，透過區公所再來會勘一次。我在兩年前會勘之後，你們從來沒有向土地所有權人發出一份會勘的公文，所以處長要加油啦！

最後一個議題是有關林園、大寮的這些道路，我跟有關單位講到不要講了，我希望可以針對這些道路，把路況比較差的，像林家路一段 117 號門口這一段龜裂；我跟所有議員一樣的想法，都想要把地方的道路鋪設得更好，讓地方的鄉親行得更安全，大家都是這個想法而已，所以我希望這次質詢中的這些道路，會後我會把這些資料和道路名稱給養工處，請你們積極針對比較差的道路一段一段修復一下。以上是我對工務局、養工處，以及剛才對地政局的請託，希望可以趕快落實，讓地方的道路行駛更加安全，可以造福我們的鄉親。以上是我的質詢，謝謝主席。

主席（江議員瑞鴻）：

感謝韓議員賜村的質詢，接下來請李議員雅靜發言，時間 15 分鐘。

李議員雅靜：

大家辛苦了。先藉這個機會謝謝我們工務局，其實講了很久，終於看到一定成效了，從 103 年 731 氣爆到現在，雅靜一直在提怎麼高雄市有這麼多的幽靈圖資，甚至沒有圖資；慢慢的到今年，我看到的資料，我們 3D 立體圖相關圖資有達到 200 多萬筆的圖資，我不知道是不是，我看你們的業務報告的，希望這些圖資可以不用用到，但是要用的時候，我期待它是相當有準確度的。藉這個機會先謝謝工務局的辛苦，因為不管是道路的挖掘或者是管線的一些會勘等等，你們都透過這樣子的方式，把圖資完整化。但還是不足，因為這樣的速度其實有一點慢，103 年到現在好幾年了，包含今天本席去會勘新甲國小前面那一條路，應該叫新富路，你們居然還是…，其他單位啦！水利局還是要再次的管線的會勘，因為沒有圖資，那麼大條的道路，自來水公司也好、水利局也好，工務局也挖了好幾次，挖了又挖了，居然還沒有圖資！這是我要工務局這邊去落實一下，看看到到底是哪一個環節出了問題，這個要拜託局長。

接下來我要藉這個機會，也要詢問一下工務局局長。請問道挖中心一年收的

費用有多少？就是如果來申請道挖的話，局長，我們即問即答，好不好？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局長答復。

李議員雅靜：

資料是你們給的。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部分我請挖管中心…。

李議員雅靜：

你不知道沒關係，2,883 萬，這是我手上有的資料，你們寫的是一年 2,883 萬。這 2,000 多萬、將近 3,000 萬收的管挖費用，收完以後進大水庫嗎？還是專款專用？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目前市府的規定當然就是進大水庫。

李議員雅靜：

進大水庫，局長，我在這裡也透過這個機會，我相信也有人在看、在做記錄。我要你極力去爭取，這一筆費用沒有全數沒關係，但是至少要留一半在我們的道挖中心。為什麼？我期待工務局能整合一項事情，還記得前陣子下大雨，連續好幾天的豪大雨，造成高雄市的道路都是坑坑洞洞，好多下陷的，很多天坑等等之類的，甚至有一些只是小小的下陷，我們通報以後居然要 3 到 5 天，才能看到有人先來試著開挖看看，而且還不知道到底是誰的。我要拜託你，請把這些權責，只要有下陷、有人通報，通通都集中在道挖中心，業務歸道挖中心，讓他去開挖，開挖完，他們釐清完，因為有圖資了，你有圖資以後，知道到底是哪一個單位的，再請他們來接手。為什麼？光一個安寧街好了，我上次有跟你提過，我們通報到你們來開挖，應該是道挖中心先開挖，開挖完以後，還好你們有先來，但也是 3、4 天過後了，這個效率真的非常不好。還好有開挖，你知道底下的坑洞有多大、下陷多深嗎？那很危險，而且那個地方剛好在鳳西國中有大車進進出出，因為他們裡面在做工程，萬一那個坑洞壓過之後，整個陷下去，或是有其他的用路人發生什麼樣的狀況，我們不知道。局長，能不能幫忙市民朋友減少這樣的風險存在？局長。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局長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有關這個坑洞處理的 SOP，目前我們工務局也在訂，現在是朝著李議員建議的部分，當然我們是先由工務局召集相關人員…。

李議員雅靜：

局長，這一件事情我不是第一次講，我講了很多次了，我一直拜託你們去研議是否由道挖中心來統一？你們有收取相關費用了，不要通通都進大水庫，能不能讓專責單位使用？因為道挖這件事情，攸關到整個高雄市民生的問題，不管是五大管線、工業管線，甚至是其他道路的刨鋪，通通都要向道挖中心申請，申請准了才可以，所以費用才會高達 2,800 多萬，甚至可能更高等等之類的。所以雅靜在這裡要再次的強調，我不知道你們到底要盤點到多久，但是你們只要一天沒有把這樣的業務專責化，把預算專款化，你們的預算我也會努力的監督。因為這個跟市民有關係、跟安全有關係的東西，不能讓你們這樣一拖再拖。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容許我再說明一下，這個機制我們最近會把它訂出來；第二件事情，就是有關坑洞的問題，現在我們也搭配水利局他的透地雷達…。

李議員雅靜：

我知道，你的業務報告裡面都有，那沒有用，我要的是你把它專責化。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部分我們也在進行了。

李議員雅靜：

我再舉個例好了，自強一路還是二路，五甲市場那邊，光同一個地點下陷了幾次？我在那邊光要等你們的機具來，我通報，不管是工務局還是水利局，等你們的承辦來就好了，不要說工具、不要說大型機具進來，等你們的承辦到現場幫忙看，最起碼我要在那邊站一個小時，才能等到你們的人，但是如果你把它專責化以後，是不是不一樣了？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是，所以我們現在朝著…。

李議員雅靜：

不管是市民朋友還是民意代表，還是你們，就通通都找道挖中心，透過他們有的圖資、透過他們有的權限，來到現場馬上查是誰的，或者是他們就可以有開口合約，直接讓這些大型機具進來，真的下有陷就直接開挖，看是誰的趕快叫單位過來，是不是這樣子？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是，我跟李議員報告，目前我們的機制也是這樣子嘛！

李議員雅靜：

並沒有。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們最近有處理幾個，基本上我們的開口契約是放在養工處。

李議員雅靜：

局長，這樣子好不好？聽你講，時間就結束了，你把具體有改善的，你把聽到我們建議的，你有改善以及現在有什麼作為，一份書面資料給本席，請你們也跟本席說明。再來，這一筆費用，你們收的費用裡面，能不能專款化？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部分我們來研議。

李議員雅靜：

好不好？我要你承諾至少要一半。不好意思！我給你壓力，為什麼？因為我要顧基層，不要說基層要做什麼工作，大家都喊沒有錢，沒錢再來找你們，你們也沒錢。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所以這個部分，我們來研議。

李議員雅靜：

局長，你懂我意思嗎？所以這個我要求至少要有一半，因為這是專款，跟民生有關係、跟安全有關係的，好嗎？第二個，局長我請教一下，埤頂活動中心是完全沒有聯外道路，它現在的道路、聯外的道路通通都是私有地，民有的私有地。這個案件本席應該是從 105 年還是 106 年，我忘記了，反正好幾年了，就一直拜託你們研議。其實你們已經有設計了，我們也有協助到，因為私有地如果我們要開闢道路的話，一定會有協議價購的問題，我們又有取得他們同意，分成 6 年，讓你們分期去把土地價購的相關費用，包含工程費等等之類的，分期去做一個協商。這個前置作業都好了，但是就遲遲沒看到你們開工，到底發生什麼事？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現在了解的是，這個工程它總經費是 4,000 萬，土地費是 3,600 萬…。

李議員雅靜：

你越拖它越貴，越不能做。這個地方未來已經要發展了，那些私人土地都要賣了，賣完之後我們就沒有聯外道路可以用了，這是第一件事情我特別要跟你說的。第二個，你在報告裡面有提到鳳山的某一個地方，它明明是已經有道路可以走了，你卻優先的去幫他開闢道路，沒道路的你不開闢，然後有道路的你又花錢，花了 6、700 萬去幫他開闢道路，沒道理！我要拜託工務局，你們的預算真的很少，我在這邊公開跟市長喊話，工務局的預算真的很少，請你們撙節使用，用在刀口上、用在該用的。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是我們…。

李議員雅靜：

沒有聯外道路的你不做，有聯外道路的一直做，你是對還是不對？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有，所以現在新工處有依程序在檢討，並不是…。

李議員雅靜：

你檢討了 5、6 年，局長，我也要你承諾今年就可以開始，我要看到動工。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部分我們會優先考慮，我沒有辦法承諾，因為我的經費就是很少啊！

李議員雅靜：

你至少要先動了，才有延續性，你每一個人都給我這樣子，那些土地如果都賣掉，不好意思，活動中心真的會完全沒有聯外道路，完全沒有。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部分我們會依行政程序來排序，我可以答應你。

李議員雅靜：

每一年都這麼說。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沒有，這個案子是我第一次才知道的。

李議員雅靜：

我剛才聽到你說要排在優先…。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案子是我今天第一次跟你…。

李議員雅靜：

那就是你們同仁的錯啊！還是你們整個工務局的螺絲都鬆了。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沒有啊！

李議員雅靜：

難怪被罵。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所以這個案子既然有種急迫性，我們在排優先順序的時候會把它排在前面。

李議員雅靜：

好！局長，這拜託你，未來那邊的土地如果都被賣掉了，因為聽說有建商一個一個去找，我們也擔心被賣掉以後，萬一我們要用到那裡的土地，它又把價錢抬高，就不是 4,000 萬可以解決的事情了，這個要拜託你，好不好？你多久

時間可以回復我？讓你們回去研討一下，你多久時間可以回復我？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不是，這個我也要回去看我們市府財源。

李議員雅靜：

沒關係！尊重局長，什麼時候可以回復我？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請新工處研議一下，再向議員報告。

李議員雅靜：

好，不要延到我總質詢的時間，好不好？因為我算滿後面質詢的，這樣時間應該夠吧！好不好？〔可以。〕謝謝局長。

再來，我要再提一個建議，局長，你知不知道鳳山有多少公園？鳳山有幾座公園？養工處，趕快啊！你不幫局長 pass。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部分我們…。

李議員雅靜：

還在滑手機。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李議員，我會請林處長…。

李議員雅靜：

整個高雄市有 466 座公園，數字是你們給的，整個鳳山將近有 150 座，你們還在陸續增加當中，鳳山的公園占全高雄市三分之一，但是我們公園維護管理費用沒有多少，連三分之一都不到。你現在新的公園要新建置，8 個裡面有 4 個新的公園在鳳山，局長，我很歡迎你們來鳳山建設，很棒！我謝謝你們，真的謝謝你們，讓我們的公園可以多元化、可以多樣化。但是，請問你們的維護管理費用，怎麼去處理這些相關的配套呢？每一個公園有的都很老舊，離我們最近的協和里活動中心旁邊有一個公園，那個公園我最少跟著你們處長、跟著你們承辦、跟著聯絡員去會勘好幾次，你們副座也有去過，到現在都沒動工啊！不是只有這裡，我講的是因為它很久了，從有公園到現在你們完全都沒有去管理過，你有那麼多的公園，你沒有相對的維護預算，拜託你們，公園先適可而止就好了。

局長，你懂我意思嗎？等你們盤點完哪些公園還有存在的必要性的時候，或者你可以繼續維護的時候，或者真的有需要再增加的時候，你再來做這件事情。還有，雅靜要特別再建議，你現在所有新增的公園裡面，拜託你們考慮到道路路幅的寬度，還有停車的空間，每一個公園或許大小不一，但是如果可以，

把停車空間也考量進去，局長，可以嗎？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針對李議員建議的這個部分，當然我們要開闢新的公園一定有增加維護費用，這個會請養工處檢討。至於需要的停車空間或者人行步道的寬度，這個我們會來…。

李議員雅靜：

局長，我們鳳山養護隊好辛苦，不要說沒錢，也沒有人，大家做到臉色發青，結果你又把我們的人拉到四維隊，他們真的好辛苦，我幫他們抱屈一下。局長，拜託你，有時間看一下你們業務報告第 2 頁…。

主席（江議員瑞鴻）：

再 1 分鐘。

李議員雅靜：

第 2 頁的部分，你們自己寫的，你們說市長有提到，規劃內容皆以尊重自然、好使用、好維護管理、綠色內涵，請你們尊重你們自己提的，注意這四點，為什麼？你們很多公園，現在設計可能會多了很多的硬鋪面、硬體設備、硬體設施，到底需不需要？未來會不會有維護管理的困難？未來會不會有安全性的問題？像前幾次你們辦公民參與的一些相關座談會，真的參與的有多少？在地參與的人有多少？當民眾提到不適合的時候，尤其在地人提到不適合的時候，你們真的有納入考慮嗎？沒有，你們連回復當事人提供的問題、相關的配套都沒有，何其傲慢！工務局，太囂張了！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李議員，我想同仁不會這樣，既然辦公民參與…，〔…〕這個我們來檢討改進，但是基本上我不容許我同事這樣做，既然辦公民參與就是真正要傾聽民意。〔…〕這個部分，我們也會把真正在地的居民，我們要通知得到，我們會來檢討改進。第二個，現在的公園我們真的是強調生態、透水，硬鋪面的部分我們儘量少做，因為可以減少我們維護成本，這個我敢向議員承諾，公園是朝生態、永續、透水。〔…〕這個我們會考量，剛才我也承諾了。〔…〕向議員報告，我們會優先考慮。

主席（江議員瑞鴻）：

蘇局長，不清楚的你私底下向議員報告，李議員，後面還有四位議員等著質詢，感謝李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蔡武宏、李亞築、李眉蓁三位議員聯合質詢，時間 45 分鐘。

蔡議員武宏：

所有工務部門的局處首長，大家辛苦了！接下來我們要先表達遺憾，今天凌

晨發生高雄市「城中城」的火燒事件，所以我們在這邊表達致哀並祈福，希望傷者能夠趕快從受傷中恢復健康。這個問題也燒出高雄市所有老舊大樓，到底我們未來要怎樣去做？所以老舊大樓都更這個部分，都發局局長，老舊大樓都更目前為止，我們在 106 年 5 月公布了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的加速重建計畫，推算最短的時間是 1 個月、最慢要 75 天才可以讓這些老屋改建。根據內政部全國危老重建計畫的統計表，這是內政部營建署的統計，高雄市受理重建的案子只有 114 件，其他六都都明顯比高雄市還要多，比台北、新北少，我們核准的也只有 101 件，表示都發局在這個部分到底有沒有積極的推動高雄市的危老重建計畫？請局長回答。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局長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現在這個危老重建計畫，從今年 1 月 1 日就移交到工務局在執行了。

蔡議員武宏：

所以現在是工務局？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工務局在執行。

蔡議員武宏：

請工務局長回答。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工務局長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目前當然這個建築物屬於公安的部分是在工務局權管，現在既有建築物基本上它還有一個消防的部分，所以公安的部分我們會依據建築物的類型，它有定期的申報和我們有相關的抽查。

蔡議員武宏：

相關的抽查，局長，我再請教你一下，今天議員都在問，我們相關的抽查，包括消防，有的這些老舊的大廈、大樓裡面沒有管委會，我們要怎樣去抽查？我們不能把它放著啊！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們目前因為每個建築物建造的年代不一樣，所以它就會根據當時申請使用執照的規定或是消防設備的部分，我們依據當時核准的標準去審查，還有公安申報。

蔡議員武宏：

局長，這個公安申報，如果高雄市政府的公權力沒有辦法介入的話，這種案子會一而再，再而三的發生。目前高雄市的老舊大樓將近 18 萬棟，這 30 幾年以上的 18 萬棟大樓，占高雄市大樓的一半。未來高雄市要打造科技城市、宜居城市，這個東西一直在高雄市裡面，算是一個有問題的大樓，高雄市政府必須責無旁貸的去幫高雄市民解決這些問題，而不是建管處的公寓大廈管理法裡面，如果它沒有管委會，我們就拿它沒辦法，這樣是不對的，我們應該要強行介入，甚至我們要積極的輔導。

你看我去調的資料，高雄市的都市更新，20 年來只有 20 件，這對高雄市的發展是不利的，難怪高雄的孩子一直說要北漂，要去外面找工作，人口一直外流、一直流失。因為高雄市沒辦法發展，未來高雄市的這些年輕人，他們覺得看不到高雄市是有未來的，雖然目前高雄市政府很積極在做這一塊，希望離鄉在外的高雄市民可以趕快回來，這部分我們也是肯定的。但是我覺得我們還是要更加的迅速、要做好一點，而不是做完就一直放著，像現在高雄市都更報核的才 5 件、已完工的 4 件、施工的 1 件、未動工的 7 件，總計只有 20 件，這都是我們核定的，〔對。〕那個核定太少了。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目前工務局就是負責危老，都更還是維持在都發局，但是危老的部分，我們也很努力。比方說鳳山房屋的合法化，讓它能夠加速危老工作的進行。都更的部分，當然目前都發局也有很多措施，在工務局這邊，只要他們都更計畫通過之後，我們在建造的核准部分，我們也會配合，以上大概跟議員說明。

蔡議員武宏：

我希望局長跟我們報告，危老這個部分是不是有一個落日條款？〔有。〕它要幾年？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116 年的話，它就沒有相關的優惠。

蔡議員武宏：

到 116 年？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但是都更，它是有…。

蔡議員武宏：

現在已經 110 年，剩下 6 年的時間，針對高雄市所有的危老，這 6 年之內，局長有沒有辦法把它全面清點完成？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不是，跟議員說明，危老它是有門檻，它要百分之百同意，所以民眾在整合

的部分會比較困難…。

蔡議員武宏：

局長，這個問題點，我希望高雄市政府，我剛才所講的，我們責無旁貸，它剩下 6 年的時間，我們要搶在這 6 年，把握這最後的 6 年，把高雄市所有危老大樓的部分，我們要進行一個總體的大體檢。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部分我們會努力，我們來搭配都更一起進行。

蔡議員武宏：

對啊！我們也可以跟中央要經費，今天行政院長也下來了，這部分，你會後也要跟市長報告一下，怎麼樣把高雄市所有危老，在這剩下的 6 年重建黃金時間，趕快做一個大體檢，甚至相關的法規、獎勵也好，我們勢必要把它調整一下，這樣才可以讓高雄市所有的老舊危險大樓可以做全面的大改善，這部分我們有沒有辦法跟中央爭取經費？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好，這個相關的經費，像危老的部分，它的安全鑑定或者是初評、詳評，這個中央都有經費的補助。

蔡議員武宏：

經費多嗎？〔有。〕我們目前有多少？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現在錢都有，但是問題是民眾…。

蔡議員武宏：

局長，你說有，現在有多少錢？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現在的問題是民眾有些房子去初評，或者是詳評之後，變成危險房屋，但是他沒有辦法蓋的時候，他就會出現問題。所以目前為止，民眾基本上，他已經整合好，他來申請這筆錢，如果沒有整合好，基本上會走都更程序，因為都更的門檻沒有危老那麼高，所以這個我們會相互搭配，重點還是並不只有危老的部分去推，我們還會配合都發局所推的都更部分，大家一起努力，把這些老舊的建築做一個更新。

蔡議員武宏：

所以我希望不管是危老也好，還是都更也好，高雄市政府都要扮演比較正面、積極的角色去做，我不希望憾事一再發生，這部分希望局長可以加把勁。〔是。〕

李議員眉蓁：

現在高雄的狀況，就好像很多事業要發展，我們今天又發生這樣的事情，就是只見新樓笑，不見舊樓哭。其實高雄真的有很多老舊的房子，我第一個想到的就是像果貿眷村那邊，其實那也是老舊大樓，而且裡面住的都是老人家，像這樣子比較弱勢族群住的地方，它發生憾事，就是這麼大的死傷。其實我也希望高雄市政府可以拿出，不管都更還是危老，因為你要怎麼樣來協助民眾去做這件事情的改變，也不是一直蓋新的、一直蓋新的；可是我們舊的怎麼辦？沒有錯，左營、楠梓，現在蓋很多新大樓，但是不管是景觀，還是安全性上，我覺得都要多去注重這種危老。當然剛剛講的不是你們的局處，剛剛武宏議員講到有關消防的部分，它沒有辦法成立管委會，所以它沒有辦法去做消防安檢，表示它都完全沒有去做消防檢查，雖然這不是你們的部分，但是問題是未來有幾棟大樓沒有交出消防檢查，或者是你們知道幾棟大樓，市府的橫向聯繫是不是也都要把它做好？每次都是憾事發生之後，我們才注重這些問題。我希望現在市府拿出態度來，既然有跟中央爭取經費，市長都常常說他跟中央的關係有多好，我覺得在蓋新建設之餘，我們的舊大樓，尤其是像鹽埕區這種舊部落，聽說它旁邊還有兩棟也是這種狀況，我們是不是就要趕快加速進行它危老的改變，或是它都更的部分？希望都發局長跟工務局長，在這件事情上的重視，從現在開始就要來注意高雄市到底有多少這樣子的房子，希望未來我們不要再聽到這樣子的事情。

接下來，我還是要請教現在台積電設廠的問題，因為台積電來楠梓設廠是現在大家最夯的話題，其實大家都歡迎台積電來，我們也拜託台積電趕快來。我知道市長為了爭取台積電過來，也約了經發局長、都發局長，還有副市長一起去遊說台積電過來。我想要請教都發局長，就是你們四君子去遊說台積電過來，現在的進度到底如何？請都發局長回答。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都發局長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想這個問題，他們要不要來，當然是他們公司要自己決定，畢竟他們是上市的大公司。

李議員眉蓁：

局長，我想請教進度，你們去談到哪個階段，不管來不來，只是你們談的階段是到哪裡？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沒有，我沒有去談，我想是其他的長官，我不太清楚。

李議員眉蓁：

所以你沒有去跟他們談過？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沒有，我沒有參與他們那個會議。

李議員眉蓁：

所以外傳說你們四位去談，你沒有參與他們的會議，所以你是跟這去，但是你沒有談，他跟市長談？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談這個不是我的業務，我想這個部分，他們怎麼談、怎麼樣的決定，是由他們公司要去做決定的，不是市政府去談一談，他們就會來了。

李議員眉蓁：

是，局長，我了解台積電要不要來，市長都沒辦法答復，當然我相信你也不敢說到底他來不來，但是我想知道，你們到底談到哪個階段，就是至少講到設廠，或是我來這邊的時候，我必須要有多少員工過來，還是什麼之類的。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這個我沒有涉及去談這個部分。

李議員眉蓁：

外傳說你們是遊說台積電來的四君子，所以你不是其中一個？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沒有聽過這個消息。

李議員眉蓁：

好，謝謝。接下來我想請教局長，台積電最擔心的設廠問題，到底是中油五輕污染的問題？還是用水問題？空污管制問題？還是人才問題？這個你知道嗎？台積電現在最擔心的是什麼？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也不知道。

李議員眉蓁：

好，可能局長對這件事情…，我一開始只是覺得市長不想正面回答，就說台積電是上市公司，不能幫他們講。可是局長的說法是，你完全都不清楚，所以拜託一下，現在外面傳得風風雨雨，說台積電要來，結果我們的局處一問三不知。我剛剛開車過來，廣播都說台積電要來了，房子的廣告也一大堆，我覺得這樣子有一點誤導民眾的狀況，所以我希望市府在台積電的部分，最好是不是可以做出更明確的交代？我覺得現在大家最擔心的是，台積電來，中油五輕污染的整治問題，我想要請教一下，中油五輕第三區明年2月要解列，新工處很像是變魔術，明年2月就要解列，所以明年2月要完成土壤和地下水的整治，

然後解除列管。我們知道中油那邊污染這麼嚴重，所以我想要請教工務局，到底新工處是用哪些魔法，讓第三區可以這麼快地完成解列？請局長回答。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蘇局長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目前中油的面積不可能在那麼短期間內完成，但是我們目前在整治第三區的部分，它的面積是小於 30 公頃，因為我們是受中油的委託，所以目前我們的處理方法，是先把有污染的土壤挖到 7 公尺深，先把有污染的土壤離場，然後我們在現場會去做處理，因為目前中油有一個廠區也是用這個方式處理，我們先把有污染的土壤挖除之後，去做解列的動作，所以這個是屬於土壤的部分。

地下水，我們會持續整治到 11 月，大概我們目前排定的期程分兩階段，第一階段是土壤，先把污染的土壤挖除；第二階段到 11 月，遇到有地下水的部分，我們會整治。

李議員眉蓁：

局長，因為我不懂，所以我請教一下，第三區的部分是先把土挖起來，然後去旁邊做熱脫附和水洗，所以明年解列的時候，它是一個空的嗎？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因為我們了解它的污染不是 100% 污染，它還是有部分是乾淨的土，所以基本上它不是一個大坑，大概往底下的高層有 3 米左右。

李議員眉蓁：

我想請教一下，如果它是有挖起來的部分，剛剛講做水的整治，或許第三區現在要解列，那第三區下面的水是流動的，可是其他五個區都是污染的水，水會流來流去，那這個地方怎麼處理？難道要把水抽乾嗎？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不是，我們有打鋼板磚，我們把整治的部分圍堵起來，我想這個工法也是從當時中油報環保局核可的整治計畫，我們是照這個整治計畫來施作的。

李議員眉蓁：

局長，我把事情提出來，主要就是想幫台積電問，所以我們這樣一直超前部署、超前部署，可是超前部署的結果是到底會不會真的成功？剛剛講了有新的工法，新的工法到底怎麼處理我剛剛講的那些問題？當然，第三區以前是辦公室，可能污染沒那麼嚴重，可是其他區是污染非常嚴重的。所以這個部分如果已經有期程，但是我覺得做事情不要做得隨隨便便的，畢竟台積電是非常有名聲的護國神山，如果這個地真的沒有整治好，它是不可能會來的。接下來市長又說 10 月底前要完成遷移樹木，要遷到哪裡去？很多人為了建設，平常可能

路邊有一棵樹，我們要想辦法移走，可能要花費很多功夫。可是現在中油五輕廠，市長說 10 月底以前要把樹全部移走，到底要移到哪裡去？有上百棵的苦楝樹、榕樹、蒲葵等老樹，要在 10 月底前要完成，到底這些樹要移去哪裡？這麼快的移走，這些樹還活不活得了？我剛剛講的，很多一般的店家或者路邊的樹都顧得很好，可是這次要這麼火速的處理這些樹，這些樹要移到哪裡去？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局長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樹的部分是這樣子，因為工務局是受中油委託，所以樹要怎麼處理，我們也有跟中油協商，但是市長沒有限我們 10 月要移樹，我要在這裡聲明。但是因為我們整治的需要，有些樹會抵觸到，這些樹都是屬於中油的，所以我們目前移樹的地點，基本上都是在中油的廠區，或者它的宿舍區，甚至我們也配合目前中油的行政區有變更，它有公園預定地，我們也會移到公園預定地和目前的宿舍區，樹的移植我們一直很慎重，尤其…。

李議員眉蓁：

你剛剛講，這些樹是中油的，表示你們要幫中油看好這些樹，如果這些樹的移植只有二、三成存活率，這樣子說不過去，有時候我們一棵樹就保護得要命，這個部分你要幫中油想好，一棵樹的斷根、吊掛、遷移到固定有一定的程序，你們要來監督這些樹，不然到時候護樹團體可能又會出來說，樹是怎麼處理的，所以你們趕你們的作業程序，這些樹你們也要顧好啊！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會，我們會按照目前公共工程的移樹方式來處理。

李議員眉蓁：

因為台積電是一個綠色企業，如果這些樹移走後活不了，台積電的觀感也不會很好，所以針對這個部分，請局長幫中油想樹的去路。而且我剛剛講的，因為 10 月底之前是我聽到的，你說沒有，但是問題是你一定要顧好，看看這些樹到底要移去哪裡，整個作業程序不是那麼趕，一定要 10 月底以前完成。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目前市長沒有這樣的指示。

李議員眉蓁：

謝謝局長，局長請坐。

李議員亞築：

接下來，我們要來探討國土計畫的問題，因為高雄國土計畫其實在 108 年 7 月就公開了，經過審議和核定，所以我們在今年 4 月 30 日公告，但是其實很

多高雄市民都不了解什麼是高雄市的國土計畫。其實這個國土計畫對我們高雄市和高雄的用地，以及以後的發展來說，會影響非常大、也非常嚴重。我們接下來就會探討，因為國土計畫的功能分區有分成四個區域，它的細項又有 19 個分類，所以等於說你在這個功能分區內，就會變成你一訂下去，就會影響到這個地區的地目以後的使用發展。現在影響最大的應該就是農地的部分，因為農地如果被納進去我們的城鄉發展區的話，地價可能就會上漲，可是如果被劃進國土保育區或海洋資源區的話，你可能那一塊地從今往後都賣不出去。所以我們現在最想要探討的就是，地政局和都發局到底是誰來劃分功能分區這個部分？是地政局還是都發局，都發局局長答復一下好不好？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都發局長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國土分區是都發局這邊去訂，但是後續 114 年以前的功能分區，是由地政局來劃定。

李議員亞築：

所以是地政局在劃定？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是地政局在劃定國土功能分區。

李議員亞築：

請地政局長答復，你們怎麼劃定的？因為會影響到以後民眾用地的問題。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陳局長答復。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我們是依據都發局在今年 4 月底所公告的國土計畫內容，按照它的內容，已經有哪些土地是應該劃在哪一個功能使用分區，我們是依照這樣的指導原則，在 114 年 4 月 30 日之前，我們要把全高雄市國土計畫功能使用分區劃設。

李議員亞築：

所以就等於是依循都發局的規劃，因為依循都發局的規劃，變成到現在我們還不了解現在的分區在細項中到底會怎麼規劃，所以會變成民眾想說我也不知道我這塊地以後會怎麼規劃，但是你們現在也沒有辦法公開，我們就很擔心如果你施行之後，我的地被劃成沒有辦法使用的地目，我們要怎麼去反映呢？因為你們在之後會不會開說明會？或如果我們對使用分區有意見，我們可以如何的提出呢？而且你們因為 114 年要做公告的部分，所以你們 4 年內能把所有的分區都做出來嗎？因為高雄市總共有 38 區，你要 4 年內做 38 區的圖，其實時

程上是還滿有問題的。所以我們的訴求是功能分區，對以後的發展也好，人民的權益還有未來都市發展都會很大的影響，尤其是國土保育第四類的土地，因為它介於農業第一類跟第二類土地，它也介於在鄉鎮發展都市計畫跟鄉村計畫之間的土地，其實很容易在劃分的時候，成為一個灰色地帶也很有爭議的問題。

接下來我們要探討的是，因為你們國土計畫還有一個產業輔導專區，但是產業輔導專區，你們是針對農地工廠下去做規劃，但是你們農地工廠的範圍，因為你們只有規劃嘉華、烏林產業輔導專區，但是這個輔導專區加起來只有 321 公頃，但是目前在高雄市的農地工廠總共有登記的就有 4,085 件，還沒有包含未登記的部分，它的總面積我們預估加起來可能高達 2,329 公頃，等於你這兩個產業輔導區只能包含農地工廠的 13%，所以變成如果不是在這兩個產業輔導區的工廠，他們到底要怎麼辦？他們是就地合法嗎？還是有另外的配套措施呢？這個部分是不是請都發局來答復？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局長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這個根據工廠管理輔導法，就是工管法的部分，105 年 5 月 20 日以前，如果未登的工廠，在施行日 2 年內必須要申請納管，然後 3 年內要提出改善計畫，10 年內要取得特定工廠的登記。

李議員亞築：

局長，不好意思，你不要唸規定給我聽，好不好？因為這個是有落日條款。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這個部分是屬於經發局在管的法令，這個地方為什麼會有嘉華跟烏林兩個地區，這是比較群聚的地區，用專用區的方式去處理。其他特登工廠，他們自己零星來申請就可以了，並沒有說只能在這裡面申請。

李議員亞築：

沒有，因為現在的問題是嘉華跟烏林是就地合法，這兩個區塊是就地合法嗎？還是符合工輔法？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沒有，還是要依照特登去處理。

李議員亞築：

因為你們劃設這個區域也是要依循到工輔法這個規定嘛？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也是要的。

李議員亞築：

所以他們也是要依循落日條款這個規定，是不是？〔對。〕好，謝謝局長。所以變成你們的嘉華區跟烏林區其實沒有幫農地工廠做個解套，農地工廠還是受限在落日條款之中，因為我們現在要探討的是以後新的國土計畫法在農地工廠這一塊，你們要怎麼去推行？還是只能依循到工輔法這個部分呢？請局長答復，因為農地工廠跟以後的…。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還是依循工輔法，它還是有效的。

李議員亞築：

也沒有辦法解套，就是要依循工輔法？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如果它後期使用去輔導合法化以後，可以做一些都市計畫變更的程序。

李議員亞築：

所以你的專區是可以做都更，它們變成工業區嗎？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目前正在研議，如果特登工廠，以後會變成工業區。

李議員亞築：

局長，不好意思，你們已經公告了，你現在還在研議？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還沒有，那個是營建署在研議的，不是我們在研議的，因為全國類似這樣的狀況太多。

李議員亞築：

你們的產業專區其實也沒有用，你們只是劃一個區域出來而已，是不是？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這個區域裡面就是怎麼樣讓它可以變工業區或怎麼樣，個別的特登工廠也可以去劃，但是如何劃，目前營建署正在研議當中。

李議員亞築：

所以我們看得出來，你們當初劃這個產業園區是為了農地工廠，但是實質上他們對農地工廠的措施是沒有意義，對不對？因為它還是要符合工輔法，它還是有落日條款嘛！。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把它做一個輔導專區。

李議員亞築：

你們的產業專區到底未來有什麼新的規劃？還是國土計畫法有什麼規劃？你們目前還是不清楚，對不對？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未來會納入大概是城鄉發展區這樣的區塊，因為國土功能分區有幾個聚集區塊。

李議員亞築：

可是我們現在要探討的是農地工廠，在這個專區裡面，他們想要的就是就地合法，要不然你們劃這個專區也沒有意義啊！有沒有在這個專區裡面？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這個專區未來會把它劃到城鄉發展區裡面，大概還可以繼續使用，等於為什麼要把它變成合法化的過程，因為它是有 20 年內要合法。

李議員亞築：

局長，我問一下，你們劃這個專區的意義是什麼？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就是就近管理，因為這是經發局他們提供說這個地方是群聚，這個地方未來可能會以專區的方式來做變更，在整個是現在…。

李議員亞築：

因為其實群聚，也不只這兩個區域。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這是比較大宗的，其他都是零星的，零星的就是用特登工廠來申請。

李議員亞築：

反正目前無論是國土計畫法或專區來說的話，內部的細項跟如何措施其實都還不明確的，所以我們是建議高雄市國土計畫法一定要讓民眾去了解以後會怎麼變化，還有以後農地工廠要怎麼做配套措施這個部分，要不然你們做了新的國土計畫法，只是造成民眾更無法了解高雄市我們的土地以後會變成什麼樣。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這裡面的國土計畫法，在都發局網站都是公開，可以上網去查。

李議員亞築：

但是你們沒有細項啊！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細項就是要做功能分區，等於是…。

李議員亞築：

假如我現在跟你說一個地號，你知道以後那一塊要劃什麼區塊嗎？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目前大概可以知道，但是最後的細項功能分區，還是要經過地政局劃定以後才會確定。

李議員亞築：

對嘛！所以我們現在要探討的是你們要怎麼劃分，我們是希望你們能到在地做個說明會或是跟民眾解釋，要不然你這樣子，我們問，你也…。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這個之前都有去開過說明會解釋過，都有去當地說明。

李議員亞築：

但是市民到現在還是不知道他的地以後會被劃成什麼，對不對？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以後的地政局如果 114 年以前，他們也是要…。

李議員亞築：

所以你要等地政局畫圖出來，對不對？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到時候地政局還是會做說明，親自到現場說明，讓市民能夠了解。

李議員亞築：

地政局長答復好不好？說是你們的事情，你答復你要怎麼劃，好不好？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陳局長答復。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我剛剛說明過，我們是依循都發局公告的國土計畫的內容來劃共同使用分區…。

李議員亞築：

細項到底是誰規定的？如果用一個地號，到底我們怎麼去查以後這一塊地是…。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最後我們依照它的分區的原則，我們劃共同使用分區跟土地類別。在劃設的過程當中，我們還是會召開相關的說明會。

李議員亞築：

相關的說明會嗎？〔對。〕希望 38 區都至少要開一個說明會，要不然民眾現在對這個分區其實有滿大的疑慮，好不好？謝謝局長。

蔡議員武宏：

接下來我要就教都發局長，在都市計畫裡面，你的業務報告說要打造一個北城計畫，我的主題是打造高雄新門面。我相信高雄市政府在推未來整個科技的科技廊道，包括台積電未來要進駐整個高雄市，包括其他的一些廠商也好，都會陸陸續續進入到高雄市。他來到高雄市的時候，無非就是坐高鐵，所以北城

計畫原本的規劃是在高鐵站附近開始做這個計畫。本席有看你們的業務報告，在高雄煉油廠循環技術跟材料創新研發專區，於 10 月 6 日已經送我們都審會通過，準備報內政部核准，預計在 110 年上半年完成審議。

本席有去看台中高鐵站的整體開發，我覺得他這個開發案非常的好，局長，我想請教你，未來我們整體的開發案，這三鐵共構、引進三大百貨商場、飯店，甚至複合式的開發商圈案，可不可以比照台中高鐵站？還是我們有更優渥的條件，讓這些未來整個帶動高雄市的經濟命脈、產業科技的業者，可以一併來享受我們這個整體的開發案？

主席（江議員瑞鴻）：

我們請都發局長來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這個高雄的北城計畫，就是高鐵為核心的計畫，因為高鐵是我們西部交通的大動脈，左營站是最後一站，也等於是起步的一站，所以這個地方特別優渥。在半屏山的南麓、北麓跟西麓的土地還算很多，我們會整合這些部分來做完整的規劃，符合我們高雄未來的需求。

蔡議員武宏：

對，我希望未來在台積電進駐高雄的時候，可以帶動整個產業鏈發展，他們來到高雄或者有時候他們要做什麼業務、談什麼事情、做什麼工作，可能在附近我們甚至可以做一些譬如會展中心也好，相關的一些公共設施也好，讓這些業者坐高鐵來到我們高雄之後，馬上就可以跟我們的業者進行溝通協調，快速地創造經濟效益。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你剛剛講的那一段，都會納入整個計畫裡面的一個方向。

蔡議員武宏：

好，希望我們未來可以這樣做。接下來還有一個社會住宅，凌晨的「城中城」事件，也燒出了我們弱勢家庭、獨居老人的問題，目前我們的社會住宅進度為何？局長簡單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好，整個社會住宅當然分為中央跟地方兩塊，中央是 6,000 戶，我們地方是 2,800 戶。

蔡議員武宏：

對，我知道中央…。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中央 4,000 多戶的部分已經發包，他們預計大概是 115 年或是 116 年就會完

工，等於是現在之後的 3 年後會開始啟動，他們還在做規劃。

蔡議員武宏：

已經發包了嗎？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中央的部分已經發包了，大概是 6 塊基地已經發包，他們還要去做細部設計，經過起造過程再半年到一年時間以後會施工，施工之後大概 3 年內會完工，所以從現在開始算起 4 年。我們都發局的這個案子，第一個，岡山社宅預計最快在年底或者明年初就會動工，動工以後 3 年，因為我們的發包不一樣，我們要先送先期計畫…。

蔡議員武宏：

所以局長的意思是說所有的高雄社會住宅在 114 年就會完成？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115 年都會全部完工。

蔡議員武宏：

114 年至 115 年會建置完成。〔對。〕這是確定的喔！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確定的。

蔡議員武宏：

有沒有辦法加速？速度可以趕一下嗎？但是我們的安全也是要顧到啊！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因為現在的工程是缺工缺到我們都還滿擔心能不能完成，我想這部分是…。

蔡議員武宏：

社會住宅就是高雄市政府為了讓高雄市民有一個更佳的優良居住品質嘛！因為我們也發生了這個憾事，大家都不願意見到，也燒出高雄市這些危老大樓的一些管理，包括裡面進住的一些人員，是我們高雄市民一些比較弱勢的家庭。〔是。〕所以局長，這個部分我們已經在推了，希望可以加速的進行甚至提早完工，但是提早完工的前提之下，安全要顧好，這樣才可以讓未來進駐在高雄社會住宅裡面的市民朋友安心。這部分可不可以做得到？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會，我們就儘快加速！現在我們是預估 1 個案子大概 3 年的施工期，所以希望工期能夠順利，而我們都發局的案子是委由新工處代辦施工，我想我們找了一個最會施工的新工處來做社會住宅。

蔡議員武宏：

所以希望未來新工處可以在品質上面做有效的管控。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一定的。

蔡議員武宏：

接下來是前鎮、小港選區一直在關心的大林蒲遷村，局長，從上一次的說明會到現在，我們預計什麼時候要召開？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預計是解封以後就可以召開了，我們第一次說明會之後本來就要召開，後來因為疫情的期間，我們就是已經把上次的…。

蔡議員武宏：

局長，這個部分我都了解，但是當地的民眾真正的需求，我們在這一陣子從疫情開始到現在，都發局有沒有去整理到底當地居民的需求是什麼？我們有沒有辦法去把當地居民的需求做一個修正？甚至像市長說的，大家歡喜搬新家？但是歡喜搬新家是一個空殼的，說難聽一點，到底要怎麼樣讓大家歡喜？有的人說我這樣就歡喜了，有的人說我的地要很大，才會歡喜。

所以這個部分在疫情期間，希望我們的同仁可以比較辛苦一點，趕快去跟當地的居民做溝通、去協調，把他們的需求做一個整合，以便在下一次的說明會，可以讓當地的居民去了解高雄市政府在這段期間為他們設想的，讓他們真的可以達到市長所說的大家歡喜搬新家，這樣的需求可不可以達到？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好，沒問題。我們這段時間都在整合居民第一次說明會的訴求，包括有一些是來陳情的訴求，我們都有把它納進來。包括工務局建築物重新的複查，還有海洋局跟經發局還有農業局，整個重估預算後，都已經完整了，我們大概預計整理好以後再跟中央開會協商，定案以後就等市長去開第二次說明會。

蔡議員武宏：

我相信有你這樣子的加速，當地的居民應該可以感受得到，但是我也希望你多用點心。接下來就教一下工務局長，前鎮漁的改善計畫算是前鎮、小港的兩大事，包括大林蒲遷村案。這個計畫中央投入了那麼多經費，但是現在唯一美中不足的，我給局長看一條路，這是漁港南一路，你看這道路，目前我們整個改善計畫已經陸陸續續在推動也在進行，但是現階段我們的道路還是那麼殘破不堪，這條路是要等到整個周遭的環境建置完之後，才要去重鋪，還是目前就可以重鋪？局長簡單答復就好。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局長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條道路，因為我們配合水利局在做污水下水道系統，做完之後我們會重鋪。

蔡議員武宏：

做完之後，期程大概要多久？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們會配合他的工程進度。

蔡議員武宏：

希望這個部分到時候可以把它納入進去，加速一點，好，局長謝謝。

李議員亞築：

接下來針對個人議題跟地方建設來做報告。因為我們北高雄其實都市計畫的規劃一直都是不足的，你看我們的都市計畫圖，其實就只有一些比較市區的有一些小塊的，而且小塊的外圍還都是綠色的，所以北高雄大部分大概 70% 以上都是農地，而且還是非都的部分。你看其實連路竹科學園區一個這麼大的產業園區，它居然沒有都市計畫，造成北高雄其實無論是住宅區也好，或者是相關的公共設施也好，其實沒有很完整的去做規劃，造成我們那邊變成要發展也會受限於一些地目的問題，也會造成那些能蓋房子的地也就是這麼多，所以會變成我們那邊房價高漲的一個問題。

再者就是因為非都的分區，其實看得出來大部分都是農業區，農業區就是在北高雄來說其實很多有些還變成特農，還有一些水土保持區。所以很多田寮的居民都在問說，我們現在連自己要住的房子都沒有辦法蓋，何況去論說我們要發展我們的地方呢？所以其實北高雄一直困在於說，我們一直受限在農業區裡面，而農業區在建築法或者是依相關的建築來說，其實有很大的限制，所以我們變成局限在那些能蓋房子、能做產業發展的一些區域，其實是非常的少。

所以我們希望針對這次北高雄的岡山路竹延伸沿線的部分能做一個整體性的都更規劃。因為捷運局是說他們只對站體有做聯開的計畫，就是只有 4 個站有做周圍的一些開闢計畫，但是其實外圍的部分要都發局去針對區域做規劃，無論是觀光措施也好，或是停車、住宅區也好，其實你需要去做整體性的規劃，才能讓整個北高雄發展起來，不然一直局限在一些地目的問題。

這部分是不是請都發局長說明，為什麼北高雄每次五年通盤檢討，卻還是都在那些區域裡面，有沒有可能擴展？或是針對這次捷運沿線有一個更大的開展計畫？都發局局長。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都發局長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針對剛剛第一張的部分，事實上路科那張圖是都市計畫圖，其實還有一個非

都的圖要套進去，所以你圈的部分全部都是屬於路科，科學園區的規劃是以非都市土地去變更編定的，所以科學園區的計畫圖是這樣子。

再來就是整個岡山路竹延伸線捷運站的部分，我們也有一些規劃，因為目前我們正在啟動北高雄的路岡橋的都市計畫通盤檢討。你剛剛講的通盤檢討是五年一次的通盤檢討，而我們是特地通盤檢討，把路竹、岡山、橋頭這部分，讓它在都市計畫裡面怎麼樣去做盤點，配合整個岡山路竹延伸線的捷運線去做整理。另外湖內大概也會有，還有整個沿海岸，譬如說梓官、彌陀、永安這些部分都會有。

李議員亞築：

局長，你會後提供給我資料，因為我之前詢問都發局的資料，你們是說沒有的，好不好？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目前是在規劃中，還沒有正式把它公告出來。

李議員亞築：

你們大概什麼時候會公開？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通盤檢討以後，經過都市計畫委員會才可以公開，因為現在是在做規劃。

李議員亞築：

何時呢？因為我們預計明年要開工了，捷運明年就要開工，你們都更還沒有做的話，你們跟得上時程嗎？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捷運的部分先配合聯合開發的部分去做，這個部分是做這樣的都市計畫變更。

李議員亞築：

你們是先做聯開，是不是？〔是。〕我是希望能一起做，因為你們如果只針對聯開的話，現在連站體旁邊的停車空間或是交通配套措施都是不足的。局長，你們確定公開時間再跟我報告，好不好？〔好。〕

接下來要探討的就是北高雄特色公園的部分，因為去年打出一個 slogan，就是「一年一特色，一區一特色」，所以我們去年做完一個特色公園之後，也預計今年要做，但是好像養工處跟工務局沒有撥配相關的預算，所以是不是來探討一下以後特色公園的規劃到底是怎麼樣？還有我們濱海一路的人行道龜裂這麼嚴重，人家好不容易做個社區營造，結果你的路面變成那麼嚴重。此外還有一些我們路面的問題，其實都是反映很久的，再來是田寮的天坑到現在還在，我也不知道為什麼…。

主席 (江議員瑞鴻):

再 3 分鐘。

李議員亞築:

不好意思，謝謝主席。我們很疑惑的一點是，難道我們田寮不是高雄市嗎？為什麼天坑還在，而且沒有一個相關的措施，我們的路還是封著的。另外一個就是竹滬橋當初要求用緊急搶修下去做，但是到現在還在評估，你們到底哪時候要評估完？你們評估也快一年了。

接下來還有建案內道路的問題，其實我們有會勘過很多建案內的路，其實建商房子賣完就走了，但是民眾都會認定建案裡面那些道路就是供公眾使用，但是養工處來認定都是私人道路。所以以後做建案申請的時候，是不是連裡面的道路也要有一個相關的配套措施？不然民眾十年之後道路損壞，要找里長、議員或是民意代表來修復，養工處都說那是私人道路，變成很多以前舊建案的道路沒有辦法做刨鋪或是改善，都是因為你們認定它們是私人道路。這個部分請工務局長答復。

主席 (江議員瑞鴻):

請工務局長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目前湖內區有公 3 的公園開闢，這個部分預計在 10 月底會開工。

李議員亞築:

湖內區在哪裡？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是在長壽路跟長春四街的交叉口。

李議員亞築:

三個公園嗎？湖內區三個公園嗎？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湖內區公 3，它的編號是公 3。

李議員亞築:

公 3 公園。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所以這個部分我們當然會在…。

李議員亞築:

因為當初是說每一區每年都有一個特色公園，但是不是因為換了執政黨之後，特色公園就沒了，還是你們預算不足的問題？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我們會視經費的編列來辦理。

李議員亞築：

其實當初去年度在做特色公園規劃的時候，大家都想搶第一，因為不知道明年能不能做。所以希望特色公園是可以延續的，因為它是一個地方特色，也是一個小朋友可以休憩的地方，希望你們…。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我們會積極的爭取預算來施作。另外有些部分當然是需要爭取經費，可以立即處理的，我會後再跟李議員報告。

李議員亞築：

天坑跟竹滬橋先答復，到底哪時候可以做？這兩個這麼嚴重，你們跟我說沒有急迫性，我真的覺得莫名其妙。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像天坑這個部分，我們有些是爭取災損的部分，如果核定下來，我們會馬上施作。

李議員亞築：

你們申請災損要多久？已經一、兩個月了，那個坑還在那邊。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一條路的部分已經准了，我們可以開始設計施工。

李議員亞築：

哪時候可以完成？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明年。

李議員亞築：

請養工處處長答復。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養工處處長答復。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崗安路那邊是因為有台電的電線，我們沒有辦法打地基，現在已經跟台電協調好了，我們年底會把它處理好。〔…〕對，年底。〔…〕不是，那個要做擋土牆，要做下邊坡的擋土牆。〔…〕必須要做擋土牆，才能夠做路基。〔…〕竹滬橋本來當時就是用災後重建的方式，工程會跟公路總局也下來看了，是在10月5日核定的，必須在半年內完成。〔…〕就半年內。〔…〕就是明年的3月。〔…〕它是叫做災後復建，不是搶修搶險，是災後重建。長期以來，像以前的田寮公所也是用災後重建的方式來處理。〔…〕它現在還有一個替

代道路，因為這整座橋墩都壞了。〔…。〕

主席（江議員瑞鴻）：

李議員，因為時間的關係，是不是請處長私下再答復你？〔…。〕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道路認定有幾種，第一種就是…。〔…。〕

主席（江議員瑞鴻）：

局長，你私下答復議員，因為後面還有議員要發言。

感謝李議員、蔡議員武宏和李議員眉蓁的聯合質詢。休息 5 分鐘。（敲槌）

大家辛苦了，我們繼續開會。（敲槌）現在請林議員宛蓉第一次、第二次和第三次發言，時間 30 分鐘。

林議員宛蓉：

列席的局處首長、科室主管、議會的好同事、新聞界的好朋友、關心市政的鄉親父老，大家晚安，大家好。議會是一個認真開會的地方，所以我們秉持著一個「人和拼市政，福田用心耕」這樣的理念，到這個時候，主席和各位都在開會，所以我們認真的人是一定會很健康的。本席也透過一點時間來跟大家分享一些概念和理念。

本席要請問一下，這本書不知道各位有沒有看過？看過的人請舉手，都沒有看過。這本書，我覺得他寫得很好，所以我今天來跟大家分享。因為這本書是由法務部調查局所發行的全國安全防護的宣導刊物。這本書《清流》，台灣的地球一退燒計畫，我們的百萬物種、生命瀕危。說到這個，我又想到今天鹽埕區的一些弱勢朋友們，今天也發生一件讓我們感到心情非常沉重的一個事件。在這裡我就有一種不捨的感觸，這跟工務局、都發局都有相關的問題，所以也來正視今天所發生的事情。我看到這種百萬物種、生命瀕危，我想要說人跟眾生都是平等的，所以我心情非常的沉重，但是我還是要繼續質詢下去。

接續我們就來看看，為什麼今天本席一直在議會講了 19 年，但是我還沒有當議員的時候，我一直在講為了地球暖化，現在不只是暖化，已經焚化了。所以我們如何建構非傳統安全戰略，誰知道非傳統安全戰略的請舉手，好像也不知道。你們不知道，我就來跟大家分享。因應氣候變遷，我國應積極建構非傳統安全戰略。第一、非傳統安全戰略，就如同我們環境的污染，生態的惡化、流行疾病、糧食短缺。也如貧窮化，這一次也有很多的貧窮化，就是這一次的 COVID-19 的疾病，也是讓很多人面臨貧窮化的窘境。所以還有組織犯罪、走私販毒，有暴力性質的恐怖主義，這些就屬於非傳統性安全。所以過去第一次世界大戰、第二次世界大戰，這種和現在是不一樣的。以前是屬於安全性，就是用武力、用戰爭，讓人民死亡，造成不幸的事件發生。

接續，我們來看看，本席在這裡講，好像跟大家都沒有關係，其實跟大家都有關係。就像養工處跟你們一定有關係，若是颶風的時候、水災的時候跟你有沒有關係？絕對有關係，因為很多的樹木、水災，跟每一項都有關係。但是我們在這裡養尊處優，你們可以坐在這裡當官，其實你們都是前世修來的福氣。但是我們在這個世代要如何去做得更好？所以大家都知道在 2021 年就是今年，我們的災難頻傳，這個都是我們看得到的。接續我們看看全球暖化，剛剛本席有講，全球暖化不只是暖化，而是焚化，這一句話是中興大學譚偉恩教授所講的；澳洲叢林大火，美國加州也是一樣。

所以本席這樣苦口婆心來講，我們身為地球村的一分子，我們可以看到地球暖化、暴雨、森林大火、冰層融化、災難頻傳，我們可以視而不見嗎？所以希望我這樣子的苦口婆心，希望在本席能夠當議員的時候，我每一次都這樣講，你們可以感受到本席的用心吧？我們要看到非傳統安全戰略，已躍升成為世界各國重要維護國家安全的構想。美國總統拜登他也重返巴黎協定，承諾 2050 年美國也將要實現「淨零碳排」的目標。你看蔡英文總統，他也是要跟國際接軌，國際共同的目標是減少碳排放，台灣正、副總統相繼的呼應。蔡英文總統也已經有宣示，要透過減少碳排放，來降低氣候變遷的速度，讓人類及萬物都有永續生活的環境。他在台灣也是要朝向「2050 年淨零碳排」的目標努力，那中央跟地方不是都要趕快來付出精神和心思嗎？賴清德副總統也指出，永續發展是台灣擠身世界的第一張通行證。

本席在這裡講十幾年了，說 19 年了，我今年在 12 月 25 日就做 19 年的議員了。你看他們現在也是一直在跟進啊！我說有高瞻遠矚的人、有遠見的人是很久才看得見，那有高瞻遠矚的人，他是很孤單的，我在這裡苦口婆心的講，你們有聽到了嗎？光是本席在這邊講，我的選民、我的朋友，有的不是我的朋友，他看到我在議會每一次質詢的時候，我 15 分鐘就可以講完的，為什麼我還要再花 15 分鐘來做宣導、做宣傳、來呼籲、來推廣呢？他看到我每一次在講，有很多讓我很感動的人，他打電話來跟我說宛蓉議員，我看到你在議會這樣講，我現在一個月都吃很多次全天素食。我聽到他這樣講，他有聽到我的聲音，我只要求週一蔬食日而已，他跟我說現在他們全家都響應我的精神，他看到我在這裡說這麼多的時候，他說他感動了。他跟我非親非故，他是一個老百姓而已，但是你們都是官員。我們要來呼應國際的趨勢，台灣在 2050 年要淨零碳排的目標、2030 年預定徵收碳費。過去有很多人，像中鋼，之前環保局要跟他徵收碳稅的時候，他也是唉唉叫，他們是排碳給大家聞的人，他們有沒有去做到這一點。所以我們低碳行為全民運動，地方政府如何落實？

我們來看一下，消費行為可以是減緩環境耗損的抑制劑，我們的消費行為也

可以是加速環境崩潰的催化劑。做一位減緩環境抑制劑的消費者，我們可以使用消費者的權利，我們可以扭轉既有市場上的生產模式。我們若是多吃一餐的蔬菜跟水果，我們可以去救很多弱勢的農民。其實我也不是農夫，為什麼我要苦口婆心，我的選區也不是在那個地方，也沒有農民，我為什麼要那麼講？一餐蔬食可以減碳 0.78 公斤的碳排放量，我沒有要你們吃素，我只說我們多吃一口蔬菜，我們可以照顧農民，也可以讓我們的地球暖化不要加速，不但加速又焚化，而且又對我們身體的健康又有幫助。你看，我們從民國 85 年開始，但是我這個只是從民國 95 年。你看光是明年，醫界覺得就要多收一點錢，在我們消費者立場要收少一點錢，兩者怎麼說都是破 8,000 億。如果我們 1 億的錢，多 2 億，養工處、新工處、工務局，不是可以用來做很多建設嗎？本席也講因應氣候變遷，我們減緩溫室氣體效應，我們一直在推「周一蔬食日」納入法規，本席用 12 年的時間，再辛苦也要制定這個法條。

我來請教都發局、地政局、工務局，你們有做到嗎？本席在這裡要跟你們來探討，如果你們的公共政策接軌國際，實現「2050 年淨零碳排」的目標，本席要跟你們建議，工務局你們一定有很多的，像都發局在重劃的時候有很多的圍籬。地政局也是一樣，在重劃的時候，你們都有圍籬。工務局也是一樣，工程在進行的時候，你們一定都有圍籬，透過這個圍籬，你們也可以推行蔬食概念，可以去拓展。本席這樣子的想法，因為你們沒有做，我替你們想方法。

你看本席的服務處，我的服務處在前鎮有兩處，別的地方也有在小港。我的服務處，我都這樣子做了十多年了。看到我的服務處就想到說，我應該要怎麼做？剛才本席建議的是，你們可以透過公務體系，在你們發包施工的時候，都一定要有安全圍籬，你們都要圍。建商也行，有很多的管道，你們沒有做，我來替你們想方法。這個問題就來了，有民間團體帶頭做，我們一起來向環境致敬！11 月 25 日地球無肉日，我們可以來「全體素立」，我們可以來輕鬆過關，你們也可以在他的臉書和他的網站響應。可以有一天的挑戰，輕鬆挑戰過關，一個月一次；也可以禁得起誘惑，一個月三次；也有「拾己救地球」，一個月二個星期，你們可以來響應。這個不是只有本席在談的而已，本席都是超前部署，我講這件事情講很久了。

我們台灣的公衛素養，可以說是全世界公認，因為我們戴口罩、勤洗手、保持社交距離。台灣 COVID-19 確診人數 1 萬 6,250 人，全球死亡人數有 480 萬人，全球確診人數有 2 億 3,494 人。但是我們覺得很欣慰，就是我們台灣人民的公衛素養很好，這些都可以落實個人防疫措施，有效防止病毒的擴散。本席就要來講，周一蔬食日是公共議題，減緩地球暖化、提升農業經濟，我不是在農業選區，你看我都可以這樣子講。我是原高雄市區唯一參加農林委員會的議

員，我對農漁、水利都很關心。我看到新工處長對我點頭，我覺得很欣慰，你有感受到我這樣子的苦口婆心。再來自然萬物平等，剛才本席有講，今天發生這樣子，又看到百萬物種瀕臨，我們大家每一個人隨時都可以參與的活動，可以帶入人文，讓人類有更美好的未來，這有什麼不好呢？

我們又接續來看，因應地球暖化、因應氣候變遷、減少碳排放，這是普世價值。所以我們身為地球村的公民，是不是有責任和義務？我們台灣不能置身事外。全球百萬物種、生命瀕危之際，我們如果有同理心，這個生命面臨瀕危的時候，你會如何一起來搶救？我們對事物或問題所持的觀點，我們有選擇性，我們有選擇，我們的行為可以有同理心。當你有同理心的時候，多吃一餐的蔬果，你可以達成目標，他的結果就是好的，你可以感覺到開心。如果本席在這邊講，你們都無感的時候，你們會覺得，我就是不要做，和我沒有關係。你可以選擇和你有關係，也可以選擇和你沒有關係，所以本席在這邊要向你們呼籲。

剛才講的普世價值，這個就是未來我們要「淨零碳排」，國際經濟體目標是一致的。我們的消費行為可以是減緩環境耗損的抑制劑，也可以選擇消費行為是加速環境崩潰的催化劑。這個是趨勢、潮流，我們有權利的消費者可以扭轉既有市場上的生產模式。所以在這裡，希望你們可以聽到我的聲音，當我們聽到很多萬物生命瀕危之際，如果有同理心的話，你會如何做？講了那麼多，把我的 20 分鐘浪費掉了。我們要爭取生存，如果我們沒有在這個地球，如果都燒掉了，我們就沒有生存權了。

新工處處長，你是新任的，我要來請問一下，串聯前鎮河兩岸完善交通路網，紓解鄰近交通要道壅塞情形。這個是本席用了好多年的時間爭取到，就是前鎮中山四路東側，跨越前鎮河銜接凱福街車行橋工程經費有 1 億多，它的進度如何？可不可以如期如質的完成？未來五甲媽祖港橋改建，它現在的規劃又是如何？當初媽祖港橋，本席在這裡講好多次，也是我首先發現到的。因為我住在前鎮，每次要來鳳山開會的時候，我必須要經過媽祖港橋，也因為媽祖港橋太老舊了，造成沒有替代道路，才有鎮海路跨越前鎮河銜接凱福街這條橋，新橋完成後，接續就是改建媽祖港橋，媽祖港橋編列很多預算，有 5 億多，這件事情是不是有處理好了？本席也有建議你們從原來 20 公尺調寬為 25 公尺，這個問題是不是也有規劃好了？是不是年底可以動工？這是新工處的問題。

鳳山南江街 46 巷貫穿五甲路，市長也跟我說這個經費你們已經有匡列了，我不知道市長講的是真的還是假的，有沒有吩咐你們，很多次我在質詢的時候，他是講讓我聽的高興的，還是你們真的有在做？南江街 46 巷全長 120 米，為什麼本席一直在講？因為期待這條道路開通，能維護住家的安全，當我到這條路會勘時，當地很多居民跑出來，因為不久前有發生火災而消防車無法通行

去救災，很多當地的長輩看到我過去時，有坐輪椅的、有老人家，有的在哭，我每次講都說有，到底新工處做了什麼？等一下請你回復。

再來我要請問養工處，建基路、建南街、立業街及擴建路，國華一街、國華二街是做好了，但是本席有跟市長講，市長也跟我說錢有匡列了，請問養工處有做嗎？什麼時候要做？不是講高興而已。接下來是興仁公園，本席也是講了很多次，好不容易養工處有向中央爭取了 1,500 萬，本席也有跟市長講，市長也說要加碼，加碼又如何？請你等一下答復。

前鎮有很多熱鬧的地方，過去我們經濟奇蹟的時候，都是前鎮付出很多的辛苦跟打拼，因為前鎮的居民都是來自雲嘉南、屏東及全國很多個地方來居住在這裡，舊部落的人沒有很多，但是有那麼多辛苦的老百姓來到這裡，變成他長居久安的地方，四處都那麼熱鬧，為什麼讓這裡沒落？

小港 1 號公園在陳菊市長的時候，就已經規劃 2,500 萬要做，在韓國瑜市長來的時候就凍結，整個公園有如鬼城，現在陳其邁市長來了，又有規劃重新再啟動，本席也在那裡辦了 2 場公民參與說明會，現在都沒聽到你們要動工或是動作，我覺得很奇怪。

接著看小港森林公園，本來市政府是規劃 6 公頃，但是本席覺得 6 公頃對小港人實在是太不公平，所以當地的居民就來到市議會，我們不是來抗議的，是來建言的。你看每一項我們都把它突破，但是現在的森林公園蓮花池風華不再，蓮花池剛做好的時候是有水的，現在是整個水池乾枯，一些生物都不見了，螺跟魚都死光了，到底是什麼情況？再來看落羽松，之前本席有講過，落羽松在那個地方可能不適合，但本席在講的時候，或許你們沒有辦法去理解本席在講什麼，落羽松是生長在有水的地方，為什麼要說落羽松在這個地方不適合？它比較適合生長在山上，落羽松長大後會蹦出呼吸根，它會嚴重竄根致使民眾絆倒。這是我在台南看到的，這兩邊都是水。如果公園讓落羽松生長在這裡，它改天竄根到這裡的時候，這樣怎麼走路？我實在看不懂。

本席希望在這裡質詢時，還沒質詢到你們的局處時，希望你們也認真的看，不要只是滑手機，藐視議會！沒講到你們，讓你們輕鬆，不是讓你在那裡滑手機，我發現手機是帶給我們好處還是災難？搞不清楚！我質詢 30 分鐘，要準備多久的時間，你知道嗎？沒質詢到你，卻在滑手機，是在滑什麼？是你們有做好事要來跟本席報告嗎？我發現陳其邁市長的團隊怎麼老是這樣子，你可以當官員可以坐在這裏，是上輩子修來的福氣，本席在這裡講了那麼多話，大家卻在滑手機，滑什麼手機。

主席（江議員瑞鴻）：

林議員，我剛有跟官員講，但是他們私底下有跟我解釋，因為今天「城中城」

的事件，他們需要看他們群組有沒有發布重要的事情，請你體諒。

林議員宛蓉：

如果是正事，本席絕對可以理解，但是沒有必要每個人都在滑手機。

主席（江議員瑞鴻）：

今天比較特殊。

林議員宛蓉：

好，本席也沒有心情再講了。如果用置入性的方式宣導高雄的法規，都發局局長你認為有沒有這個必要性？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都發局局長答復。

林議員宛蓉：

都發局，你們算是幕僚的單位，但是你可能做到的地方，你有什麼想法跟看法？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宛蓉議員非常的棒…。

林議員宛蓉：

我也知道局長對地球暖化生態的環境也做得很好。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都發局每個星期四就是蔬食日，每個星期四員工在訂便當，就是全面訂蔬食的，我們是這樣執行及落實宛蓉議員的政策，一個星期選擇一天就是星期四。至於圍籬的部分，現在有一些社會住宅要興建，我們社會住宅裡面可以來比照做這樣的圍籬，會要求廠商做綠圍籬來配合這樣的事情。

主席（江議員瑞鴻）：

再 2 分鐘。

林議員宛蓉：

其實局長我對你很認識，你以前當建築師嗎？你就對生態環境保護很有心，但是你今天當了局長之後，也希望你比照過去，不要換了一個位置就換了一個腦袋，也希望你可以秉持著過去的一本初衷，好不好？地政局局長。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地政局長答復。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本局是星期一就是蔬食日，所以星期一我們相關的單位訂便當，一定訂蔬食。

林議員宛蓉：

你們沒有全面？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全面。

林議員宛蓉：

全面？星期一？大家都有做到嗎？〔有。〕只是主管而已，還是基層也這樣？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基層只要訂便當就是訂疏食。

林議員宛蓉：

你們有很多的地政事務所，有沒有去要求，還是你們本局而已？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目前我們是本局，地政事務所這個部分我們會來落實。

林議員宛蓉：

這個是我們高雄市的法規。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是，這麼我們會來落實。

林議員宛蓉：

至於剛剛本席講的，你們地政局也有很多的…，你們也算是幕僚的單位，但是也有很多的地方可以去做置入性行銷的模式。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是，剛剛楊局長講了，我們如果有工地，那個圍籬，我們也會配合。

林議員宛蓉：

這樣子你才可以去宣導，還有我們這個意志要往外去拓展，好不好？謝謝。
請工務局局長。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蘇局長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工務局也一樣，我們周一都是蔬食日。我們知道林議員對這個理念一直很堅持，所以我們有訂周一蔬食日。至於剛剛楊局長也提到，社會住宅在都發局規劃之後，都會交到新工處來施工。因為社會住宅也是市長良好的政策，我們會搭配工地圍籬來推廣。〔…。〕這個部分我們都有照進度在執行。〔…。〕媽祖港橋年底也會…，因為這個要搭配媽祖港橋。如果說那個橋沒做好，媽祖港橋也沒辦法開工。雖然新工處換了新處長，我們也要求他要如期來完成發包。〔…。〕他已經很進入狀況在催這兩個案子。〔…。〕經費的部分還是要請新工處再去籌措。〔…。〕這個我還是要按照市政府的財源，但是我會去跟市長報告這件事情。〔…。〕我有聽到，但是我在籌措預算還是經過很多單位，但

是我還是會極力爭取。〔…〕航港基金已經撥下來了，養工處會發包施作。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建南、建基及立業，郭副秘有協調，但是港務公司都把土地綁住，郭副會再召開協調，只要他同意撥經費給我們，比照國華一、國華二。〔…〕郭副秘在協調，他有在協調了。〔…〕這要再協調，因為是在商港範圍裡面的道路，郭副秘已經召開府級層級，包括航港局南部辦公室中心主任，張主任都來協調。〔…〕還在協調，因為他說土地已經撥給我們了。他還在協調，因為下面很多石化管線要處理，這涉及石化管線也有土污的問題。〔…〕現在已經跟他們講，我們也是一個代辦的單位。〔…〕它是商港範圍裡面，跟議員報告，是商港範圍裡面。

主席（江議員瑞鴻）：

林處長，林議員為地方爭取的這個，你們要積極一點。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我們很積極，我們會再跟郭副秘報告。〔…〕我們再請郭副秘儘速召開會議。

主席（江議員瑞鴻）：

你們要先評估好，不然林議員對地方沒有辦法交代。〔…〕市長事情多，有時候你們要再提醒他。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再跟他說要開會協調，大家一起再協調。〔…〕國華一、國華二，我們都做好了，擴建路也都做了，所以都是協調後再做的。〔…〕興仁公園也有，我們跟營建署申請是 1,500 萬。〔…〕對，1,500 萬。〔…〕後續規劃後我們會再處理，才能跟市長報告。〔…〕他現在已經在細部設計了，細部設計完就發包，因為公聽會結束後，就開始細部設計。〔…〕趕在年底發包。〔…〕

主席（江議員瑞鴻）：

感謝林議員宛蓉，尤其林議員宛蓉對這個公共政策與國際接軌，跟星期一蔬食的推動，我們所有的局處都跟著他推廣，感謝大家。我們希望繼續和林議員分享，可以讓地球不要再繼續暖化。

今天的質詢到此結束，明天 9 點繼續工務部門業務質詢，大家辛苦了，散會。（敲槌）